

新华文学

地方记忆·
城市书写

SINGAPORE CHINESE LITERATURE VOL: 79



在城市中
与记忆悄悄对话……

流转于一个时空
与另一个时空之间
每一字、每一句是心灵最初的土地……

新加坡作家协会出版
Published by
Singapore Association of Writers

新华文学

VOL: 79



国家艺术理事会
新加坡

金基氏李
LEE FOUNDATION



赞助：
国家艺术理事会
(National Arts Council)
李氏基金
(Lee Foundation Singapore)
中华语言文化基金
(Chinese Language and Cultural Fund)

新华文学

城市记忆·地方书写

周德成

狄更斯和艾略特 笔下有伦敦，张爱玲和王安忆重构了上海的传奇，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莫言怀抱高密东北乡，白先勇有《台北人》，黄春明讲了一个又一个关于台湾宜兰的故事，池莉努力地书写武汉……

每个城市都有值得书写的故事，每个地方都有让人不忍心遗忘的人及记忆。对一些人，他感慨城市的变化、童年远逝、乡村消亡、土地变得陌生；对另一些人，他努力在城市的脉搏跳动中，寻找生命现当代的意义。

每座城每片土地都有其地方的认同。在此专辑里，你也许读到一个故事，找到了一个自己熟悉的影子，又或者发现了一个心灵最初触动的土地。

《新华文学》编辑部

13-B, Smith Street, Singapore 058927

专辑

城市记忆·地方书写



新华文学 VOL: 79

名誉顾问:

曾也鲁、沈克嵩、陈军荣

编辑顾问:

王润华教授、黄孟文博士

总编辑:

希尼尔

主编:

周德成

编辑:

艾禺、学枫

设计:

Quintess Language Services

封面构图:

阿果

出版:

新加坡作家协会

Singapore Association of Writers

13-B, Smith Street, Singapore 058927.

<http://www.singaporewriters.org.sg>

发行:

玲子传媒私人有限公司

Tel: (65) 62935677

承印:

理想印刷出版有限公司

赞助:

中华语言文化基金 (Chinese Language and Cultural Fund)

国家艺术理事会 (National Arts Council)

李氏基金 (Lee Foundation Singapore)

准证:

MICA(P)013/02/2012

出版日期:

2013年7月

新华文学 VOL: 79

目录

专辑：“城市记忆·地方书写”

散 文

黄兴中	河流纪事	002
周 粲	如梦似幻的李苏沙园	009
林 琼	再见燕城	012
柯奕彪	竹翠园	016
张 挥	恭锡街少年的心头印迹	020
许通元 (马来西亚)	因为肉骨茶的缘故	024
刘瑞金	公车旅行	028
黄浩威	写在春寒的一封信	030
林 锦	庙湾	033
莞 尔	儿时天地	036
王永炳	樟宜路旧事经心	039
陈清业	怀念我的老家——万兴园	045
穆 军	且行且遗忘	050
荆 云	我看此城 彼岸观我	055
李嘉敏	这个城市的陷阱	061
丛 卉	说一回故乡	063
段春青	衣	066
吴珮琪	悼	069
雷慧媛	家当	072
叶家盛	湿巴刹	074
古洁莹	佈满淤泥的河口	076
林佳悃	我想我们好像荡过了一些时光	079
沈晓佩	双溪大年	082
良 子	在城市的节奏里寻找属于我的旋律	084
李林珊	独自——独至的——洪荒	086

新华文学 VOL: 79

目录

专辑：“城市记忆·地方书写”

陈彦熹	在梦想途中——台大游记	092
宗心怡	我家族谱里的记忆之古县嘉定	096
夕野氏	甘榜奇旅	100
骆宾路	家园只在心中寻	104
杨 炼(中国)	卢瓦河口上的望远镜	
	——四章散文，为让—吕克·丹托而作	107
马小璐	行走·故乡	115
飘 飘(日本)	狮城走马	118
凌江月	记忆里的故乡	121
石曙萍	梦回江南	124
陈纳慧	午后	130
心 水(澳洲)	杜鹃花城	132
赵明宇(中国)	北大坑	136
蓝 郁	诚品之T城情结	138
贺泽劲(中国)	带一本书去远方	140
章良我	外乡人在天涯	143

新华文学 VOL: 79

目录

专辑：“城市记忆·地方书写”

新 诗

杨 炼 (中国)	桥北路, 某夜	148
	蝴蝶——柏林	149
董农政	看不见的节	151
南 子	徜徉玻坦尼花园	152
林 高	交叉记忆	154
烈 浦	三个世界	157
蔡志礼	南方吟	160
秀 实 (香港)	秀实诗两首	162
周德成	文明三首	164
华 英	鸦片山岗的雄狮	166
	甘榜万国的隐士	167
王 勇 (菲律宾)	王彬街的记忆及其他	169
游长樱	五月的雨	172
史小杰	狮城的雨	174
朱德春	丹那美拉海边	176
陈欣蔚	摩天楼	177
北 城 (中国)	一座古城及其他	178
林宗申	路过乐山沫若广场	181
彭世学 (中国)	城市记忆	182
张德明 (中国)	袈裟飘舞	184

新华文学 VOL: 79

目录

文学创作

新 诗

张 彦	白鹤远去，心中栖息	188
邹 璐	告诉他们，我乘白鹤去了	190
周 昊	下山——给Kiko	193
安诗一	八角亭	194
宋晓杰(中国)	中草药	196
叶 竹(印尼)	瓶亦奇(外一首)	198
	无声的开示	199
费 城(中国)	落日书简(外一首)	200
	词与物	201
雏 菊(中国)	雏菊的心语	202

小 说

君盈绿	黑乡香	206
陈 畅	黑暗中的沉沦	210
蔡中锋(中国)	榜样	212
	老师，您莫怕	213
张记书(中国)	斩断贪官的脏手	214

论 述

希尼尔	文学心灵的四重奏	
	——读林高评论集《依窗阅读》	218
张端彬(中国)	废园中挺立的华胄兰	
	——读南子诗集《打击乐器》	222

文 讯

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会名单	229
《新华文学》第80期征稿	230
《新华文学》稿约	231

散文

专辑

城市记忆·地方书写



河流纪事

黄兴中

曾经，在我国东北部，有一条河，长约九英里，河口宽广，开向柔佛海峡，风起时，波涛汹涌，壮观如海，直到有一天，一艘一艘的拖船拖来一铁船一铁船的沙土石头，倾注在离河口不远处，形成一道堤坝，截断了水流，把河流变成了蓄水池；河流北岸的村庄遣散了、树木铲除了，大片空地变成了一个青翠的高尔夫球场。

我说的河流是，只存留于人们记忆中的实里达河。

实里达河口离故居只有五分钟的步行距离，是我常去的地方；许多与河有关的记忆，多年之后，依然清晰。

河口劳作

傍晚时分，退潮时，村民们都会到河口的沙滩去，用小锄头从沙里挖掘蛤蜊等贝类，或寻找埋在沙里的梭子蟹，或在海草中捉海马。把那情景画出来，就是一幅生动的劳作图。

我从小（九岁左右吧）就跟着大人到河口干活，主要是捉海马，顺便捉梭子蟹。梭子蟹藏身于泥沙下，浅浅地，有时可见其轮廓，有时藏得较深些，但隆起的壳背暴露了行踪，有时藏得不露痕迹，却被人们的脚踩到了，这些情况都使它们成了瓮中之鳖。找到梭子蟹时，我就用手指紧握蟹壳两边，抓上来丢到篮子里；有时不小心，被它的脚夹住了，痛得要掉眼泪，费了好大的劲才能掰开它。梭子蟹蒸熟了，味道甜美，是我们饭桌上一家人都爱吃的海鲜。

并不刻意寻找梭子蟹，刻意寻找的是栖息于海草中，或偶尔在水中游动的海马。在河口处，海草在离河岸一两百米的

地带繁衍生长，退潮时，海草的叶子顶端就浮在水上，远远望去，像一条长长的黑色的宽带子，围着河口。我在海草地带着，目光扫描着身旁与前方，寻找海马。

海马的颜色有棕、黄、黑几种，它们一般用尾巴轻卷海草，静静地栖息，像在睡觉，偶尔也可以看到它们直立着身体，缓缓在水中游动。说“捉海马”其实并不太准确（人人却都这么说），因为那些栖息于海草的，轻轻用手指握住，就可以拿上来，而在游动着的，一捞就行了；海马游动缓慢，逃不了的。每一只海马都叫我的眼睛一亮，仿佛看到了珍宝。海马价格好，晒干后，一只可以卖得几毛钱（那时，一大碗面也只需几毛钱）。海马数量不多，每一回寻找，能有十只的收获，已经很不错了。兄弟姐妹和我所捉得的海马，加上父亲自己捉得的，都由父亲拿到市镇去卖——卖给谁我从没问，现在猜想是中药店吧。卖得的钱并不归我们这些儿女所有，而是作为家用的。我和兄弟姐妹都一心一意地帮助家中的生计，从无怨言。

我的河口劳作，一直持续到念中四左右才停止，为了专心念书。

奎笼垂钓

河口中央横着一个奎笼，是村里一户人家的。“奎笼头”在河口正中，“奎笼尾”向我们所在的岸边方向延伸。

我自小就熟悉水性，中学二三年级吧，胆子较大了，常在假日下午独自划着父亲的小舢板到奎笼去钓鱼，地点多在奎笼的尾部或中部。把船系在奎笼的粗大的竹竿上，抛下鱼钩，我坐在船里悠闲而耐心地等候鱼儿上钩。阳光照着，略带咸味的海风吹着，浪拍打着、摇动着船身，我独自一人，天广地阔，却不寂寞。

我不常到奎笼头处垂钓，奎笼头在河口的最深处，那里的水，碧绿浑厚，总叫我想到水鬼之类的东西，尤其是河水平静无浪时，更叫人不安，怕从浑厚的绿色里突然冒出什么古怪的东西。我有时大着胆子前去，却还是垂钓一会儿就折返了。

垂钓的收获其实不多，记忆里，都是些昆令鱼和小白鱼。不过我不大在意，我享受了垂钓的乐趣，还有让晚餐桌上多了一道菜肴的满足。

我那时没有什么安全意识，船里没有任何救生设备（其实家中也没有），万一小船翻覆了，虽识水性，很可能敌不过风浪，见海龙王去了。有时候看到风浪大了，不免有些担忧，就回家了；小船在巨浪里起伏颠簸，浪花有时还溅进小船里，小船又常被水流冲离方向，要用力以双橹控制船身方向，艰难前行。这种有时连父亲也不知情的、具危险性的奎笼垂钓，从没发生意外，现在想起来还觉得庆幸。

让位给河流的变迁，奎笼后来也消失了。现在有时开车到实里达蓄水池的去散散心，站在堤坝上，我还可以粗略辨识记忆中的奎笼的所在处。

红树林里的行踪

河口沿岸是一片茂密的红树林，我常到那里去。

为了寻找螃蟹。

常在退潮的晚午或黄昏，我带着一根一米多长、直径半厘米左右粗细的铁条，一端拗成钩形，还有一些拉菲绳，然后前去。红树林里，我耐心地寻找螃蟹寄居的洞穴。我把铁条有钩的一端慢慢伸进洞里，试探着，希望听到铁钩碰触到螃蟹身体发出的咯咯声。

常常要失望，因为洞穴里常无螃蟹寄居，所以听到声音时，精神便为之一振。我耐心地试探，让螃蟹咬住铁钩，慢慢

把铁钩拉出洞外；不能快，以免惊动螃蟹，不咬了，前功尽弃；螃蟹不“上当”时，就试着把螃蟹慢慢钩出来。

因为螃蟹不易寻获，每抓到一只螃蟹都是一种很大的喜悦；用拉菲绳绑好，提着，继续寻找。

红树林很静，除了风吹树叶时的声音，偶尔树上小鸟的叫声以及我走在烂泥里的脚步声。我心无旁骛地寻找螃蟹，意念那么集中，常没注意到树林里已渐渐暗了下来。

那时我是十来岁的少年，放下学校的课本，在红树林里忙碌时，像是一个小渔夫。

到了河的上游

小时候接触实里达河，只限于河口；因为河口宽广，误以为是海，所以去河口总说是去海边（大家都这么说）。涨潮时，在“海边”游泳，退潮时，到沙滩上去劳作，到红树林里去捉螃蟹，对于河的其他地方的情形，一无所知，只知道河流很长，面向河口时，河流在右边方向一直向远处延伸。

一天，母亲要去探访住在上游的大姨，带着八九岁的我同行。我们是乘邻居的舢板去的，因为恰好邻居也要去那里。记得那天出发时是早晨，天气晴朗，风浪也不大，河水满满的，应该是涨潮时刻，河水从海峡涌进河里。我和母亲坐在船里，邻居一橹一橹地摇，顺着水势，向上游方向移动。我们沿着北岸前行，一路上只见河岸都是茂盛的树木，偶尔有一两间小木屋坐落其间，却没看到人。渐渐地，河口处南岸的机场的建筑、电线杆看不到了，河流变窄了，南岸的树木也看得清楚了，变窄的河流，景观显得有些陌生。出发后的一两小时吧，我们终于抵达目的地。我清楚记得，我们的船停在几株高大的椰树下的沙滩边，那时，河流只有几十尺宽了，一边是树，我们停靠的那一边可见几户人家，都静静地没有什么声息。上游

的宁静与河口的波涛汹涌，相差太远了，让我觉得很新奇。

我和母亲在大姨家住了一夜，第二天才乘搭巴士回家。

那是我一生中唯一的一次，乘着小船到了上游，而且几乎走完整条河。那难得的经验，让我毕生难忘。

河边鬼屋

距离河口一公里左右的左岸边，有一个较为宽广的空地，是城里的人在假日或星期天喜到的野餐的地方。在那空地的旁边，几棵高大的椰树下，有一栋古旧的房屋，据说那是一栋鬼屋。

村里和我一样大小的小孩，大都害怕鬼屋。据说风雨之夜，附近的人常听到鬼屋发出乒乒乓乓的声音；据说曾经有人不信世上有鬼，晚上独自到鬼屋楼上去睡觉，第二天醒来时发现自己睡在楼下。但我有时还是和邻居小玩伴到空地去，为了看那些城里来的“摩登人”，看他们的穿着，看他们玩游戏。虽然不喜欢看到鬼屋，却别无选择。鬼屋破落败坏，两层楼高，几面残存的黄色墙壁和破损的窗，屋顶大半已经倒塌。鬼屋总是令我不安。

然而一天下午，我居然陪同游伴们闯进鬼屋，为了不要让他们说我胆小——那天游伴们不知道什么原因，硬是要到鬼屋去看看。我们警戒地走进鬼屋。地板上搁着腐朽的木块、破裂的瓦片，还长着小草和藤蔓；二楼地板只剩一些木板和几根横梁，阳光从破败残存的屋顶照下来。我们没发现什么奇异之物，只在楼梯口下，看到一个拜祭之用的牌位。毕竟，大家硬撑着勇气顶不了多久就像泄了气的气球，都觉得不安，不敢久留，呆了一会儿就跑掉了。

那是我唯一一次与鬼屋的“近距离接触”。

一天晚上，我陪失业在家、暂当渔夫的哥哥“出海”去。我们把汽灯点上，放在舢板船头；我手握双橹，沿着河岸，慢

慢划着。除了汽灯照出的小范围的明亮，河面一片黑暗。笼罩在黑暗里岸边的红树林，风吹动时，像鬼影幢幢。我们的船在河面上缓缓滑行。哥哥在一个虾群出现的地方下到水里，打开渔具（渔具由一张渔网和两根长约两米的木杆组成：两根木杆在离一端约三分之处用螺钉固定位置，如剪刀状，鱼网系在木杆三分二长的部分，用时打开木杆渔网），向前推动。我划着船在后面跟。我忽然意识到我们是朝鬼屋的方向前行。黑暗中，模模糊糊的，我看见远处鬼屋，像一个巨大的鬼魅立在那里，那几株高大瘦长的椰树更增添了不少诡异的气氛，心里有些紧张起来。越靠近，鬼屋的轮廓越清楚，我就觉得越有压迫感，想不去看它，却还是要朝着它看。我担心鬼屋里会闪出什么白色身影，或者传出什么凄厉的声音。我那时也是少年了，竟然还如此胆小。而哥哥在前面走着，我不知道他有没有意识到鬼屋的存在。四周死寂一片，除了我的双橹拨动河水的声音……毕竟，什么事也没发生，我们“平安地”经过了鬼屋。折返的时候，我们已稍远离岸边，鬼屋也看不清楚了。

说什么事也没发生也许并不正确，因为鬼屋的黑影，黑暗的河面，孤独的灯光，都已镂刻在我的记忆里，多年后它们仍历历在目。

鬼屋的存在对我始终是个谜。从没听人说起，那栋废弃了的楼房曾经是谁的。看楼房的结构，应该是一间洋房或别墅（村里的人叫“吃风厝”），可能是一个富商留下的，或者二战时期日军留下的，也有可能是殖民地时期英军留下的。

河岸的土地变成了高尔夫球场后，我有时想，当年立着鬼屋的地方，如今是球场的那一片青草地，还是那一栋建筑。

河口独坐

为了避免和母亲起争执，父亲晚年独自住在河口一间小木

屋里。小木屋是村里阿普兄弟一家人建的，他们家离开河口甚远，所以在“属于”我们的地带建造了小木屋，用来晒渔网。小木屋有一窄而长的木板走道，伸向沙滩。我在念高中时，常在傍晚前去看父亲，然后在走道尽头坐下，看海峡、河口，看河口对面英军的实里达军用机场的“飞船”（一种可在水面滑行的飞机）在水面上起落，滑行，尾部曳着长长的白浪，看河口波涛汹涌，巨浪翻滚，一直到暮色渐浓，河口中央的奎笼亮起了鱼灯，白色的灯光照在渔网上的水面，闪烁跳跃，而军用机场的灯亮起了；有时在周末，机场还有喧闹的音乐，横空传来，我猜想那是英军在欢庆周末。

有时我带一本散文或者诗集去，坐在走道上，静静阅读。我在那里读了那些书，现在都忘记了，除了一本连士升的散文集《名山胜水》，厚厚的，青色封面。记忆很奇怪，我不明白为什么就只记得那本书，是因为我在绿水边阅读它的缘故吗？

高中毕业后我还常去小木屋独坐。等待求职信的回复，等待投入社会的大洪炉，我有些担忧，又有些期待。明天会是怎样的呢？河口的景色不再那么宁静，许是缘于我不平静的心情。

黄兴中

笔名辛白、赫南、歆白，北京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学士。曾任小学教师、中学教师、前新加坡教育部课程规划与发展署华文课程规划员，现已退休。新加坡作家协会受邀理事。驻校作家。著有诗集《风箏季》、《细雨燕子图》和散文集《音乐雨》等。

如梦似幻的 李苏沙园

周 燊

写是这么写，但是如果你问我：新加坡真的有过这样一个地方吗？李苏沙这三个字究竟正确不正确？是否有部份的错误？我立刻就犹豫了。是呀！我倒底有没有记忆上的偏差？因为当我住进这片园地时，我是个才八岁左右的孩子呢！

那倒是。当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日本军队攻陷新加坡，我才念了不到一年小学就辍学了，然后就跟着父母一家大小离开大坡二马路的家，到李苏沙园去避难。二马路是市区，李苏沙园在郊外。父亲说：郊外总比市区安全。父亲的话没错，居住在李苏沙园那段日子，在我印象中，好像从来没发生过惊心动魄的事。市区偶尔会有枪声，有日本兵走过柏油马路时皮鞋踏出的惊天动地的声音，地处郊外的李苏沙园则是一片平静。如果说有什么声音，那就是黑夜里的蛙声了。李苏沙园里有一个面积似乎相当大的池塘。这个池塘在光天化日下，没留给我什么记忆，倒是在黑夜里嵌入我脑海中的印象无比深。有一件事，我现在还说不清楚：为什么一到了黑夜，住在园里的两三家人，就倾巢而出，都到池塘边捕捉青蛙呢？是为了吃青蛙的肉，还是为了消灭青蛙发出的、永不停歇、扰人清梦的噪音？其实“吵死人了”这话是别人说的、是大人说的，我们这些爱热闹的孩子，特别是我，并不觉得蛙声有什么不好。蛙鸣不是也叫做蛙鼓吗？既然说是鼓，那就是乐器、就是音乐了。一直到长大成人，我都是个音乐的爱好者。

除了蛙声，就是小水沟中流水的声音。池塘是属于黑夜的，小水沟则是属于白天的。园里的大人都在黑夜到池塘边

去，我们小孩则是在白天到小水沟里去。我叫那水沟做小水沟，只表示它非常狭，狭到小孩子也能把双脚放到水沟里去，但是它到底有多长，我却没有办法知道；因为我自己也好，我和年龄相仿佛的小孩在一起时也好，都不曾从水沟的这一头走到另一头去。我们只是涉水走了一小段，走到对前面的一切不放心时，就立刻折返了。其实我想别说我们小孩子了，就算大人，也未必知道这条小水沟源远流长的事。唐诗有“洞在清溪何处边”句，说的也许是相似的情形。听我讲故事的人应该都猜到小孩子到水沟里去的目的吧？是捉小鱼。就是到了七老八十的今天，我还照样叫它生子鱼那种鱼。为什么水沟里的小鱼一定是这种鱼呢？它们又是从哪里流来、游来的？吊脆的是：超过半个世纪后的今天，我家附近一条水沟里水涨时，也能发现生子鱼的影子。我儿子老大不小时，也曾经兴致勃勃地蹲在那条小水沟旁用小网捞生子鱼，准备带回家去养。

还是再说回李苏沙园的事吧。据我所知：这个园是以种出的红毛丹品种好而闻名。记得那时候父亲常说：李苏沙园的红毛丹，是本地最佳的红毛丹之一。我们吃过的红毛丹不多，无从作比较，不过父亲的话总不会没有根据吧。肉厚、甜、脆，这就够了。

除了红毛丹，园里另一种我至今还有印象的水果是木头水蓼。叫那种水果做木头水蓼，以表示它跟一般的水蓼不同。它比较大，椭圆形，能直立不倒。它半熟时外皮是粉红色的，熟透时，便转变为深红色；红得像鲜血。看见目前水果摊上常亮相的、来自泰国的所谓红宝石水蓼时，我自然而然就联想到当年的木头水蓼。为什么我们这里不继续栽种这个品种的水蓼呢？它的水份多，味道酸中带甜，很令人怀念呢。

我还记起许多人。那些人，老的少的小的，一个个的脸孔都栩栩如生地在我回忆时出现在我眼前。但是今天，他们绝大

部份已不在人世了。他们就像李苏沙园一样，永远从人间从地面上消失。我仿佛记得李苏沙园就在今天的后港一带地方，虽然准确的位置却说不上来。 就算谈不上沧海桑田，一经城市重建，乡村规划，旧日曾经短暂“寄居”人间的地方， 如今都无法辨别和指认了。

于是我想起桃花源：侥幸进去了，出来后，想再度造访，却不得其门而入。“缘溪行，忘路之远近”，其实事物一旦进入第四度空间，便似在而实不在、不在而实在了。有时我也想：乘上时间机器，是不是就能回到李苏沙园，回到昔日，回到蛙声里和小水沟旁，并与化作古人的长辈相聚？

周 燊

祖籍广东澄海。曾任职新加坡课程发展署，现已退休。1990年获颁国家文化奖。近著有《周燊文学创作系列》共十二册，囊括其出版的小说、诗歌、散文、小品文、文学批评等各种创作题材。

再见燕城

林 琼

这个山城，人称为燕城，我称为燕乡，因为它是我自小生长的地方，是我童年的摇篮，充满家的温馨。

这个燕城，是马来西亚森美兰州（简称N.S.）的第二市镇，全名瓜拉庇朥（Kuala Pilah），简称“庇拉”。我离乡出外升学，常给兄长或友伴写信说：“我将于某日回庇。”而他们也常写信问我：“何日返庇？”

50年代开始离乡背井，终于落户狮城，成为新加坡公民，见证狮岛的独立，儿孙是土生土长，我两老原是外来老移民，在爱家爱国之中珍藏思乡之情。

2013年是蛇年，我是1930年马年出生的，如今已过耄耋之龄。老一代人都不在了，新一代人正在成长，偶想起当年老妈以福建话说，“一代亲，两代疏，三代没了了。”，感到唏嘘。

再见燕城，如今已成为梦境的痕迹。每次做梦，总是梦见燕乡的一花一树，一街一屋，一风一雨，一时一景，一人一物，一切一切。醒来，燕城似在眼前，跟我说：再见了！

再见燕城，再见燕乡，思绪来访，急急记下，以为地方志文：

棋盘街

庇拉仅仅三条街道，像一个大棋盘。老街名里士打街(Listar Street)，中街名炎端街(Yam Tuan Street)，新街名定恩街(Tung Yen)。三条街全是双层排屋，楼上住家，楼下开店，鳞比栉立，中间有横巷通往各街道，恰如棋盘。我家就在定恩街225号，笔名刘萍的内人就住在219号。你说，那不是青梅竹马，近水楼台吗？

这棋盘世界上，有我的足迹，有我的笑声，有我的心语，有我的青春，也有我的心伤，都在街上遗留，都在街上散落，都在街上发光。

三出口

燕城的四周围绕着胶林，是盛产树胶的地方。街上的商店除了各种行业之外，多了一种“树胶店”，收买胶片，集中整批卖给制胶商，赚取盈利，这是大马许多城镇的特殊现状。因此，胶价的起落，对人民的生活素质，起着重大的关系。你听过“胶价落，胶工苦”的俗语吗？

庇拉有三出口的道路，一路通向马口镇，可再往彭亨州一带；二路通向淡边镇，可再往马六甲市；三路通向森州首府芙蓉镇，可再往吉隆坡去。

在通往芙蓉镇的半路上，可抵达神安池，这是森州马来皇宫所在地。外来旅客若想瞻仰马来皇宫，多从芙蓉镇奔来，也不必续程往庇拉一游。说来，庇拉这个燕城，有点像“闺中少女无人识”的状态。

皇家山

庇拉这个山城，确是个淳朴的山城，皇家山就是庇拉人休闲运动的好地方。每天早晨，山雾消散，有不少晨运人士，绕皇家山跑步一周；每日黄昏，也有不少人士老黄家山徒步一周。皇家山，是庇拉人的最爱。

每当有文友到访，我必定带他们潇洒走一趟皇家山，呼吸新鲜的空气，享受山的灵气，记取山城的温情。然后陪他们一睹几个仅有的景点：华人的三圣宫、印度人的女神庙、马来人的回教堂、各族人的基督教堂，别无其他了。

倘若想见一见更小的乡村，我可以领他们到马廊、新拿灵、丹绒一带走走，都是“一条街”的小乡村，乡村景色一览无遗。

黄花树

燕城的六月与十二月，街道两旁的黄花树，总要开花，满树花后，不久便会落花缤纷，迎来像秋天的气息。一年都是夏，一雨便成秋。黄花树的落花满地，而春天似乎来到了树下，打石丸、玩陀螺、踢键子、跳梯田，童年的完乐，都在黄花树下扮演着，欢天喜地，忘了回家。

每逢黄花飘落满地，也将街道一边铺成一块黄澄澄的地毯时，你也许会感染一份凄凉景象，然而，黄花树却是迸出了一次怒放，完成了作为一棵树的使命。

黑燕

山城的黄昏，是燕群飞翔的黄昏。

山城的清晨，是燕子呢喃的清晨。

童稚时，我在燕呢喃声中醒来，迎接朝阳；童稚时，我在夜幕低垂时望见黑燕栖息在电线桿上入睡。

黑夜不畏夜风凉，不畏风雨飘摇，不畏夜雾寒冷，坚强排列阵容，互相依偎，共同扶持，等待黎明的到来。

山城的燕子，象征群体的团结。

山城的燕子，象征亲情的温暖。

山城的燕子，触发我飞翔的意志。

林 琼

又署林诗天，1930年生于马来西亚，一生从事教育工作，曾任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多年，现为锡山文艺中心理事，已出版十多本集子，近著《情系心间》、《飞鸿片片情》、《爷爷的生日》、《孩子缘》。

竹翠园

柯奕彪

一个地方住了七年，总有些感情。说要搬，总有些不舍。

那是我的第一套房子。在北部，近军港地铁站。是执行共管公寓，发展商取了个很雅的名字，叫竹翠园。

一个偶然的早晨，驱车北上，和太太带两个孩子去动物园。动物园离竹翠园不远，我心血来潮，便绕道去竹翠园看看，就当作探望老朋友。

车子驶向军港地铁站时，远远看见一栋栋橙黄褐色的大楼，我的心怦然跳动。来到公寓大门，一瞥里头的园林景观，六年不见，竹翠园绿意依然，美丽未减。

我向保安说我们是前居民，路经旧居，想到里头转转。保安说不行。刚好经理出现，竟是以前认识的那位，他便随我们四处走走。

竹翠园有八栋楼，每一栋皆以树木的名称命名；从大牌一号到十五号，均为单数。一竣工，我们就入住。两年后，大女儿彤出世，她在这里住了五年，小女儿婧则只住了一年多。

主要设施

一个儿童喷水池和泳池、一个水力按摩池和一个长方形泳池，消磨了许多悠闲的时光。这几个池，是竹翠园的主要设施。

儿童喷水池和泳池是两个分开的小池，是彤和婧的乐园。因为下水的机会多，两个女儿的泳衣泳镜浮板浮圈甚至泳表泳帽等配备越买越“齐全”，水球水枪浮床甚至充气大龟充气鲨鱼等玩意儿越买越“过瘾”（如果是公共泳池，自然不方便携

带这类大件玩具)。彤和靖一来到旧居泳池，立即脱掉鞋子，于喷水处嬉水，重温昨日的欢愉。

竹翠园的水力按摩池深具吸引力，每个周末和礼拜天的下午都有不少人泡在池里。这个如酒店套房大小的池，是不谙水性者的最佳“避风港”。一些中老年人爱泡在里头聊天；要享受水力按摩又要看小孩的人，就给小孩套上泳圈，将小孩“禁锢”在池里……我呢，则效仿广告里的主角，弄杯饮料，倚靠池边，一副逍遥自在的样子。

至于具代表性的大池，多数公寓都设计成圆形、波浪形或其他配合公寓主题的形状，而竹翠园的泳池则四四方方，长约45米，宽约20米，像公共泳池。我服役时当过游泳教练兼救生员，是爱游泳的人。长方形泳池的设计虽无新意，却非常适合想游上二三十圈健身的人。想当年，彤常骑在我背上，让我从池的一端把她“渡”到另一端，乐此不疲。

其他设施

竹翠园的多用途厅堂给我们一家留下了美好的回忆。两个女儿的满月、生日都在这里庆祝，和亲朋戚友一起度过。

竹翠园有近700个单位。大概是这个缘故，它不仅泳池大，多用途厅堂也大。此厅堂大如一个网球场，可以摆放很多桌椅，还可以让小孩子们在里头玩游戏。我去过不少公寓，竹翠园的这个厅堂，应该是我见过的最大的一个。而厅堂旁边的烧烤亭，面对泳池，是办小型聚会或和朋友聚餐的好地方。月光下，晚风中，于泳池边用餐，对容易满足的我来说，是一大享受。

如果当初买的是东部的转售组屋，或榜鹅的公寓式组屋，就无法享用这些设施了。一番深思熟虑后，决定远离东部，放弃在榜鹅的等候，果断买下竹翠园。之后，我再也没有到东海岸办烤肉会，再也没有去白沙的度假屋住，更没有到体育场的

健身室健身了。而爱唱歌的亲戚，也请我帮忙订竹翠园的“贵宾房”，在有卡拉OK音响、吧台、沙发、厨房等设备的冷气“一房式单位”，开怀“唱”饮。

看望邻居

来到我们曾居住的9A座，想起彤和婧时常在楼下烧烤亭吹肥皂泡。有一小瓶罐装的口吹肥皂泡，也有电池操作的由机器吐出的肥皂泡，在风大时随风起舞，煞是好看。住在低楼的邻居的孩子看了，都来拍打肥皂泡；路过的孩子也跑来凑热闹，就算是婴孩，看到肥皂泡也浑身来劲，挥动手脚，一脸兴奋，发出“咯咯”的笑声。

“要上去看看吗？”太太问。“房子都卖给人了，还上去看，不太好吧？”我犹豫。“不是看我们以前的房子，是看我们以前的邻居。”太太说。

倒也是。一层楼有四个单位，住了七年，我们就只认识同一楼的另三户人家。他们有久住北部的组屋提升者，有马来西亚人，也有来自中国的永久居民，自从我们搬到东部后，大家就没有联络了。

我们进入电梯（任何人进入电梯前都无需刷卡，电梯也没有直达停车场，此乃竹翠园不足之处）。看到使用优质木材制造的扶手、明亮的玻璃，就想到领取公寓钥匙的那一天，首次踏入竹翠园电梯的“惊艳”：哇噻，比组屋的电梯漂亮多了！

电梯上升，门打开，只见三户人家门庭深锁，只有我们以前住的那个单位敞开木门，锁着铁门（我们之前没有装铁门，铁门是新屋主装的）。太太就站在门外观望。我叫她走，别看啦。她说客厅没人，便拉我和孩子一起看。

一个地方住了七年，总有些感情。回到旧居，看到宽长的客厅，看到依旧是橙色的墙壁、依旧是大理石的地板，看到窗

外的景色……一切是那样的熟悉，那样的亲切，确实像老朋友一样。

人与地方，人与房子，能否做朋友？如果竹翠园是朋友，那园里的这个单位，就是老朋友了。

这时，一户人家打开了门，是邻居的母亲。太太上前问好，两个妇女兴致勃勃聊了起来。她说有一家也把房子卖了，另一家回马来西亚小住几天；然后问我们孩子多大了，问我们的近况……

“还真碰到了老朋友呢！”搭电梯下楼时，太太笑着说。

怀念北部

其实我没有不喜欢住在北部，虽然我在东部住了30年。在竹翠园的这段日子，我渐渐熟悉了北部。从卡迪的军营（参加战备军人的体能测验）到义顺的Northpoint、忠邦城和胡姬乡村俱乐部、三巴旺的Sun Plaza和海边与宝瓶村、军港地铁站的商店和毗邻的888 Plaza、兀兰的Causeway Point、Civic Centre和区域图书馆以及克兰芝的赛马场等等，都是我和家人常去的地方。这些地方要什么有什么，自给自足，只是离市区较远。我也因为让彤报读我在东部的母校，而卖了这套在北部的房子，搬回到东部来。

时至今日，我对北部仍有些怀念，尤其是竹翠园。

柯奕彪

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硕士，现任特选学校华文部主任及新加坡作家协会受邀理事。著有散文合集《四书 - 四札记》和小说集《真相》等。

恭锡街少年的 心头印迹

据说，某些影像和声响会沉入人生命的极深处，一旦岁月的湖水被风吹皱，这些影像和声响就会随着情感的波动而浮现脑海。

1956年，我十四岁。为了方便到当时座落在里峇峇利路（River Vally Road）的立化中学去上课，而寄居在姨妈家。

那时候，东方戏院后面，有几座三层楼高的平民楼房，每一层楼可住六户人家。一道长长的通道，把六户家庭分隔两边。通道尽头，又分左右两个组合，每三家人共用一个组合的厨房、冲凉房和厕所的设施。像这样格局的建筑是战前殖民地政府留下来的平民楼房，租金便宜。我的姨妈很幸运，申请到其中的一个单位。一住就是几十年，直到七十年代城市重建时才被拆毁。那时，学校有什么通知，以及后来学习写作，习作偶被刊登，报馆寄来的一两块钱的稿费单，都寄到以下这个地址来：

74K, Keong Saik Road, Singapore 2

东方戏院后面这一段恭锡街，已是整条恭锡街的末端。如果从靠近Neil Road 那头算起是恭锡街的街头，那么，当时姨妈家的所在地就是街尾了。这街尾处与沙莪巷（以前写成硕莪巷）相通，是一条很短的巷，俗称死人街。几家殡仪馆占据了整条街，晚上灯火通明，鼓乐喧天。做法事的，煮炒叫卖的，打麻将的，旅游观光的都在夜幕低垂时齐登场，真是热闹非凡。我常要经过这里为那群爱打麻将的邻居雀友买宵夜，有时会看到一些 “

鬼佬”（广东人爱将洋人叫做“鬼佬”）拿着相机在殡仪馆门口拍照留念。据说有一位作家黛丁，曾将死人街的文化在他的小说中有极其详细精彩的描述，可惜我没有机会读到。

姨妈是一个领有接生执照的接生妇，在牛车水一带算是颇有名气的了。这附近几条街的产妇要生产时，都是由我姨妈接生的。姨妈终身独处没有嫁人，就靠接生和替人看顾孩子度其一生。但她心肠特好，很有怜悯人的心肠。遇到产妇付不起费用，她就免费为人接生；那些寄养在她那儿的婴儿与小孩的家长，时常未能按时交费，她也不去追讨。有些狠心的父母，将孩子遗弃在她这里，她照样抚养他们长大，给他们读书受教育。一二十年后，他们的父母又突然出现在恭锡街74号要来领回自己的骨肉，姨妈也不会拦阻，反而祝贺他们一家团圆，让家长把子女给带走。那些没有父母回来带他们走的，都成为她的契仔契女了。她这样慈悲为怀，我想这跟她是一个基督徒有关，她是要活出基督美好的形象来吧！

在这座平民楼房后面是一块高地，面积有五、六个篮球场那么大。周边种了一圈树木，长年绿荫如盖。黄昏时分开始，附近居民就会上这儿来散步、听古、听新闻。讲古讲新闻的都是讲广东话的讲古佬，听众则多是不识字的文盲。烧完一炷香，就休息收五分钱。每晚总有好几摊讲古佬在各自的听众支持下，以“上回我们讲到……”开始，又以“且听下回分解”来作为结束，然后就四下散了，各走各的路。人们的日子好像过得挺悠闲自得的。

住在恭锡街尾的这段日子，有两类人的面影，直沉入我心深处，保存完好，心弦一动就会随时浮上脑海。一类是住在恭锡街街头那些毗连式楼房中的舞女和妓女；另一类则是三轮车夫。

有一个三轮车夫阿祥，是姨妈长期雇用的。因为患有麻风病，两根手指已经烂掉，但五官齐全不会让人看了感到害怕，也

有足够力气来踩踏三轮车。像这样的残疾车夫，当然很难招徕生意。姨妈知道他的处境，就把他给包下来，每个月给他固定的费用。姨妈活动的范围，也只是在恭锡街74号周围的大街小巷，乘坐阿祥的三轮车反而方便许多，也节省许多时间。如果有人看到阿祥把车停在路边等人，就知道他是在等接生妇余露丝了。由于姨妈这种不存偏见的宽厚态度，也逐渐改变了人们对阿祥的歧视，渐渐肯坐上他的三轮车，让阿祥载送他们到他们要去的地方。所以阿祥单单载送74号的住户出门，就足够维持生计了。

跟阿祥很不同的另一类三轮车夫，就是穿著干净整齐，外表看来比较年轻的一类。他们受雇于恭锡街街头那排三层楼高的毗连式楼房里的妓女、舞女等风尘中人。我和我的一个少年伙伴名叫铁汉的，总爱在入夜时分，坐在楼下骑楼的梯级上，借着街灯的亮光看连环图书，看来来往往的行人。其中，最令我看得心神恍惚，幻想连篇的就是三轮车队的经过。那些从上一段恭锡街载着舞女到南天舞厅去上班的三轮车队，必会打从我们的眼前经过。那些穿着旗袍坐在三轮车上的舞女看起来特别有韵味。她们给我留下美好的印象，不管她们被人称呼为舞女、妓女、琵琶女还是“老举”（到现在我还是没有搞清楚为什么广东人把妓女叫着“老举”？）他们在我这个少年人的心头上，都像我妈妈所喜欢的演苦情戏的演员白燕一样美丽善良。当她们出现在朦胧的夜色中，随着晚风散发出阵阵的香味来时，我心中总会涌起一阵亲切感。

这些沉淀在我少年心头深层的人物影像、声音和气味，成了诱惑我要去重现恭锡街那段岁月的动机。到了我爱写小说的时候，我于1991年写了《三轮车夫之死》，于12月1日发表在《新明日报·城市文学》；后来又于1992年写了《白笑的梦》于4月4日发表在《联合早报·文艺城》。去年底，伍木为了编《新华文学大系·短篇小说集》向我邀稿，我就利用这个难得

的机会，将上述两篇合成一篇，并改题目为《白笑与阿祥》。
以下摘录一小段《白笑与阿祥》的内文跟大家分享：

从恭锡街到南天酒楼路途并不远，他阿祥不需要踏得飞快，但主要的原因是要让白笑能坐得舒服些，更不要因车子的快速飞驰让迎面吹来的风把白笑的发饰给吹乱了。他喜欢白笑的发型：头顶上是三道起伏有致的大水波，水波往发脚的部位流冲而下时，就激起一大圈卷曲细碎的黑浪花，很有韵致地把白笑那张甜甜的脸蛋，烘托得明艳照人。他不会让这头美发因自己的鲁莽踩踏三轮车而遭破坏。

他一边轻缓地踏着，一边享受着由白笑身上散发出来的香水气味。这气味对他来说，是十分亲切而又愉快的，如果有一天没闻到这气味，他就会若有所失而整夜闷闷不乐了。有一回，白笑生病了，停了两天没有去上班，他既担心白笑的病情，又因没有闻到那阵令他感到亲切而又愉快的香水味，以致在踩着三轮车时感到万分吃力，总有一种使不出劲来的虚脱感。……

许多深藏在我生命底层的印迹，都是我写作的原始资料。白笑与阿祥只是其中的两个例子而已，我将继续挖掘我心灵深处的人与事，讲我所要讲的故事给大家听。

张 挥

原名张荣日，1970年代开始写作。1992年以《45.45会议机密》一书获新加坡书籍奖，同年获东南亚文学奖。1988年至1994年之间，曾担任金笔奖、金狮奖以及各文学团体文艺创作比赛的评审。近著有《末代华校生的网中岁月》等。

因为 肉骨茶的缘故

许通元
(马来西亚)

哥打肉骨茶之旅，全名应称哥打丁宜肉骨茶奇异旅程。纵然有点似好多年前刘德华李琦虹主演的《奇异旅程……》，但比电影有趣好玩。此旅不仅美食之旅，更配搭佳肴之景，拜会奇异之士，品会生活难得美好。

未赴会前，同事们早已传言自士姑来开车费时一个小时，等待美食端上至少半个时辰，甚至一个时辰。急躁发火走人者皆有；另一友人透露此肉骨茶胜在其景之佳，仿佛反映并非其味让食家留恋……车上行旅时，传话之中，听闻不仅警察对其树大招风的声誉深感兴趣因某事而前来查封，甚至更高权势者路过见群堆车辆停置半途马路边，事觉蹊跷，为何有此奇景。询问下属，有者吐露此处出售山猪肉骨茶，侵犯甚受保护的柔佛山猪之权而产生了查封的藉口。后来彻查，原来是场有山与无山的猪肉误会。传开后肯定持续展开其传奇性，毕竟人都爱听故事，特别是谣言或妖言，尤以惑众者更甚……

出发前，早餐原定于乌鲁地兰老街老东升茶室，据闻是新山区“第二间”海南咖啡店，著名的椰浆饭，特请专人仅煎鸡蛋，配海南咖啡，可惜开斋节没做生意。于是改换位于不太远的卫生园。安德鲁称之“更上层楼”茶室，源自书法家杨金荣的“更上层楼”牌匾。百年咖啡店，移植过来传了三代后，听言手艺比老东升更老，楼下无需招牌，登楼才瞥见郑天炳以醉墨之名书写的“卫生园”。店址在乌鲁地兰，某条卖金没金，卖表不见表的当铺街二楼。老字号咖啡或奶茶，金荣推荐奶茶，另点了加椰与抹牛油的蒸面包与烤面

包；菜脯黑酱油撒在洁白的水粿；外加米粉配块酿豆腐及甘榜煎蛋，开始了饱到XX的美食之旅。原本约好同赴哥打，初次见面的友人，一位在室内似王家卫戴着黑眼镜略瘦的退休按摩师，另一位绰号天下第一雕，我与友人笑称天下第一鹏——容易联想起陈百祥演饰《唐伯虎点秋香》作书画时，最后赤裸贴上去画纸的那只神鹏。而雕哥胜在雕刻木匾，人也偶吐幽默，笑称卫生园，偶尔故意跟朋友聊成在“卫生棉”喝咖啡时，尽量放低声量。

没直赴哥打半途的强记肉骨茶，略嫌路途偏远耽误了早餐时间，而早餐吞噬肉骨茶对肠胃稍微激烈，况且安排者已经订位选肉自携菇菜茄瓜加料，安排成此旅压轴好戏。因此穿越沿途热带风情如棕榈树等，脚步入久闻的正艾（Cengal）木厂。木厂地上表层垫底的木屑，忆起了故乡甘榜尾河边靠近三姑家的木板厂、每次赴民丹莪外公家要横跨对岸前停驻等舢舨的河边板厂，还有实习时赴诗巫估价走一两天才走完的板厂。然而眼前所在的木头及木板，并非一般三夹板或板块，而是西马珍贵的正艾木（与东马的婆罗洲铁木或称塩木成对比），特别有些是雨林深埋地底六百年用神手掘起的树根，树干。不识货的俗人仅当朽木不可雕，而当宝者用此防虫防蛀坚硬扎实的特质树木，制作艺术茶桌，字牌木匾、个人风格办公桌、书桌或西式餐桌，洗茶槽，梁柱、庭院桌椅、长凳、装饰物等。由于其木色褐红，或接触空气雨水一段时间后变成略暗或呈深褐色，另有自然诗意的贵息，深受文人雅客欣喜的气质。

转赴不远处一两百英亩的菜园，瞥见厂房地上铺展晾干，有豆荚的沙葛种籽，才惊觉自小爱吃的芒光菜板，种籽是有荚子包住（似最近赴爪哇Dieng高原，长见识的惊晓马铃薯除了可用块茎的芽眼种植，亦可将其结在枝叶的小果，晒干后播种种植）。在喝茶长桌旁摆放廿件正艾木家私，如私人展销会，再

配上眼前望去的一丘丘菜园，偶尔缓缓越过的载菜车，赏心悦目喝闲茶，自叹好时光。菜园庄主跟随一辆开篷马赛地跑车走进视野，车主自携孖公仔普洱茶。庄主亦打开苦茶夹着喝。听他们各自精彩的故事，从来自甘蔗白糖污秽处理的故事，到油棕油提炼不为人知的过程，嘻哈玩乐知识性无事型的早茶，在精美的艺术茶桌上，在倒茶品茗间，美好时光快慢过。

强记肉骨茶位于哥打八哩马威路旁，搭建的亚答屋。纵然是中午时分，人满苦候，但感觉有部分树遮荫及亚答屋顶的功能，凉凉的。不然炭烤热烘烘上炉的肉骨茶，肯定让顾客汗流浹背不安适。黑酱油青辣椒、筷子端上后，第一道菜捧出的是飘着青葱的胡椒白菜肉铤汤。亲尝一片片肥瘦均衡半卷起的肉片，感觉其微脆的筋，口感特好。那黑胡椒的味道诱惑我想像成猪肚，因为家人比较爱以黑胡椒焖猪肚汤。

第二道的黑酱油炖猪脚辣椒干，咸中带甜，结合辣椒干姜葱蒜的味道。最奇特的微微苦的浓汤，似乎是焦味的苦，但又吃不出焦味，境界高而飘忽。精彩得旁人羡慕的是，自携的羊角豆、番茄、苦瓜、金针菇及未上市的特种野菜等熔成一锅煮的菜汤，让吃肉骨茶顾客观望的新鲜菜汤，怎会有菜汤的惊叹号。最后上场的压轴——肉骨茶，是前两日已千交万代，特选半肥半瘦的梅肉、最好的排骨部位在肉骨茶药材汤里煮熬，端上来时覆盖着一大片的腐竹，青葱点缀。冲泡着自携带的镶龙茶壶与普洱老茶，闻名的肉骨茶果然名不虚传。今次主要是安排行程者特别叮嘱，省却了等待的时间跑去看好木菜园品茶，特选的猪肉配搭蔬菜汤，肉骨茶、猪脚及肉铤汤达到不腻舒缓的妙境。

品好肉骨茶，前赴庄主在哥打丁宜隐秘的居所，分享其山居岁月。由大路穿梭小径，泰丰园的棕油围绕两旁，一座庄园缓缓浮现眼前。自其家居移步往外，庄主善用正艾木头、板块

及家私搭建的了望台，往下瞰望，景色出现英国十九世纪珍·奥斯汀小说的庄园感；往上远眺，猪头山在蓝天白云下浅蓝紫熏染。主屋往右，搭座四方长，精致的亚答屋顶棚屋，品茶写书法闲聊，太阳天遮荫，落雨天听雨赏景。

庄主兴致勃勃，尚请帅气少年开启两瓶葡萄酒助兴，谈起童年顽皮偷鸡趣事，仿佛要借访客之耳，告知渐成长的儿子某些事情。重点是故事饶富趣味：偷偷走近鸡笼，以方便携带的螺丝起子轻轻旋开笼子的蝴蝶夹，连那锁头的功能也绕开了。鸡夜盲，发出的声音尽量放低……。

自棚屋再往右下望，另有座小桥通向小屋，偶有僧侣前来修行。几只狗自在前院嬉戏，而人于棚内欢聚。戴墨镜的李先生，言语风趣，似读些诗书，记忆力强，听声辨人，与我说三段佛跳墙的故事，询问到亲尝没有……生活闲情逸致，远抛尘嚣至此，已无话可说。临走前庄主还客套欢迎小住几天写作喝茶，乐得访客开怀；前院的姜花绽放迎人后又送客，再不划下完美的句点就收拾不下去了。金荣还说回城再来杯下午茶，刚好合上戴黑眼镜的有句妙语：肥死你呀……尽欢就好。

许通元

原名许文顺，祖籍福建绍安，1974年出生于砂拉越。现任南方大学图书馆副馆长、《蕉风》编委会主席、执行编辑。曾荣获第十一届大专文学奖小说首奖及第十二届全国大专文学奖小说组第二名。

公车旅行

刘瑞金

就在一个没有预警的情况下，我踏上了公车旅行的步伐。没有任何事先的准备，没有任何的地图，我就这样上了一辆我从未搭乘过的公车。我准备让公车带我去旅行。我没有计划我的路途，没有目的地，就这样跟着这辆公车的路线走。我坐在靠窗的位子，享受着我很久没有享受过的经验，一路上专心地看着窗外的风景。我平时都开车，很难这样专心看风景，因为开车，我都得注意路况和安全。现在，我决定把我的生命都交给公车司机了。我只是一名乘客，我只能跟着司机走，我就只能看着车外的风景，以及偶尔看看上下车的其他乘客。我看着车外好多飘过的树木和街灯，还有行人和车子。这是一座怎么样的城市？我发现我很少去发现这座城市的细节。她有哪些坐标？她有几条大马路？有几间二十四小时不打烊的店？有没有可以让我流浪的街道？有没有可以让我整个晚上看书的地方？我想起我在某座城市的经验，我可以在接近午夜的时间还在书店里看书，然后坐着地铁回家，回家的路上经过地下一整条的书街。不少饥饿的人还在细细咀嚼书里的浪漫。我看着夜晚的街道，窗外还有许多夜归的游子。如果是白天的话，他们都应该上班族或学生。公车驶过地铁站的时候，一大群人上了车，一大群人下了车。来来回回。上车的人顶替下车的人，成为了公车的乘客。公车驶驶停停，方便我有更多的时间仔细打量车外的景物。一座一座我没看过的建筑物，我惊讶竟未曾发现它们的存在。我有多久没有坐公车旅行了？还有那些我熟悉的建筑物，什么时候竟上了彩妆？还有那些让人感觉目眩的灯饰。这座城市好像越来越精彩了。夜归的人多了起来，夜晚的

城市也多了些许妩媚，让人们对她更加依依不舍。我看着越来越多的餐馆和咖啡厅，还有那些在酒吧之间穿梭买醉的人们。我决定继续坐在公车上，继续我的路途。我目前的所在地是城中最热闹的乌节路。这里曾经是我流连的地方，那里曾经有城中最大间的英文书店，我还想起去年还曾经坐在附近的一座咖啡店写诗。英文书店已人去楼空，应该是改成购物商场连锁店了。这里已然没有了书香，索性隔几条街的一间大型购物商场还保留一间大型的多语文书店。我希望她能长长久久地经营下去。她可以说是我在这条街上最最留恋的地方了。然后我坐的公车开始驶离了闹市，走向僻静的小镇。小镇的风情迥然有别。人也少了很多。我想，就这样静静地坐着公车，也是一种滋味。直至我发现整辆公车只剩下我一人，我想，该是离开的时候了。我下了车，打算徒步走着，继续我未完成的旅行。的确，我们可以用很多的方法去欣赏和了解一座城市。带着些许的浪漫和诗情，我仿佛走入了一个特别的隧道，用一种特别的心情完成了我的这趟公车旅行。

刘瑞金

1971年生于新加坡。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目前任职于初级学院，曾获得国家艺术理事会颁发青年艺术奖（1999）。著有诗集《若是有情》（1994年）和《用一种回忆拼凑叫神话》（1996年）以及散文集《众山围绕》（2001年）。

写在 春寒的一封信

黄浩威

伦敦的天气依旧阴雨多时偶阵晴。

往年三月中旬的风景，早已如色彩斑斓的印象派油画。今年，冬天的严寒却无限期延长，与其说是春天被延误了，还不如说春天被取消了。或许是这个季节有了新的定义，又或许是春天被放逐在银河系的某个暗角，踟蹰不定，他在等待一个最静谧的夜晚，趁人们熟睡时，踮着脚尖，悄悄回到这座城市。

但我们也早已习惯，甚至喜欢上这种英伦式的阴霾，不燥热，亦不凄寒，为城市增添沉着厚重的气质。至少，我遇到的伦敦人，大多没有岛国的郁闷和压抑。然而，我们爱上一座不完美的城市，就自然会喜欢上他的少晴吗？或是因为爱上这里的气候，才会喜欢这座城市？对人的感觉亦是如此吗？

在你走后，我的生活如常——早起早睡，三餐固定，日以继夜地写论文，赶文章，还为一个看似遥远的目标——我们的目标——而奋斗。

然而，最近我会问自己为何要离开岛国远赴英伦深造，特别是当论文无法取得进展时，看着我们家窗外那棵依旧光秃而不知名的树，枝桠上的春芽欲绽还收，更是不免惆怅。是为了求取知识的宝藏，实现一个遥远的儿时梦想，还是为了逃离岛国的喧哗，选择一种昂贵的隐居方式？或是为了实验两人的生活，告别一座熟悉的赤道城市？

我依旧六点多钟醒来，发现原本紧闭而不透光的窗帘，已渐渐提早泛白。也许是春天将近，日光的时长缓缓增加，日出的时刻悄悄置前。你知道我是那种“感光即醒”的人，而你的

深眠能力总是让我妒忌。你却不知道，我有时会在苏醒后，静静地在那里看着你。你的睡眠的表情总是那么平静而深沉，像一个酣睡的婴儿，又像一片微澜起伏的源远湖泊。

有几次我忍不住轻拂你的眉宇和脸颊。

湖泊依旧波澜不兴，宁谧而辽阔。

这几天醒来，床上多出了一个枕头，却少了一份平静。

我躺在那里，听着挂钟的秒针滴答滴答的声响，望着乳白色的天花板，我很想赖床，但想到这样会让自己离我们的梦想生活更远。于是我又起身了，开始重复日常作息。独自吃着早餐，嚼着苹果，我突然明白，朋友们羡慕我们的原因了。和另一个人一起生活，完成生活看似最微不足道的琐事——那不是理所当然的——我感恩，我也庆幸，我们能在生活上互相照应，也能在心灵上彼此扶持。

更多时候，是你在包容我的脾气，你的宽容和平常心，像是一股清澈的溪流，徐徐波动，宛若镜面，让我照见了自己的我执，亦如和风，吹熄我心头上的焦躁。你不善辞令，寡言内敛，却总是在我最烦乱的时候，寥寥数语，点中我的要害。能一起在家看电视，一起出国旅行，一起在佛前静坐，为这些，我岂是一声感激就能言尽？

那天送你到车站，你上车后，我站在原地不动，透过朦胧的车窗看着你的身影在我的视线中倏地消逝，我的身体竟然轻盈了一些，仿佛心坎上有一块肉被悄悄刨走，随即是不舍和思念如袅袅烟缕，在湖面上缭绕不散，然后是一阵淡淡的晕眩。我说“竟然轻盈”，是因为相守将近八年，我从未有过这种感受，尽管你只是暂时回去度假。

你多次调侃我，在一起这么长时间，不曾为你写过诗或散文。对自己越熟悉的人，就越难诉说自己的感受，越是欲说还休，毕竟我们都不是那种情感过剩的人。

还有一个借口，那就是现代科技的方便，让我们之间虽隔着辽远的海洋，却能在数秒内通过手机互递问候。但这也让我养成了一个动辄触屏，懒则弹键的坏习惯。现在，你再也没有理由说我吝惜笔墨，不愿诉诸文字了。

是的，我想象你在热带岛国收到这封寄自春寒英伦的信，以我最熟悉你的淡定，读信时的表情。

我突然在想，我们喜欢一座城市，是因为这座城市本身有令人喜欢的地方，还是因为在这座城市里有某个人会在角落守候？

此刻，你那边应该是深夜了吧？

不要太晚睡了。

（布卢姆茨伯里，伦敦，2013年春寒）

黄浩威

新加坡人，著有诗集《冰封赤道》、散文集《查无此城》、书信散文集《如果岛国，一个离人》，剧本《禁事不可考》、《欲望岛屿》以及《告别》。目前在伦敦大学亚非学院修读博士学位，研究中国大陆媒体审查。

庙湾

林 锦

庙湾，很美的名字，你总觉得。

在那个既平凡又令人遐思的狮城一隅，庙湾，没有庙，没有香烛缭绕虔诚的庙；没有湾，湾湾流水；没有羊肠小径，蜿蜒。

几座十多层高的组屋，围绕着一个巴刹熟食中心。中心的两旁，一边多层停车场，一边垃圾收集站。这样的布局，适合摆放在新加坡许许多多雷同的地方。摆在这里，就成了庙湾。

为什么叫庙湾？你也不知道。

不想知道庙湾的从前。你现在踌躇着的庙湾，便是以后的从前。

以后，你没有和以后的庙湾约定，更无需立法，有空常回来看看。

啊，你不久就会离开的庙湾，永远的庙湾。

现在的庙湾，那个热闹的熟食中心，就是它的心脏。

人来人往，熟悉的，陌生的，餐后匆匆的脚步，很快就把庙湾的一切遗忘。

车来车往，载人的，卸货的，过后离开收费闸门，不知去向。

忘不了的，是熟食中心那几把东张西望的风扇。

实在夸张，风扇旋转的速度，到了夸张的极限。不管是大热天，还是阴雨连绵，风扇总是以同样的转速狂奔。吹乱，男

士的发；吹紧，女士的裙；吹翻，纸盘纸碗；吹走，塑料匙叉木筷……

如果光顾的摊档给你用的是纸盘，你又选错坐的地方，头顶上方有那据说是无法控制的风扇，那么，你惊心动魄，你步步为营，你分秒按着纸盘。一个不留神，食物和风扇起舞，把纸盘掀翻，结结实实地趴在你身上。

这就是庙湾。

庙湾，还有更夸张的地方。

单飞的鸽子，在小贩中心里，尽情表演。

那只比乌鸦还黑的鸽子，没有预约，如出弦的箭，在食客的发际来往飞闯。

然后，它停驻在铁樑上，得意洋洋。

或者，站在风扇上，颤巍巍，收放双翼，舒展尾羽，表演它的平衡感，威风八面。

那几只只会用碎步跳跃的麻雀，在地上桌上椅上闪速闪速地觅食。它们十分敬畏挺胸踱步的八哥，总是拱手让出得而复失的美食。

庙湾，那几只与世无争的老猫，在大热天，总是恹恹。它们卷缩在一角，不捕雀，更不看光天化日大胆在眼前溜过的老鼠一眼。它们和喂猫人约定提供猫食的黄昏。偶尔，出现三两位表现得很有爱心的摩登小姐，俯身抚摸毛茸茸，老猫会礼貌地回敬几声“咪喵”。

庙湾，住在那里的居民，多数和庙湾一样老。

清晨，一群老人坐在挂满鸟笼的树下，一边耳朵听着鸟儿唱庙湾的歌，一边耳朵听着巴刹和熟食中心的噪音。

偶尔出现婴儿车里的小孩儿，提着塑料袋的阿婆和大嫂，都说小乖乖比笼里的鸟儿可爱。

庙湾的晨，充满生机；庙湾的午，充满活力。然而，组屋的灯火通明后，庙湾的熟食中心，便跌入迟暮的黯然。

毫无忌惮的黑鸽子呢？蹦着跳着的麻雀呢？挺胸踱步的八哥呢？

诡异的喂猫人，几只善解人意的猫儿，准时出现。

你要离开的时候，冷清的熟食中心还未熄灯，你和无奈的风扇，一起东张西望。

终于，你离开了。庙湾，不说再见。

林 锦

原名林文锦，新加坡国大中文硕士，华中师范大学文学博士。著有散文集《园边集》（1972）、《鸡蛋花下》（1980），微型小说集《我不要胜利》（1987）、《春是用眼睛看的》（1997）等。

儿时天地

莞尔

忽然，变得很怀旧，儿时的场景不时浮现在脑海里。

“杨桃园”，我的儿时天地，现在在哪里呢？在梦中、在回忆里……

杨桃园

裕廊十一条石和巴丝班让之间的地带，俗称杨桃园，六七十年代，因为这里居民除了种红毛丹，就是杨桃。红毛丹季节到了，满树红艳艳，累累果实压得枝桠低垂，随手一摘就可以吃到鲜甜美味的果子。吃得嘴刁了，会选肉酥脆不粘核的。至今，很多年过去了，我对街上售卖的隔夜红毛丹从来不屑一顾。

家穷，可以吃的水果除了红毛丹，就是杨桃，而且还是那些外表不美，枝蒂脱落，被淘汰的才能吃。因此，猪寮旁水池边那棵番石榴就令小朋友垂涎三尺，虎视眈眈，还没熟就已被采个精光。

吉挨（Kedai）

住的那个地方路口有一间林氏会馆叫做“九牧世家联谊会”，供奉妈祖，凡会员家人出殡就会派出锣鼓车“助阵”。那时胆子特别小，放学回家看到围着装饰围布的大罗厘车停在会馆门口，准备载锣鼓手去丧家时，就吓得飞奔而过。路的左右两边各有一间杂货店，也卖咖啡饮料，我们叫做吉挨，也就是马来话Kedai（店铺）。曾经跟爷爷一起去，他倒了一些咖啡在碟子里让我“牛饮”，他则配着苏打饼默默地品味。

公立萃群小学

听到邻居小朋友报名读书，还会催着爸爸去报名，哈，想起来自己应该是肯求上进的人！

开始读书认字，从此慢慢从“混沌”世界里走出来。

学校在小山岗上，设备简陋，只有几间木板课室和一个篮球场。厕所更是吓人，底下放着马桶，蛆虫钻涌，臭气熏天！

校长高大帅气，名字也取得好，是岑恒校长，虽然是粤籍人士，可是来到这个潮州人居多的甘榜，日子一久，也讲得一口流利的潮州话。

我们在篮球场上上体育课，一天早上，谭赛玲老师在教我们做体操，一个穿着时髦戴墨镜的妙龄女子忽然站在篮球场边向老师举手敬礼，弄得老师莫名其妙。认识她的同学说：“因为她姐姐出嫁，新娘车来时，她没有回避，冲出去看，结果被‘冲犯’到，从此头脑就不对劲了。”真可怜！

谭赛玲老师

谭赛玲是一位认真、严格、多才多艺的老师。教华文、唱歌、体育，每一科都教得头头是道。当级任老师，她选顽皮捣蛋的学生当班长，因为当班长要自律，不然怎么管人？上课时阳光照进课室里，她去买布给我们车窗帘遮阳。每天默写十题近似词句子，稳稳打下我们的语文基础。

每逢中秋节，谭老师就请我们去她家，她就住在裕廊十二条石，武林寿山附近，她家养了很多鸡，有狗，也有鳄鱼。勤劳的老师，每逢中秋节就制作灯笼给供应商卖，学生们则提着她送的灯笼高高兴兴地回家。

周会

每年级就只有一班，全校200名学生的籍籍无名小学，坐落

在小山岗上，“山上”是课室，山下是篮球场，山坡上建了长长宽宽的石阶。没有礼堂，周会时同学们就在篮球场上列队，老师校长站在梯级上讲话。那时生活简单，民风淳朴，也没什么好报告的。不知是哪位有创意的老师出的点子，让同学们轮流在周会上讲故事，没想到因此还发掘出一个讲故事能手，派他参加校际讲故事比赛呢。

可以回到儿时的场景是幸福的。儿时的天、儿时的地、儿时的回忆多么令人缅怀啊。那残忍可恨的魔术师把我儿时的家园、我的母校变不见了，却没把它变回来……

莞尔

出生于新加坡，祖籍广东省揭阳县。北京师范大学与新跃大学联办汉语言文学学士。

樟宜路旧事经心

王永炳

上世纪六十年代，只有二号樟宜巴士沿着唯一樟宜路从市区通往樟宜村。樟宜路相当长，从芽笼路开始不远就依地势高低蜿蜒地经过七条石（一哩处置一石碑为标志，因此俗称一哩为一条石）平仪路的菜市村，八条石的勿洛村，九条石的大萍池，十条石的十字路口，十一条石的寅杰村和樟宜监狱以及十四条石的樟宜村。

菜市村

菜市村（Kampong Chai Chee）地处山丘，居民以福建人为多，务农为生。每早有不少农民肩挑菜筐在车站旁的空地上卖菜，人声嘈杂，相当热闹。附近有养牛场，坐在颠簸的巴士车上，常见牛群在广阔的牛栏里优哉游哉地吃草。历史悠久的自度庵峙立路旁，寂静肃穆地过着每一天。

七十年代左右，新加坡政府为现代化大兴土木，菜市村夷为平地，山丘土坡全通过运输带送到海里填海去了。政府在菜市村建了许多东部最早的新型组屋，与勿洛北一角相接。原来的村庄和养牛场都已经消失无踪，自度庵也迁移至新民路安家落户去了。

勿洛路

勿洛村（kampong Bedok）开始时也是渔村，有一条勿洛河通往东海。在没填海前，勿洛村的勿洛路沿着海岸线衔接丹絨加东路。1956年，我曾骑着脚踏车从樟宜十条石出发，行经勿洛路、丹絨加东路、蒙巴登路、芽笼路、马里士他路，

穿过竹脚医院踏进武吉知马路，到华侨中学上课。清晨五时开始骑脚踏车，风雨不改，到学校时大约七时出一些，从不迟到。

骑着脚踏车在勿洛路奔驰，迎着习习凉风，最感惬意。目览宽阔无边的大海，不管是波浪不兴还是惊涛拍岸，都让我感觉心胸舒畅，疲困顿失。填海后，勿洛路虽犹在，只是海岸改，军营、幢幢的高楼大厦林立，当年的迤逦风光已经一去不复返了。

大萍池

上世纪八十年代，建筑商把偌大的九条石大萍池填平，兴建了楼高四层的阿波罗花园公寓。当时，这个大萍池的主人用竹竿把萍池围成许多小方块，租给村里的养猪人家。我的母亲租用其中一块，不时来打捞萍菜，挑回家切碎了掺杂芭蕉树和湄水，煮成猪食。我时常伴随母亲来萍池，帮忙捞萍菜，然后把萍菜整齐叠好在两个篮筐里。有时，乘机开个小差，拿畚箕在池里捞打架鱼。

大约在我十五岁的时候，母亲生下小妹子坐月子，身体虚弱，又不能不操劳家务。有一天，母亲叫我去捞萍菜，但她放心不下，跟着我到萍池去。我捞好萍菜，叠好了，用扁担穿进铁钩里，准备挑着回家。哪知我比篮筐高不了多少，挑起篮筐来摇摇晃晃地走没多远，叠好的萍菜都松脱了，撒了一地或掉进沟里。只好把萍菜拾起来重叠一次，可是，没走多远，萍菜又掉脱了。母亲叹了口气，叫我再叠好，由她来挑。我只能静静地跟在母亲瘦削的身子回家。

每经阿波罗花园公寓，我都会想起那生平无好饭的母亲，不胜伤痛。

十条石十字路口

十条石十字路口是个热闹繁荣的地方。路的两边有很多店面，如咖啡店、杂货铺、面包厂、脚车行、药材店、理发店等等。路口有个湿巴刹，贩卖来自附近农村的菜蔬鸡鸭猪肉和渔村捕来的生猛海鲜。每天早晨，人声鼎沸，巴刹带动各种饮食店生意，门庭若市。路上来往行人如织，人气确是旺盛。

中午时分，人群已散，路口回复静寂。

傍晚，人群逐渐出现，几个老者搬出乐器奏起优雅动听的潮州音乐来。露天电影院开始售票，票价大概是三角钱。电影院通常放映于素秋、石坚的武打片和吴楚帆、白燕的苦情戏，很受欢迎，常常满座。这时候，整个街市灯火明亮，没看戏的人便光顾咖啡店、路边煮炒摊；小孩子们流连于糖果玩具摊，各得其乐。

城市计划落实后，十字路口的风景画全然空白。几摊出名的炒河粉和炒菜头糕都移到勿洛北的美食中心继续营业，让爱好者继续品尝和回味过去的情节。

三百依葛路

十字路口往左拐就是三百依葛路（Jalan Tiga Ratus），约有两三哩长，如今只留下一小段，后面大部分发展成四美和淡滨尼镇。九十后出生的孩子根本不知道这里有个农村。

三百依葛路前段是郭新园，因海南人居多，就俗称为海南园；后半段是一大片的农地，以福建人为多，务农为业。这里有一所简陋的“农民公学”，是小商人和热心居民把日军投降后留下的仓库改建而成。我是“农民公学”第一届学生，班上有七岁到十八岁的学生，我是最小的一个。学校没办六年级，读至五年级毕业后有很多同学找工作去了，我和班上几个同学在最后关头搭乘二号巴士到芽笼路附近的育英中学附小报读六

年级。1954年，育英中学只办初中三，高中又得另找学校。这时，从农村来的同学又谋职去了，能读到高中毕业的，只剩下三人。两个读中正中学，我读华侨中学。高中毕业后，我进大学读书，两个当学校老师去了。

海南园是我成长的地方。在这里，我度过从小学到大学的学习过程；度过工作成家的阶段；度过极其贫穷的日子，生平无好饭的母亲，熬不过贫病交加，病逝时才39岁。虽然八十年代过后，三百依葛路的村庄逐渐湮没，但这里的人情物事始终萦绕脑际，不因时日的过去而散失。

苏马巴路

苏马巴路（Somapah Road）在十字路口右边，直通马打依干（mata ikan，即鱼眼）渔村。沿路有光武国术馆、万慈学校、民众学校。马打依干渔村，潮洲居多，也有不少马来人，他们捕鱼为业，也有的经营石灰厂。

在童年，我们最常去马打依干海边，等潮水退了，我们兴致勃勃地在海滩上捡拾螺蚌，有时还可抓到螃蟹或鱼虾。往往满载而归，与家人共享新鲜海鲜，其乐融融。

举世闻名的樟宜国际机场兴建了，马打依干海边的渔村黯然隐退，如退潮一般消逝无痕。人们在一片为机场名成利就的喝彩声中，有谁会想起这儿附近有个马打依干海边与渔村？

十一条石的寅杰村和樟宜监狱

寅杰村在哪里？可能没有多少人会知道，但樟宜监狱在哪里，却无人不晓，所以，要找寅杰村，只要说是在樟宜监狱对面，就绝不会出错。

寅杰村有一所乡村学校叫平民学校。1957年高中毕业后，承蒙王震南恩师介绍到这所学校教书。我当时并不知道

平民学校在哪里，老师说是在樟宜监狱对面，我顿然知道学校的准确地址。学校规模不大，王波校长夫妇连同其他教职员，人数共有六位。我上任后不久，在好友催促下一齐投考南洋大学。结果，我不意考上，突然之间面对升学难题，只好一面向南大申请保留学位，一面与王波校长商量，让我教到1959年4月，幸亏两方面都答应我的要求，暂时解决了燃眉之急。

后来，私人发展商大事发展寅杰村，所有住户与学校都一律迁移。平民学校与不远处的育侨学校合并成为“育民学校”，迁移至淡滨尼镇。整个寅杰村彻底改头换面，成为现代化的住宅区，村里仅“水尾圣娘庙”留下来了，香火旺盛至今。

樟宜村

樟宜村在樟宜路的尾端。二号巴士总站和到乌敏岛、德光岛的渡头都在这儿。路的两旁，排列了许多店屋，有咖啡店、不同口味的食店、东西式面包店、酒廊、西餐馆、洋货士多店等等。英军部队驻扎在樟宜尾一带，有不少措施是为英军和他们的家眷而设，譬如高尔夫球场、游泳池、度假屋、戏院和教堂等。

平时，樟宜村熙熙攘攘，除了新加坡不同种族人民外，还有许多英国人。其实，许多新加坡人来到樟宜村一带，目的是为了生活。譬如，在军营里当厨师，在游泳池当服务员，在高尔夫球场当拾球员，在度假屋当清洁工人，在英军家庭里当管家等。

新加坡建国后，英军撤退殆尽，新加坡人不少人因此失业，许多出租给英军的房屋突然变成真空，场景的确令人不安。还好在政府领导下，人民逐渐克服难题，生活越来越比前

好。如今，樟宜村的热闹不减，新加坡人管理了英军措施，如高尔夫球场、游泳池、度假屋等，享用者都是新加坡人。

王永炳

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博士。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新加坡大士文艺促进会副主席。著有《南大在雾中》、《那些年，在樟宜，在校园》等16部。

怀念 我的老家——万兴园

在我的一生当中，曾经搬了三次家。但是，万兴园始终是我的“老巢”，我在那里度过大约30个春天，从我出世，成长，到成家立业，都从那里开始；我和它，有一段很深刻的感情。虽然，现在已无法从新加坡地图上找到它的芳踪，可是它曾经哺育过我，我永远也忘不了它。

万兴园到底在那里呢？

凭我的记忆，万兴园是一个诺大的椰子园，坐落在静山路（Cheng San Road）的一侧，道路的另外一侧就是榴梿巷（Lorong Durian），当时这里居住了不少海南人，每年村里都有上演海南戏。

静山路的路口，刚好和实龙岗花园（Serangoon Garden）住宅区交接，路口的一侧是圣彼得教堂（现在还保存着），路口另外一侧是万兴园里最大的杂货店铺（现在已经无迹可寻），店主就是陈瑞河老先生。

在这店铺的后面不远处，介于两条泥路的交汇处，有一间高大的亚答屋，这就是我的老巢。屋里有六个房间：曾祖母一间，祖父母一间，父母亲一间，我们六个兄弟姐妹分别住在两个间房，另外还有一间大厨房。这个老巢，曾经上报，成为本地头条新闻，为什么呢？记得我家对面有棵高大的椰子树，在一个狂风大作的下午，突然间倾倒下来，“不偏不倚”地打在屋子的中央，房屋被椰树切开成两半，屋子毁坏不堪，幸亏没有人命伤亡，因为事故发生在大白天，家里没有人在。这张

“大树压顶”的照片，被记者刊登在南洋商报（联合早报的前身），成为本地稀有的新闻。

村民的日常生活

万兴园的居民，绝大部分是务农为生，他们种植蔬菜和果树，果子树就有红毛丹，榴梿山竹，杨桃，芒果等；种菜的家庭，大概都有养鸡鸭养猪，因为家畜的粪便，可以作为菜园的肥料。我的家庭，就是饲养家畜和种菜，我爸爸除了务农，同时也兼任小贩卖菜。

英军撤退新加坡之前，不少英军家眷都居住在附近的实龙岗花园住宅区（Serangoon Garden Estate），乡村里的一些妇女就到英军家里当女佣，帮忙洗衣服，打理家务，为村民增加一些收入。村民的娱乐，非常简单。“丽的呼声”是日夜开着的，那个时候，新加坡还没有彩色电视。

村民的生活简单，夜里睡在木板床上，上面盖着大大的蚊帐；吃的是粗茶淡饭，喝的是香浓的咖啡乌，脚上穿的是木屐。谈不上物质享受，好处是：这里地面广阔，空气清新。村民之间的感情很融洽，村里无论喜筵，或者丧事，大家都踊跃参与，这大概就是所谓的“甘榜精神”吧！

村里的基本设施简陋

早期，大约50年代，村里没有自来水和电流的供应。居民们都是靠打井，汲取井水来过活的。电流供应是来自私人的小型发电机，而且只在晚间才有电力供应，非常不便。当时，有线电话还是不普遍，如果有急事要打电话，就得到老远的店铺去借用。

至于娱乐，就更加谈不上了，幸亏我家的隔壁就是早期的“静山联络所”，这里有黑白电视节目，提供给居民欣赏。

至于彩色电视，要等到后来才有。

当时的联络所，真正是村民的联络站。村民们可以到这里来阅读报纸，或者下象棋，欣赏电视节目。当时最受欢迎的电视节目，该算是由张炜主持的“声宝之夜”吧！

交通不发达

记得五六十年代，新加坡好多乡村区的道路，还是泥路。万兴园的道路，也不例外。

那时这里还没有巴士服务，村民的往来就靠双脚步行和脚踏车。

在晴朗的天气，泥路虽有灰尘扬起，但是如果遇到雨季，那就更加糟糕，道路泥泞不堪，行路难，寸步难移。脚穿的白鞋上学去，到了学校却变成“泥鞋”，你又奈他何？

居民们也曾经想过要自食其力来改善交通。这里让我穿插一个例证：大约60年代初，椰子园的入口处的那段道路，居民们曾经发起修建柏油路的呼吁，记得我也是其中的一分子。当时的动土仪式相当隆重，是由我国前总理李光耀先生主持的，记忆犹新。

教育不普及

诺大的椰子园，居住了80多户人家，竟然没有任何小学的设置，幸亏村外有两所学校：静山小学（郑溥泉校长），位于万国园；崇文小学（校长钟清海），位于水涵路（靠近波东巴西区）；更远一点学校，就有醒华小学和光洋小学等。我曾经在静山小学念书，后来在崇文小学毕业。

记得我大学毕业后，结婚的当儿，郑溥泉校长给我送来的贺礼是：一幅墨宝“美满姻缘，天作之合”。这是恩师赠送给我的唯一墨宝，太幸运了！

曾经有人这样说：一个国家的进步与否，可以从教育的程度高低看出来。

在五六十年代，新加坡乡村区的教育不普及，这是可以理解的；因为家长本身没受过什么教育，对于孩子的教育也不太关心。至于能够进入大学读书的子弟，那更是凤毛麟角了。我算是最幸运的一位，1966年我从南洋大学毕业出来，而且名列前茅，村民皆知，一时传为佳话。

宗教信仰方面

基本上，村民们是信奉道教，祭拜大伯公和祖先。当时，村里有两个寺庙：关帝庙和洪仙宫。福建人多崇奉前者，潮州人多供奉后者，至于个中原因，我就不太清楚。一年里头，万兴园的居民为了酬神，就会聘请戏班来演戏（潮州戏班和福建戏班，因为这里的居民大部分是福建人和潮州人）。两次大戏的演出：一次在年底，一次在年中。演戏的时刻，村民们就会宰杀鸡鸭，供奉神明；这个时候，孩子们最高兴，因为有大鱼大肉吃（乡村人民比较贫穷，平时少有丰富餐食），又有街戏看，真是乐不可支，甚至有些孩子乘机不去上课呢！至于地方小吃，应有尽有，无论冰棒雪糕，山猪肉，水烫新鲜海蚌，清汤，鱼丸果条汤，蚝煎……，江湖卖膏药的表演，魔术的表演，孩子们这时的兴奋心情，并不亚于华人新年呢。

城市发展所付出的代价，可不小呀

新加坡的经济起飞，大约在推行工业化之后，我国大兴土木发展“裕廊工业区”，之后大力发展新镇措施，修建第一个新镇——女皇镇，随后修建大巴窑新镇……等等，各区的新镇如雨后春笋的出现。

时代的飞轮，谁也无法抗拒，新加坡所有的“乡村”，最后都被铲泥车犁为平地，取而代之的是整齐划一的新镇，高速公路，工厂等设施。前人多少的“共同的记忆”，就这样随着时代消失了！

在强劲的“经济发展”势头下，我的老巢“万兴园”，完全没有招架的余地，被淘汰了，从农村的神台上退下，化为“宏茂桥新镇”的一部分。

从此之后，我再也见不到老家了，只有追梦，才能进入到你的怀抱里了。

陈清业

从事文学、书画的艺术活动，近著有《陈清业游记》等。

且行且遗忘

穆军

自从离开了故乡的乐土。我的快乐就少了大半。

我像一个地球上所有的俗人一样，在追逐梦想的路上且行且遗忘。

只有当我的双足踏上故土的那一刻，我飘荡多年的小心灵才像婴儿偎依在母亲胸膛般熨贴下来。而当在看见母亲精心为我准备的一桌家乡菜时，我顿时如婴儿扑向母乳一样扑过去，紧接着，我吃的每一口饭，满一道菜，都密密实实充透着故乡的滋味，那是泥土的滋味，或厚重而绵长，抑或是清淡而悠远，都伸出了诱人的小手，拉着我的胃口，让我不由自主馋相毕露。一次我在看到一个电视主持人在主持美食节目时，吃了一口名厨煮的美食，说了一句让我印象深刻的话，这句话比起那什么“入口即化、滋味美妙”的程式化的广告语来讲显得朴素真挚得多，所以，我以后就用来形容我所品尝到的所有美食，她说：“太好吃了，我要哭了。”

我吃完母亲专为迎接远道归来的我准备的接风宴，心里一直在说：“太好吃了，我要哭了。”

“妈，做这么一桌，你费了好大心思，花了不少时间吧？”我捧着饱胀的肚子，打着饱嗝对母亲说。母亲做的菜就有这个魔力，好吃得停不了口，听起来好像在做广告。只有在吃饱喝足的当儿，我才得空对母亲表示感谢。

“没啥，也就跟平常一样。”

这确实是母亲平常的，没有特意准备的一桌饭菜。只是我睽违太久，思念太深，再次吃在嘴里，似曾相识燕归来的滋味如此浓厚，如此强烈。

母亲和我饭后出门走走，正是夕阳西下，农人“戴月荷锄归”的时分。位于黄河岸边的家乡，虽然说不上是“树木丛生，百草丰盛”，也谈不上“芳草鲜美，落英缤纷”，但完全可以称得上“土地平旷，屋舍俨然”，尤其是夕阳欲坠的黄昏时光，天色将远远近近的村庄和树木，镀上了一层诗情画意的浑黄，显得低调而奢华。我们迎头碰上的人，鲜少年轻力壮者，那些熟悉的只是又苍老了些的面孔一个个在我面前闪现，个个都带着劳作后的疲惫，头发上，衣襟上粘着些草叶和碎土，身上有汗渍的印迹，深深的皱纹里藏着经年洗也洗不掉的黄土，但只要看到我，都绽开满脸的菊花，他们叫着我的小名，大声地打着招呼，亲切自然，我叫着叫“大爷二爷叔叔伯伯大娘二娘婶婶嫂子姐姐”，回答着他们“什么时候回来？”“呆多久？”“什么时候离开？”地礼节性问话，有些和母亲关系熟络的大婶大娘，还会停下脚步，端详一下我的面孔说：“在新加坡，日头大，女子好像晒黑了。没有以前白了。”有些更加不客气，或者说他们不做作地道出了残酷的真相：“哇，嫂子，你女子看起来老了很多，在外工作，不要太累啊。”

我大笑，觉得酣畅淋漓，我在新加坡从来没有说我黑，也没有人说我老，每个人都那么知性大方，通情达理，彬彬有礼。同事朋友之间惯常打招呼的惯用语是“好久不见，你漂亮了很多。”我知道这句话是个世纪全球宇宙级大谎言，但我何尝不陶醉其中，享受着被人夸赞的美好感觉，也“回敬”道：“哪里哪里？你好像也越活越年轻了。”

只有在这里，在最接近土地的地方，在生我养我的家乡，在看着我长大的父老乡亲面前，没有掩饰的打招呼显得如此赤裸裸地透着关心和心疼，透着纯朴和自然，就像感觉到最原始的快乐，就像触到诗意的源头和根须。

“这是盛鹏家的土地，他们全家多年没有回来了。地都荒了。”

我顺着母亲手指的方向，看到一片蒿草丛生的土地，在周围青葱苹果园的对比下，显得如此突兀而颓败。

鹏胜是我的小学同学，我上高中大学时，偶尔回家得知他结婚了，我大着肚子回娘家时，他媳妇也大着肚子怀着他家老二。鹏胜媳妇经常和我坐在树下边纳鞋底边谈论着孕妇们感兴趣的话题。开着干脆两家定个娃娃亲之类的玩笑。再后来，他不愿意再过着“面朝黄土背朝天”的无休止的劳作和苦答答的日子，带着妻儿，举家到城里去打工。好像是开了一个小店，经营些农副产品。虽然挣钱不多，但也乐不思蜀。

“你还别说，妈给你做的那些野菜，很多都是从鹏胜家的地里挖的。不过，现在也方便，很多人撂了地到城里打工，野菜容易找。”母亲絮叨着，叹息着。

果然，我在一路上看到很多像健康躯体上的疮疤一样大大小小的荒地，地里只有野草在疯长。

五月田间地头，离麦子成熟还有半个来月，我熟练地揪下一个闪烁着青光的七八分熟麦穗，忍着麦芒刺扎着手心的些微疼痛，把整只麦穗在手上揉搓再揉搓，麦粒饱满鼓胀沉甸甸地闪现出来，我鼓起腮帮，把浮在上方的麦壳麦芒吹落，然后抖了抖，一把丢进嘴里，慢慢咀嚼，一粒粒含着汁液麦浆的麦粒在我口中爆破，那是什么滋味？乳香麦香土壤香，一起混合着充盈了我的口腔，美好到让你忘掉一切烦恼，瞬间陶醉了人的一生，如今回忆起来，我已词穷，我只能说：“好吃得我都要哭出来了！”

在高度发达的现代化城市生活多年，我的口味顽强顽固地停留在咀嚼生麦粒天堂般的香甜里不可自拔，我咬一口在机

器上成批烤制的成批的面包，顿时满口的机器味道，甚至有汽油的味道；我看着商场里排列的像小学生排队敬礼般整齐划一的蔬菜，吃到嘴里是一股强烈的“水腥气”，是的，水腥气，那是工业化地经过水泡保持蔬菜新鲜挺刮处理方式带来的后遗症，只有吃惯刚离开土地怀抱立刻淘净烹调端上桌开吃的蔬菜味道的我，只有嘴刁的我，才能尝得出这种味道，这让我严重不快乐。

人类就是如此健忘，如此出尔反尔，我不能责怪鹏胜拖家带口出门打工，就像我不能要求自己回到故土，过着像母亲一辈的生活一样。麦子总是要成熟，就像母亲已经衰老得我一直想掉泪一样，从上大学离开故土，我奔着理想的方向左冲右突的当儿，我何尝想到过母亲和故乡的感受？

想到这里，我低头不语。

我要走了，又要离开故乡了，母亲把一包晒干的花椒叶塞进我的行李，登时一股乡野熟悉的味道充斥着整个行李箱。我知道，这包花椒叶会跟着我越过重洋，在狮城我的蜗居里，我讲慢慢把它掺进我的饺子馅料，葱油饼，各种炒菜当作调味品，我用这包灰突突、碎渣渣别人永远看不出是什么东东的干叶解馋，我不知道，一旦陷入那个高速运转繁忙异常的工作流程中去，什么时候再回乡探亲是个未知数。

当初离乡背井到外面读书，成家立业，我步履匆匆，渐行渐远，我留给母亲和家乡的永远是一个决绝的背影。当我来到梦寐以求的大学校园，吃第一口学生食堂大锅菜时，我就开始矫情地回忆外婆母亲的饭菜滋味；当我有了自己的家自己的厨房时，我无论怎样倒腾，也做不出家乡的口味；等来到异国他乡，更是患上了想念家乡一切儿时食物的严重思乡病。

“人生天地间，忽如远行客”，这是我所有不快乐的源头吗？“还顾望旧乡，长路漫浩浩”，生活，岁月，时光，所有的一切地球上的生命，原本逃不过命运这只大手的捉弄拿捏，每个个体，都得担当大大小小的“命运之责”，沿着自己的轨道运行着，快乐并痛苦着。

然而，我知道，我，我们，再也回不到从前了。

穆 军

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现为中学教师，著有散文集《走近狮城》和《生命中的温差》。

我看此城 | 彼岸观我

荆云

我曾经往返两座城/岛之间，机票是时间，行李是情意。

一样高度建设的空间，一样挤满面色匆忙的人群，可是此城闻不到像彼岸那样浓郁的咖啡香和书香，彼岸带给我惊喜和幸福感的香浓、转角也更多。因此，我在此城体验“望乡”（日文的“怀乡”之意），用心眼望之、用心灵感之。身在彼岸时，我又品味起另一番的“望乡”，思忆起南洋之岛承载的种种“家”音、“家”香、“家”味。此城育我身，彼岸养我心——这是我在两地生活、驻留后得到的珍贵结论。

说回那装满“情意”的行李吧。

许多牵挂之物都置放其中，从此城携往彼岸的异乡生活，或是从彼岸揣在怀里带回此城的“舶来乡愁”，成为了两地之间的美妙联系。一份吃食零嘴、一套精致明信片、一瓣压出细致骨纹的花叶……我总放任自己在彼岸活得比较诗意、随心，搜集各种琐碎小品的兴致也特别高。也应该说是我的某种偏执，以致我老乡把那段太奢侈的彼岸生活复制一份，在此城延续。

这算是“活在过去”吗？我被质问过很多次，而每一回我都一面矢口否认，一面暗暗心虚。我对这段穿梭于此城和彼岸的岁月恋念太深，导致想要一直把抓的欲望始终不灭——就算我已不再需要来回两地，我仍改不掉习惯，以及口味。

我变成了永远带着“乡愁”生活的人。原来单向怀想彼岸那座岛上之城，后来发现我更是眷恋那会流动的互动感：因为有了此城，彼岸才会被想念；正是为了过好此城的日子，我会咋感性涨潮的夜里尤其思牵彼岸的声色、动静。

* * *

一天，同样留学彼岸的学妹做了一件可爱的事。她在脸上贴了一张泡面的照片，说是自己从彼岸回家时带回的“纪念”，但一放就放到泡面过期了，不知道是不是还能够安全食用？一碗过期的泡面本来不足惜，但是因为牵系着彼岸的情愫而显得特别珍贵，照片一上网，脸友们便留言不断。有人说吃罢，不会吃坏肚子的；也有人认为还是不要冒险乱吃比较好。我不假思索的留言是：“过期的回忆吃了也是ok的喔！”之后，我沉思了半晌。

学妹因为想念念书的地方，想以带回一份熟悉口味的方式重温那段记忆中的美好（赶期末报告时或遇上台风天无法外出觅食而必须窝在寝室吃泡面的日子？），可惜无情的保鲜期作祟，泡面能否安全食用成了问题，由此再来一问：记忆可否真的有保鲜期？收藏在一碗速食面里的意识温度，捧着食毕，还会有余味留存吗？心头纠结的思念、焦躁就会得到抚慰了吗？这些问题不只困扰学妹一人吧，我相信许多在彼岸度过难忘生活的外籍学子也多多少少会经历类似的事吧，只不过每个人处理的形式不同。唯一的共同之处，应该就是牵挂了。

收藏的记忆会越久越醇吗？我宁可相信它没有“过期”的时候，即便渐渐泛黄，也算是一种升华吧。我在彼岸的生活中不太常吃泡面，因为有种坚持再忙也应当出去透透气，视觅食为生活小调剂的心态。穿街走巷吃吃各家美食，或是专挑最不起眼的小铺钻进去寻找惊喜抚慰辘辘饥肠，有时候也填补了随着生理的空虚而来的内心空洞（一个人吃饭，有同个空间里其他人的“陪伴”也不错）。但是这些“live”的经验过了便再也无法复制重现，脑子里倒带的记忆片段早已没有什么温度。所以像学妹那样带回一碗泡面或一盒酥饼，有时更能品“味”出回忆的香甜。吃了即刻得到满足，干脆简便，再要回味便需再

度踏足彼岸时“补充粮库”。此城不存在彼岸的膳食风情，不知料理种类不同，氛围也迥然不同。但人终究应该要，也必须懂得知足，才能够不陷入解不开的“乡愁”。

* * *

在此城彼岸的夜归经验我都有过许多。行过许多路人稀少、只有路灯的微光和偶尔路过的安静的神秘的街猫伴我在途中。过去家人总会担心我太晚回家的安全，尤其是母亲，总是叮咛不止，叨念不断，力阻我当“夜猫”。奔赴彼岸便是一种幸福的象征，意味着我能随心所欲地趴趴走了，四处看展看戏剧逛书店（24小时营业的敦南诚品）跨年（结果三度出席陈升跨年演唱会，最后一次还从在信义区的演出场地在寒流中步行几个小时回到台大宿舍）。

相比之下，我这等怪人在陌生。彼岸街头反而比在此城更感安全，独自行过路名新鲜、空间新异的大街小巷，丝毫不畏惧、一点也不恐慌，倒是乐在其中。无人的街道，被一片阻隔一切声响的薄膜裹着，不能做出台大幅度的动作，而是暗暗蕴藏着一股隐隐骚动的能量。白天沸沸扬扬的热闹和喧嚣在此时全部都像是虚妄的想像，不留痕迹，仿佛从来未存在过。一旦夜幕低垂，那便是我滑回子宫的美妙时刻——城市腹地恢复生命初始地的安静和温暖，我乐于接受的舒适的孤独。

求学彼岸期间，我一直居住在校园的研究生宿舍。宿舍的位置靠近校园后门，离我上课的文学院和活动的图书馆有一段距离。多数同学都会以脚车代步，不论晴天雨天，轻松往返。不幸不会骑脚车的我，若遇不上顺路又好心的同学搭载，就只有靠自己步行上、下学了。那可称得上是绝佳的运动，也是让自己有机会更仔细地观察和欣赏校园里的花草虫鸟（一定有热

噗哧，笑我阿Q死了！）及各具特色的老舍建筑（日治时代留下的撞撞回忆仍矗立如昔，慢慢细看，或许能够看得出一丝隐藏在缝隙中的光阴的故事……）。

两年多的时间里，我有过许多独自夜归穿越校园的经历。从大学正门沿着白天到文学院上课的路径，漫步椰林大道，走过醉月湖，回返宿舍。有好一段时间，另我很感恩的，是离开宿舍不远处有一间小木屋，是摩斯汉堡（MOS Burger）的迷你快餐亭。小木屋顶上有一个大大的红色霓虹商标，在夜空中看上去十分亮眼。更重要的是，每当我拖着批发的身躯回来，远远抬头一见那熟悉的红光，便明显感受到一份欢快在心中爆开——要到“家”咯！后来校方为了要在快餐亭原地兴建露天停车场，只好拆掉了那家摩斯汉堡，被强行从我的记忆羊皮纸刮除的不仅是满足口腹之欲的便利，更是一瞥温馨的安慰与回忆。回到此城生活，住家附近恰巧也有一家快餐店，这次亮起的是个大大的黄色“M”字，和彼岸的摩斯却是异曲同工。

* * *

往返此城与彼岸的次数不少，四顾和比较生活周遭更在所难免。彼岸令我着迷的事物太多，其中那种城市规划的秩序的散乱又特别吸引我。多元建筑风格呈现出的层次与参差不齐，很多时候是违章加盖和老厝的倔强留存共同为天际线加上的各色差异，与其说是冲突，不如视为点缀性的注脚。而叫我好奇的并肯花功夫研究的还有这种城市的另一个语言——“鬼飞踢”（Graffiti）。无论是出现在建筑外墙的喷漆标语、公仔画，亦或是“艺术家”用心绘制的大型作品，都是一番与城市空间和观看者（除了社会大众，还包括官方）的对话。有被宣泄的不满、也有要传播的社会信息，各式情感饱满的絮语透过艺术的

出口立论成文。有人或许对这种不无叛逆、抗议精神的表现不以为意，不认为它们是创意的展现，甚至有碍市容，然而它们的存在已是事实，更是彼岸默许的发声管道之一。

我从对“鬼飞踢”略带好奇，到后来的高度关注，甚至会在街上看到一个有趣的构图时特意驻足细看或是赶快掏出相机拍下作为记录，如同我也渐渐学会了聆听这个特殊的城市腹语，能够读得懂它暗藏的（当然有时是明讲）的社会信息、民声民怨，还是幸福的言语。一些“鬼飞踢”竟是神来之笔——人物画的惟妙惟肖、漫画人物的生动活泼、口号标语的幽默都去或要传达严肃社会信息的精简中肯，令我眼前一亮的示例屡见不鲜，时常带来连串惊/喜。我认为，“鬼飞踢”不应该被视为一定是破坏公物的或是单纯泄愤的暴力冲动，有一部分的“鬼飞踢”创作真的流露出“我有话说”的诚挚。它们突出了在彼岸根植已久的多元性和自草根而生的勃勃生机。

此城的生态与彼岸截然不同，同样的“艺术”在这里的命运也居然不同。此城的高度和井然的条理压缩出的是“沉默”，而少有“众声（笔）喧哗”。久而久之，我再也不对此感到可惜或无奈，而是更加珍惜过往有机会见识到的“异类现象”。

* * *

两地之间的生活交错，锻炼了我凝视与内观的能力。摄影成为了打开我的第三只眼的关键步骤，助我打开更细腻地认知、掌握外物质感的敏锐“升级之门”，也催发了我舒展感性触须（以猫之姿态）的向内探索探问的自发性。举起相机对焦、拍摄，不只是point and shoot的机械式操作，流水帐一般纯粹地记录眼见的一砖一瓦、一花一木，更具意义的，乃是通

过捕捉的画面反映心中所念所思，结合图文说出一个故事。生活的面向无限，可能性更是无穷无尽，能启动的或深或浅的情感共振也无可完全想像或框限。

所以，此城、彼岸——我看，也观我。

两者之间，我爱孰更深？这个问题总是艰难，不好把握。答案总与当下的心态紧紧挂钩，感性和理性思维一并用上。肉身与心灵被两地共同喂以养份，两地在人生的地图中同等重要、同等珍贵。

我都爱的两处所在，都允许我任性做自己，都会一直被我的细碎脚步布满的城与岛。

荆 云

70年代末生于新加坡，原名张淑华，台大文学硕士。创作多发表于新加坡《联合早报·文艺城》，著有散文集《凝思岛》。

这个城市的陷阱

李嘉敏

开头就像“在一个风和日丽的早上”一样通俗无趣。自有记忆以来，我像是个旅人。还在womb里时便出入国大医院，差点就成了新公民；孩提时代父母携我出入岛国，当时还一度怀疑自己生不逢地；渴望未来的时候离家老大也不回几回；立业未成家，这里似乎也成了家的所指。一直以为旅人是一份能让人清醒的业余工作，没想到，胡晴舫一语惊醒梦中人，只是一种没发现的困惑。只是，我的那股困惑，来自他处。

旅行带着目的。旅行家带着赚钱的目的；探险家带着冒险的初衷；普通人带着比较，也不乏逃离的明目张胆。这是一篇不纯粹的游记。多了一份逃离却又脱离不了地心引力的俗气，也多了一寸人影的重量，浑浊了第三者视线的明亮。

一个人的旅行。初衷和目的都是为了撇下世俗与生活的包袱，认真看一回世界，沉淀心性，补足自身的缺陷，继续放大人生的有限。原以为透过和另外一个人分享也是一种自觉的学习过程，因为分享是一种巩固与内化。原来踏足城市与僻壤的每一步分享，都有了人影幢幢的混淆视听。当时满怀的成长与希望之光，发酵几时，原来是海市蜃楼，仅昙花一现，即逝。

人影是城市困兽的五指山。

身份在这文化边界相互拉扯的时代已无从区隔辨清。岁月无声疾走，我也不知道隔了多久再游首都。这里，亚洲文化的界限甚是模糊，甚至让持原国籍的旅人怀疑，这里是不是所谓我的家。开著岛国注册的车子，穿著岛国人民独有的休闲服饰，讲着一口连家乡都不认得的口音，身份吊诡的气味是如此浓重。有点可笑，有点迂腐，有点可悲。早时的自我炫耀的姿

态已经随着经验冲刷，是否想家了，还是是时候把心交给第三世界？

写到这里，我才发现，冀望谄笑地偷走了初心。这个对于一个城市人事的刀光。看不透的荆棘，我却自顾扑向禁忌，如今搞得如此狼狈。

计划好的另一逃离计划，拉拉扯扯，魑魅似乎仍摆脱不了魅影。就在近乎逃离刀光的那一寸秒，还是被划了重重一道。身份虽随国际的故事持续展演而融在六十年不停锅的大炉里，但那象征性的一纸为凭是传统的最后一道防线。当象征性物品丢失时，顿时成了没有身份的路人甲，也卡在身份的夹缝里，业余的工作准证也失了有效期。期望越大，失望越大。此时不只适用于爱情里。

与城市摩肩擦踵，掉入了齿轮的缝隙。暂时躺在这里休息休息。享受身份失落的颓废气息。从谷底的瘴气熏出生机。

李嘉敏

80后，毕业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中文系，新加坡教育工作者。创作以散文为主，发表于《联合早报》。

说一回故乡

丛卉

听一曲《松花江上》，温一壶亲情，说一回故乡。

北方。

想起时，总是冬天。千里冰封，万里雪飘。北风卷地，寒江瑟瑟。

冬天的松花江畔，流水脉脉，雪柳依依。于晨起的白雾里，白成一片茫茫——白得飘飘，白得寂寂，白成一片冰心。遥望松花江水，奔流着故乡的斑驳记忆，奔流着万家灯火的平凡日子，倒影着——每个故乡人的似水流年……

暗自思量——故乡，因为先辈的老去而老去；亦因后辈的新生而年轻。江水不老，岁月悠长。

冬天来了。

听父亲说，半个世纪前的故乡，冬季气温低至零下四十度。深冬时节，松花江的江面结冰，足以行走。如此想来，我竟错过了可以奔跑、行走的松花江，错过了父亲冰上扬鞭转陀螺的童年，也错过了祖父越江而过的马蹄声……我错过的，莫不是更加遥远的北方，更加清冷的寒江，更加原始的乡音……

又是冬天。

听父亲说，祖父从小爱马。经常停在马厩，手抚马鬃，与马说话。天意吧，祖父长大后，竟真的成为一个马车夫——春夏秋冬的驾着他的马车，城东城西，城南城北的运载粮食，颠簸着以梦为马的现实。每临冬季，祖父的马车就会驰骋在冰雪覆盖的松花江上……念及策马扬鞭，穿越风雪的祖父，总有一种“力拔山兮气盖世”的激情澎湃于胸；总有一股亲情，凝结

着血脉深处的至真至情，至亲至爱，奔流，奔流，像故乡与松花江水，其意融融，不可分割。

还是冬天。

我和父亲同行于江桥之上。

扑簌细雪，摇摇坠坠，落满衣襟，落满话音。

“那些年……”

“嗯……”

“那些年……”

“嗯……”

只因父亲说起父亲，不觉间，我，忽略了北风。

试以想像为笔，勾勒一个冬夜——

某年除夕，月亮升起，爆竹坠地。院子里，孩子们嘻嘻哈哈地笑个不停。一盏红灯，照亮了院门前的雪径。大人们在光线幽暗的厨房里七手八脚的忙着年夜饭。其间，有我的祖母——她一边忙着手里的活计，一边不停的念叨着：“怎么还不回来呢？”橱柜上的老座钟滴滴答答的走着，等候敲响新的一年。古铜色的钟摆，左，右，左，右……

彼时，我的祖父正与他的马车，疾驰于大雪飞扬的松花江上。江面上，积雪尺高。行过之处，尽是马蹄与车轮的印痕，仿佛深陷江底。祖父眉睫如霜，目光炯炯——对岸点点灯火，映照着除夕的喜悦。自家的那一盏呢，正等候着迟归的主人。妻儿老小守着清苦，守着炉火，等他回来……祖父一再扬鞭，归心似箭啊。就凭这一份家的守候，任凭年复一年的风刀霜剑，劳苦艰辛，情愿一人担负。揣在怀里的薪水，被体温暖着。生活，何曾轻而易举过。

月色更深。一群野鸭亮翅飞过，栖落树影。祖父抖落一身雪花，直奔家门——家人闻声相迎，孩子们争着用小手温暖

着被冻得冰凉的祖父的脸。祖母一颗心总算落了地，声声催促着：“开饭啦！开饭啦！”然而，孩子们围住祖父拄在手里的一条长约一米的胖头鱼欢呼起来……那鱼，身若冰杖，鱼头朝下，仿似静静低语这一路的冷暖；低语祖父的几度坠马再起；低语属于这个冬夜的故事……

总是冬天。

北方，江城，我的故乡。

松花江水，日夜奔流，奔流着我的成长，我的亲情，我的爱。潮声乍起，潮声又落。无休的，永是江畔一辈一辈的步履相和，血脉绵延。如梦似幻的雾凇奇景，被我看过的，被父亲看过的，被祖父看过的……玉树琼枝，霜冷长河，于我，不过是随时可以翻启的乡愁记忆，若即若离的生活背景。它的美，源于自然，更美在情动，美在心处。年月飞返，摇撼心神的马蹄声依然踏雪而过；回荡在环江中路的阵阵钟声依旧如昨——哆咪嗦，哆哆嗦啦嗦啦嗦，哆来咪，啦哆嗦咪……

丛 卉

活跃网站版主，现旅居新加坡，近著有散文集《岛·语》。

幼时印象最深的，是两件连衣裙。一件黄色，边口有丝边，是我的。一件鲜红色，边口也是丝边，是姐姐的。

其实我一开始就不喜欢那黄，只是母亲总古板地说我人长得黑，不好抢姐的红衣。可她已经够白，穿了红色更加地惹人爱怜。自己却自觉一穿那黄衣，只显得更黑。就更不喜欢那黄了！只是无能为力的年纪，什么都得依着大人的话过，也只好让自己穿着黄衣的时候，看着那红衣。后来两件衣怎样地从生活中消失了也无法记起来。可我依然不喜欢黄色，也再没有喜欢过红色。就算长大，也不喜欢。

长大一些时候开始学穿纱笼，因为要读缅文书不得不学。学校制服的颜色不由你喜爱不喜爱，一件白色齐腰短衣，一条青绿色纱笼是一定要穿的。此外，也买过一条平时穿的银白色纱笼。可我用了好长一段时间也都学不会，印象中有好些比我大一些年纪的女孩教过穿它，每次拿捏着力度及适合大小折叠起来系上腰，不几分钟便松了！不像她们，系上去之后十分地稳当，也不用顾虑着时不时地要系紧一系。

传统纱笼是一块五尺长布，去专门卖纱笼布的商店买。纱笼布料都印花，后来也出一种渐色系，不过女孩子们也不是很喜欢，较多买的还是印花的布料。商店里也有裁缝好的，也能自己拿去缝制，这会便宜一些。

买来的花布要缝成筒状，人穿时套在腰系起，看似简单，但在我，实在太难。我从来学不会如何系好它，有好几次险些掉地。后来听说一位刚出道的女明星也掉过，就不敢再冒险。那时那女明星还在念大学，走回家的路上纱笼掉了而不

知觉，如此这般地走了好一段路。我常在想，为何路上的行人都不要提醒一下她呢？因为在我，可就是一辈子都无法忘记的难堪事情了。就此我对穿纱笼耍了点小聪明，在腰上系一条银色腰带，这便没了顾虑，也不用再努力去学习如何穿它。

其实也不是非要去学它，可以穿裤。只是纱笼柔美实在，于朴实之间体现着民德。那时候的女孩都很少穿裤子，也不敢穿。我虽是华人孩子，可与周围的朋友一样的观念，只爱穿纱笼。直到去仰光工作，才勉强买了一条蓝色的牛仔裤，却一定要配一件长到大腿的衣才敢去穿。后来习惯了长裤，纱笼只有在去佛塔的时候穿了。

要说一直还记得的一件衣，是读书时与一位朋友说过要一起订做一件蓝白条纹的毛衣，却没有了下文。那时候天冷，我们一起去上学。我总是早上五点多时先走到她家约她一同去学校。我们不是同学，可相近，却也不算深交，感情就如一盘盐巴加少了的菜，能入味，只是淡些。有一早晨和去菜市场的母亲遇见，我们三人一同回家，路过一家毛衣店时，她便提了一句想和我定制一件同样毛衣这样的话。后来母亲问过我几次，我却没去问她是不是随意提起而不当真？现在想想反倒觉得自己没去当真了吧！不过这事情总是记得着。

我对于穿着要求可说有些挑剔，偶尔要去买衣若不喜欢也会空手而回。穿要穿得喜欢，也要喜欢着穿。衣的格调与色调我都要十分确定喜欢才穿上。于是后来就听说了：“找她？一身黑就是了！”不知如何地喜欢了黑色。可能黑色带与我是安全而实在的美，没有任何修饰。可能也不为什么，只觉得合适，也不排斥，还带点淡淡的喜欢。彩色于我就太过奢华而娇宠，一上身，不自在，也有种无法区分自己的立场的感觉。黑色于我也没有禁忌，没有束缚，去哪里都可以穿，热天也穿。

总是喜欢就喜欢吧，不喜欢就不喜欢吧。我就这样过，我是这样的人。

段春青

1982年生，缅甸华侨，目前居于新加坡，《缅甸华文文学网》版主之一，现为新加坡联合早报专栏写作者。著有散文集《遥寄缅甸一情香》、《荒草集》，小说集《百户长英雄传》等。

从门口往里望去，狭小的一房一厅唯有从远处阳台外微微晒进来的一点阳光。暗红色木质地板已失去了原有的光泽。经过了十几年的四季变换，无数次的热胀冷缩使得木板之间有着明显的缝隙。房子里只剩下一些不要的旧物以及打算丢弃的家具，陌生的感觉显得特别冷清。

我走进客厅，把手伸向一边的墙上。抚摸着泛黄的白色墙纸上的纹路，顺手轻轻地撕了一片下来，墙纸后的粉墙随即暴露在外。

想不起东西到底放在哪里，我逐一翻开所有柜子与抽屉。但里面不是一些凌乱的衣物，不然就是空的。无奈之下，只好在房子里到处乱晃。没想到房子虽小，找一件东西还真不容易。只顾着东张西望，我一不小心就被松落的木板绊了一跤。离开了几天，我居然忘了这块碍脚的木板。蹲下去把木板按回原位时，长方形凹坑下的灰尘啪的飞了起来。空中顿时扬起了许多细小的颗粒。

走向阳台兼储物室，我终于有了发现。找了这么久，没想到这只小时候随身携带的鹿玩偶，居然大大方方地躺在一个角落里，身上还爬了只蜘蛛。肯定是匆忙之下搬箱子的时候从哪里掉了出来。我拍了拍它身上的灰尘，放进了包里。

走出门口，拉上了深绿色的大门，我小心翼翼地转动了钥匙，将其反锁。

走下楼梯的时候，我遇到了那位卖葱的阿婆，大家有默契地互相点了点头，也算是打了个招呼。其实我也不知道她是谁，只是经常看见她站在菜市场附近的大桥上，提着个篮子叫

卖一包包的葱。不过，住在这小区的大家几乎也都认识，有的是幼儿园同学的父母，有的是奶奶晨练的朋友，有的则是父母打麻将的牌友。不认识的，见的次数多了，也就好像熟识了。

虽然还没上小学就来了新加坡，但偶尔回去的时候，大家还是会很亲切地寒暄几句。即使大多时候，无法确切记起他们和我的关系，但年复一年，他们还是一样亲切和蔼。就像这只玩偶一样，其实我也不记得到底是谁送给我的。只是有记忆以来，它就一直存在。

下了楼，离开了这幢未经任何粉刷的水泥房子，我朝着车站的方向走去。

路的右边是一间小屋样式的垃圾回收站，而这种垃圾屋如今只存于老的住宅区。按原先的设计，垃圾都应从小屋的窗口丢进去，而小屋的门则应是上锁的。后来不知怎么，门一直开着，大家为了图方便也就从远处随手把垃圾往里一扔。当然，垃圾也就落在门口或附近。垃圾越堆越多，害得附近臭气薰天。所以即使想好好丢垃圾的人也不敢靠近，只好捏着鼻子朝着垃圾堆一丢。

走到了水井旁，附近那户人果然不出所料，一年四季都在晒蚕豆。本是打算从大路直走出去，后来决定弯进对面超市背后的小花园。小花园里其实没什么花，只是一个比普通还要再差一点的公园而已。也不知道是谁给它取的名字，总而言之大家就都是这么叫的。小花园里除了一个凉亭，几张石凳和几棵松树外，就数正中央的两只梅花鹿的雕像最醒目。雕像颇为气派，下面的石头底座也足有一米多高。

五六岁的时候，我曾多次与表姐一起挑战，看谁能够爬上鹿背。我总是爬到了底座后，就举起双手抓着鹿脚，仰望着它被正午光晕所覆盖的脸孔，心想这是多么遥远的距离啊。再往脚下一看，我的心当下一揪，这一米多的高度比想象中要可怕得多。虽不服表姐在一旁取笑我是胆小鬼，但是我真的不敢爬

上去。后来，人越长越大，一米多的高度虽已不足唯恐，但我却再也不敢玩这种小孩子的游戏了。

我迅速地环顾了四周，好好地把公园的样子记了下来。又看了看手表，刚好五点整。我想卖臭豆腐的摊位应该摆出来了，便特地绕到银行附近买了一小杯少甜酱少辣的臭豆腐。

塑料杯子里的臭豆腐还剩下好几块，没想到公车就来了。我硬是把剩下的臭豆腐都塞进嘴里，然后匆忙地上了车。途中，我曾时不时用舌头清理牙齿间残留的豆腐渣，但到了晚上刷牙的时候，感觉好像还有点哽在喉咙里，怎么都清不掉。后来我也就放弃了，洗完脸准备上床睡觉。

新的床褥硬邦邦的有点不舒服。但我看着枕头旁的鹿玩偶，竟很快也就入了眠。睡梦中，我看见了一头梅花鹿。

梅花鹿一直看着我，头脸像镜头一样越拉越近，到了将近零距离的极限，我就在它的瞳孔中看到了另一只鹿。后来远处越来越亮，耳际传来了一首沉郁的唢呐曲，持续不断的像是哀怨。我随着刺眼的光亮睁开眼，才发现原来是对面某座楼，不知哪一家在办丧事。

吴珮琪

文学爱好者，现就读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中文系。

我从来没有去过这个地方，尽管我住在明地迷亚路，过两条小马路就是惹兰勿刹的开端。

可能是因为我爸从小都不带我逛惹兰勿刹的关系，这条大马路，通常只会是路途，不会是目的地。以前我们常搭857到新达城的家乐福，而当巴士驶到惹兰勿刹的尾端，我爸就一定会说：

“这里就是 garung guni 卖东西的地方！雷利欧报纸电视机！”后面还会再加一句：“你坏蛋我就把你卖给 garung guni，他就会把你带到这里来卖！”

在电视上常看到有贩卖小孩的剧情，因此，我当时还信以为真。在我印象中，这个地方很大，人很多，前面还有一大片草地，到了周末，会有露天电影播放，会有一群人围来观看。还有，这里有很多人卖别人不要的东西。

沿着地铁工程的围栏，上个週末，我约了两个朋友，拿了几个相机，终于来到这个旧货市场。

我看着他们摆卖的物品，其实更像是从身后包袱里，掏出来的全部家当，逐步按下快门。60年代的华文课本、James Bond的LD、手錶、卡带机、Nokia 3310、周杰伦的《叶惠美》专辑……

经过一个贩卖旧照片的摊位，那名大叔叫住了我。儘管我跟他说，我只是看看而已。

“你们这些学拍照的，就要来看我们以前拍的照片！现在没有了！”他手上拿着一张小男孩跳高的照片告诉我：“这里就是以前的结霜桥。”

我很想告诉他，我不是学摄影的。离开他的摊位之前，我为他拍了张照片，他手里握着那张黑白照，对我说：“拍好了要帮我洗一张，我要收下来留作纪念。”

草地没了，人越来越多了，旧货市场缩水了，工程扩大了，世界变小了，这是一座只求新颖的城市，不允许廉价的衰老。未来的我，应该会是一个，在这里搭地铁的人，背着一大包沉甸甸的家当，回到那个不知道将会迁往何处的住所。

这些摊贩，未来的我。

雷慧媛

文学爱好者，现就读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中文系。

湿巴刹

叶家盛

胳膊举得高高的，紧握妈妈厚实略粗糙的手，老实地挨在她的身后，深怕遗失在这吵杂稠密的巴刹中。这里到处人头攒动，熙熙攘攘，不时还会被隔著碎花布的肥肉给磨蹭推挤，感觉颇是恶心。

湿漉漉的地板上，我拖著夹脚拖一小步一小步地向前挪动，拨乱了母亲刚留下的黑脚印，有些逗趣。为了图个心安，母亲偶尔挤按著我的小手，确保我依然还在她身后，眼神却已犀利地往鱼贩陈列的新鲜海产，左右来回扫过。我依然寸步不离，呆呆站在摊位柜台旁，只见血水从柜台右侧的小洞口，一滴滴缓缓地拍打著地面，与靛黑的脚印纠缠成一幅败坏的水墨图。

家庭主妇为了抢夺渔获，各个争先恐后，由於脚步过於急促，多次地将地上搀杂著鱼血的污水，还有一些鳞片，溅到我的小腿肚上。空气弥漫著浓烈的鱼腥味更是让人闻之欲呕，尤其当妈妈在接获鱼贩找来的钱后，却坚持要我牵著她的手；原先那乾爽的手顿时变得湿答答，指间甚至还残留那股冲鼻的腥臭。

“唰……”

鱼贩从档口泼出了一桶水，想要冲去地面上的血渍与肉渣，岂料却洒到摊外的一些婆婆妈妈，不免引起一阵喧哗。

“真爽，脚上的肮脏应该都洗淨了吧？”

我低著头仔细端倪，光秃的小脚趾灵活的上下伸动。

闷热的早晨传来滚滚热浪，我牵著妈妈的手回家，却发现原来脚踝处有一片鱼鳞，已在皮肤上结成了痂。

叶家盛

文学爱好者，现就读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中文系。

佈满淤泥的河口

古洁莹

“靓靓女靓仔，过来睇吓！”

一下车，耳边传来的是，久违的广东话。典型小贩的叫卖声，不论年龄、姿色，一律都是美女。80岁的老太太面前，也能眼睛都不眨地叫声“靓女”。在这里，“靓女”很不值钱。就如马来同胞，总是叫唤华人女子为“ah moi”一样，ah moi成了普通名词。马来青年在路旁，调戏路过的华人女子时，叫的是“ah moi”；向马来摊贩买东西时，也是“ah moi”前“ah moi”后，唯一的不同，只是语气。虽然，“靓女”和“ah moi”多少有轻浮的意味，然而却是最为熟悉的乡音。当听到一句“ah moi”，我就知道，我回家了。

我来自一个佈满淤泥的河口。Kuala是河口的意思，Lumpur则表示淤泥。吉隆坡这一名字是从马来文翻译而来。这里曾经是一个由淤泥形成的一个落后港口，然而就如世界其他文明的发源地，这个淤泥河口经过数十年后，也发展成了马来西亚的首都。这就是生我的地方。

我住的地方，叫黑风洞，洞里没有黑山老妖，只有蝙蝠和猴子。这里是印度人的宗教圣地，也是吉隆坡的旅游景点之一。自从搬来这里之后，反而再也没去黑风洞，虽然只是数分钟的车程。渐渐地，黑风洞似乎只是地名，而不是真有其洞。唯一察觉到我确是住在这个鐘乳石洞的附近，是一年一度的大宝森节。游街造成的长长交通阻塞，提醒了黑风洞的存在，这个我住的地方。

我现在住的地方，是新加坡，同样都是坡，感觉却很不一样。吉隆坡没有新加坡进步发达乾净，哪里一切都很好，很

有秩序与规矩。一切都很好，但少了些兴奋的感觉。这里的美食不受限於特定的地方，任何的地方，都可以开档做生意，只要食物好吃，不理会是是否卫生干净。这里虽然有指定的官方语言，可是大家都是多语人才。印度人会讲福建话，马来人会讲广东话，华人会一些滑稽的外语。每种语言都说一些，不理睬文法规范，只要能沟通，掺杂起来成了特有的马来西亚式的“rojak”语言。上不了大场面，却有浓浓的本土气息。

每天早晨，每个花园区（住宅区），回教堂都会准时响起的爪哇语经文，曾经是我起床去上学的闹钟。毕业后，功能转化成报时的功能。经文响起，翻个身，又再呼呼睡去。宗教的繁文縟节，看似影响了其他居民的安寧，但它早已成为生活的一部分。

这里一切都不按规矩来，却也显示了它充满人情味的一面。任何人家里有喜事丧礼，随时可以从屋子里搭棚延伸到路中间。没有车子会因此而鸣笛，或者有人会去举报。这里，一切是那麽地违法却又和睦地相处著。逢年过节，远近传来的烟花炮竹声不绝於耳，虽然是违法的，但大家还是沉浸在如此热闹危险的过节方式中，乐此不疲。

这里有各种城市应有的夜生活，酒吧，卡拉OK。但一般大眾最喜欢的依然是平凡的嘛嘛档，一个电视，几张简单的桌椅，就是消耗一整个晚上的地方。嘛嘛档到处都有，一杯拉茶，一块煎饼，可以是早餐，也可以是宵夜。可以是朋友聚集聊天的地方，也可以是匆匆解决三餐的方式。每当有球赛的晚上，嘛嘛档就会一座难求，都是为了球赛而来，彼此不需要认识，什麼误会心结也可以暂时放下，有默契地一同高声欢呼或哀嘆。

去到茶室或路边摊，一坐下来，外劳就会前来点餐。还在犹豫他是否听得懂马来话时，

“食乜嘢？”

“有乜食？”

“板面清汤Laksa。”

“板面。”

“饮乜？”

“有乜饮？”

“腐竹薏米竹蔗凉水。”

这里外劳的广东话都非常流畅，不会广东话好像就无法搵食。吉隆坡人都说广东话，似乎就是理所当然的，口音不如香港的好听，却有浓浓的KL feel。虽然学校里禁止说方言，可是一踏出了校园，就是广东话的世界。吵架时，不用上广东话粗口问候人家，就觉得浑身不是滋味。

这里混杂，这里混乱，但是我很清楚，这里是我的家。

古洁莹

马来西亚人。文学爱好者，现就读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中文系。

我想我们好像 荡过了一些时光

林佳德

小时候住在印尼小岛的某个乡村里。因为连基本的建设都没很好，所以没有游乐场这样的地方，但是整个乡村却都能游乐。山坡后的小果树上采一些小果子，掺些泥土，就是我和庆的炒饭晚餐。隔壁邻居家是玩捉迷藏时的匿身地点，直到偷望到老妈拿着鸡毛摊子，才恍然发现自己竟这样躲了一个下午。

最难忘的还是爷爷找来了一个废弃的轮胎，在院子的一棵老树上做了一个小秋千。我们开心极了，即使往往因为争着荡秋千得和庆拼个你死我活，但脸上挂彩后反倒像是胜利的旗帜在迎风飘扬。

一个又一个午后的晃荡，我们也都在秋千上慢慢地成长。后来得上小学搬到了城市，秋千也随着祖屋被开发，草草地埋葬在一片泥土瓦砾中。

环境依然简陋，比乡村稍好，但照样没有游乐场，更别说是秋千了。没有秋千可以荡，我和庆不免失落。但我偶然地在老妈的旧式缝纫机上，找到了秋千的影子。我们轮流坐在缝纫机的踏板上小心摇晃，咿咿呀呀的，倒也似模似样。可后来庆被缝纫机的转轮夹伤，我们也只能在老妈与藤鞭魁梧的影子中，提早跟童年小声道别。

我和庆经常这样，总是想为这份眷恋试图寻找移置的可能。但还没来得及，我们的生活就已先移置，从十年不变的渔村小岛，来到另一个以转变为宗旨的狮城小岛。

初到新加坡，我们真心觉得新加坡真的是个好地方，因为组屋社区附近都有游乐场。有秋千的游乐场不多，但是足以让

庆觉得是一场奇迹。我却说不上来，这个城市包容不下很多，或许包括了我们的记忆情感。果然过了几年，游乐场逐渐变成愈健身愈娱乐的康乐角落，连秋千也容不下了。

我们几经周转，从市镇理事会再转到建屋局询问，又回到市镇理事会。但除了换来他们一番奇怪的上下大量，始终都没能对于淘汰秋千给予我们一个合理的解释。倒是记得办公室里的一个大叔，看着我们这两只无头苍蝇说：“哎呀，玩秋千这么危险，不懂多少小孩子跌倒受伤，要建来做麼？你们两个很闲leh。”

我们也只能接受，这个喜欢兜转的城市已经不需要秋千。

狮城小岛依然习惯性地坚持转变。听老妈说渔村小岛也变了不少，来包二奶的狮城大叔多了，但离开渔村小岛投奔狮城小岛的青年也不少。城市的交集或许不过如此，你来我往的，不过是擦肩而过互惠互利，如此而已。

但就有这么一天，我也不相信这个城市会允许有这样的一天。午后暖暖的阳光洒在我和庆的头盔上，我们骑着小绵羊缓缓在Portsmouth Road的小路上穿梭。这一带宁静幽僻，这几年竟也成了不少人逃离喧嚣的后花园。我环顾四周，好奇思索的不是这地方，而是人们心里其实都挂着一个儿时的秋千，只是不敢爬上去荡一下。

嘴里碎碎唸着不可能，庆不顾危险地回头示意我闭嘴，不时嘟囔着他绝对没有记错。或许不变的是，庆还是比我有耐性。隔着头盔，我似乎听到他兴奋的尖叫声（还该庆幸的是，因为有庆，荡漾的感觉似乎不曾褪去），但我图的不多，这里的日子教会了我，找到的感觉能维持到隔天，那也够了。

眼前挂在大树上的，竟是和爷爷做的一模一样的轮胎秋千。午后的阳光暖暖伴着蟋蟀和蝉鸣的细碎，我回过神来，只

见庆已经钻进轮胎洞里，兴奋地招手唤我过来，叫我用力地帮他推一下。

林佳憺

文学爱好者，现就读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中文系。

双溪大年

沈晓佩

长途巴士穿梭在高速公路上，耳朵塞着韩国流行音乐，窗外都是木讷的棕榈树。唯一的光线来自反方向的卡车、巴士、轿车、车头灯，一一掠过。黑暗中，绿色的路牌上，Ipoh 223 km，Genting Highlands 52 km……

Sungai Petani到底在哪里？坚持搭长途巴士的母亲熟睡，我只能一路上期待着Sungai Petani。

天空从黑转灰，而后转蓝，MP3的电池显示从青转黄，最后转红。巴士从大路弯进小路，转进了住宅区。乘客陆续下了车，只剩下我们一家。

房子，一栋栋，油漆脱落，看似再也经不起风雨。店屋，一间间，灰色方块砖头突出，残留着墙上剥落半悬的报纸。巴士跟我好像闯入了陌生的世界。MP3的荧幕熄黑，音乐中断，母亲正好松了一口气的说，到了。

我始终还是拖着行李，踏上这粗糙的街头，假装耐心地等待小舅。十几分钟后，等来了一辆98年的普腾威拉，大概是一夜的失眠开始奏效，昏迷了一个车程。

刚放好行李，母亲带着我赶下一个行程，到庙宇去。千里迢迢，我到烧香的地方总是双眼熏得落泪。庙宇的格局跟新加坡的大同小异，但是音调偏高，敲锣打鼓的喧哗非常热闹。

信徒肩靠肩，空气中香味夹杂汗酸，弥漫着好奇心。我们挤过十几个身体黏密的信徒，眼前只见男人合着双掌，坐在竹红木制的椅子，任由铁棒锋利地刺破右颊，肌肤霎时崩开。旁人紧紧地拉着男人的眼角，铁棒越推越深，从左颊穿出。插入口整洁，干净利落，铁棒好像原本属于脸颊的一部分，也被灵魂容纳了。

男人平静的表情，母亲看得眼睛都缩成一条泪线，眉头紧夹着鼻梁却还是硬着头皮不肯闭眼，毕竟是她吵着要来看的。男人的治疗仪式完毕，嘴塞了几张符，自行起身。另一个男人坐上竹红木椅，母亲脸上的表情也反复紧绷。

游街仪式开始，街道两旁，人影重叠，中间隔了个六七尺。先前看见了铁棒穿颊的，后头也来了铁棒穿背的，上下摆动身体，铁棒跟着上上下下，身体的毅力顽强抵抗痛楚。乩童换上了各自的服饰，哪吒，齐天大圣，大爷伯，关公和很多我没有见识过的神明，都附在他们的身上，齐聚一堂。哪吒一身红，双肩各一个风火轮。齐天大圣头戴金刚圈，手执金箍棒，猴子般一跳，一瘙痒，一下子膝盖向上坐蹲着。伴随的还有铺满各种花卉的花车，太阳花，莲花，五颜六色的彩灯和身穿全白敲锣打鼓的乐队。

回到庙宇，暮色已潜入，铁棒一个个脱离了脸颊，只留下耳环般大小的缺口。随着遥遥晃晃的黄屋子，九皇爷回到了海边。今年，我带着“全家”和“平安”的一对红龟包回到了新加坡，明年还。

沈晓佩

文学爱好者，现就读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中文系。

在城市的节奏里 寻找属于我的旋律

面对着繁华，背对着喧嚣。我们每天踏着与上班族一样的脚步，追随着那似乎刚刚发芽的梦想。

城市大学是全城最不像大学的地方，如果不故意留步，你肯定会轻易走过这间校园。新大的建筑似乎完全符合它的所在地，让人不知不觉地就把它和周围的办公楼融为一体，只属于人们穿梭和忙碌中的那一体，不是每个人都喜欢的那一体。这些建筑仿佛每天都被反复清洗，永远都给人一种崭新的感觉。大家常说东西用旧了就有感情了，这些似乎用不旧的建筑物是不是最在乎的是保持新鲜感，而不是留住人的心呢？

刚进城市大学的时候满怀对现代大学的憧憬，期盼着一走出校园就能踏进城市里最繁忙的闹市，最亮丽的街道，最阔气的商业金融区。应该城市里没有比这个更让人兴奋的校园吧，我们满怀期待。

但幼稚的我们可能一时忘了，城市的节奏不等人，摆在眼前是现实中的现实，就连学生也不准装可怜。一天天上学、长大，一天天发现自己需要当的不仅仅是学生，而是自己人生旅途的策划人。毕业后的生活好像每天就在自己身边走过，就在隔壁的楼上办公，就在看得见摸得着的地方。只不过现在很多时候眼前看到的是一些不确定的计划，手中摸到的是一些编制中的想法。

自信心浓了，嬉戏感淡了，迈向梦想的道路越来越清晰了。

从图书馆四楼的角落位子看出去就是城市里最绚丽的风景线，有最新的办公楼，宾馆，和无数个闪烁的灯光映在海面上。我总是喜欢晚上坐在这里，欣赏着这迷人的夜景，数着夜晚城市放慢的节拍，悄悄地跟着哼唱。

原来在城市的节奏里，我能寻找属于我自己的旋律。

良子

文学爱好者，目前就读于新加坡管理大学。

独自—— 独至的—— 洪荒

那年，只有我一个人记住了，这样形状的世界。你们无语凝咽，挥别，把我送向一片未知的星空……

一. 无内无外的无垠——四月最后一天的空间混沌

我坐在一片狼藉中，装箱，搬家。那晚只有我独自一人，无绪地收拾着这四年来的点点滴滴。你们呼朋唤友去看新上映的电影了，只留我，陷在记忆的沼泽。

太阳再升起之前，我需要离开这房间。两个月零五天，我和它没什么感情可言。只记得那笼自由到孤立的空间，能让我一脑离奇的念头张牙舞爪地繁滋。是多么不接地气的楼阁，我甚至可以把窗前的一坪荒草，幻视为玫瑰花圃。

你们每天都充实、计划地忙碌着，为了生活开销、为了社会经验、为了打发时间……仿佛这世界只有我一个人在游手好闲。记得你们都窃喜地变成咬合、灵转的齿轮，只剩我是锈螺丝。

记得常常在没有时间概念的密室里，等你疲乏地回来。等深夜十一点，和你吃一天中，我唯一一顿饭。每一顿，米饭总是越来越多过菜品，就像我们间死寂的沉默，越来越多过笑谈。

也就是在一个半月之前，我再也不必等到夜深等你回来，再吃饭了。你也再不上二楼，我也再不过楼下秃秃的草坪。我们暗地里决定“老死不相往来”，甚至出入可以各用庭院的前后门。

五月我不再住在这里了。我的窗外只有一个没有花谢花开的荒坪，听说房东正在计划再修几层，租给像我们一样的人。而楼下你的房间，都没有窗户。所以我可以怠惰着，从天色的渐变看时间的流动，而你只有早出晚归才知道这。

记得我在一个个拉长的白昼里，坐在一屋子静物中想问题。所有的问题像拧乱的魔方一样，找不到回路。我会回忆起，我难得耐心读完过的几本书。想到“果壳里的宇宙”，人就凝在那里，思维奔逸、感慨万千，脑内黑箱运作后，我甚至可以涕泪纵横。想到一种游戏“道路十六”，在右下角有无法进入的“直子之心”。就想尽繁尽详地把自己心灵的时空坐标交代清楚，希望有人像找桃花源一样，不懈问津再成功寻获。

上了发条一样的太阳，安了齿轮一样的月亮，似乎也放弃了我这个厌氧型的菌种。我每天没有建设性地坐着、躺着、锁着、想着……

想到失去重力，甚至把床架都拽起直立，挂上了自己心爱的衣服。房间很小，我想我的张狂就像幼兽在铁栅里渴望奔跑。房间从此没有床，困了我就睡在地铺。

你不知道我思维钻牛角尖时的无孔不入，像每根毛细血管都开始止不住地渗血。每天你起早贪黑地出外工作了。每天思想内出血变成我的富贵病。

行李基本可以装车运走了。凌晨一点，你们看戏玩乐尚未归还。我也不打算和你们道别了，为晚归玩乐，而晚归挣钱的你们。

只是回望没窗户的房间，总想给它刷一层墙面漆。遗憾夜夜徒对四壁，没有星星。总想把地球版图从内里描画在那六面的墙壁天花和地板，变成从里看的地球仪。能像哈姆雷特一样，“即使关在小小的果壳中，任能拥有整个宇宙”！

可是，你们外面的世界已然精彩。只我的世界挂了漫天繁星。所以我逃离了。逃离你们的夜如白昼，城市一样的不眠不休。

二. 无始无终的无间——六月十九日的时间桎梏

记得那天我携带着最珍视的行囊，浪迹在熟悉的繁城。颅内是煮开水一样活跃。又堵着耳塞走路，所以联想如含羞草一样，全心地舒展。

我一路投入地想问题，自相讨论。仿佛行走的目的地不重要，交通方式亦不重要。重要的是我背包里这摞沉甸甸的心情，和“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的回溯方式……

呀！忽映入眼帘那疹人的一幕！——在一个轻轨站，猜我看见了什么？——月台拱棚下，赫然有一个圆盘时钟。赫然！那是一个没有指针的钟面！——没有任何走动，时、分、秒的指针，一个都没有！就像没有五官的脸，没有了日月星辰的天……只有冰冷无义的十二个黑点！

我感到好恐惧。因为刚才脑内才讨论过关于时间的尽头，宇宙洪荒，无间地狱之类的问题……我彻底被吓到了，赶紧上车逃离。

逃离了轻轨，我心里安稳许多，坐在紫线的东北尽头。

我忧伤地不知何去何从，竟会把地铁站都联想成地狱的出入口。轻轨又成了四个小地狱。这一路的走火入魔，一定都是钟面捣的鬼。

我又游荡到一个橘紫交汇的中转站，从地狱又联想到轮回。想到从一个物种转世到另一个物种，想到我变猫咪的夙愿。我想地铁的中转站一定有办法帮我们实现。显而易见的暗号就是地铁线路的颜色匹配了物种血液的颜色？

我想绿线毫无疑问是植物的归属，动物和人就分享着红线，当时橘黄线还没为微生物修完整。紫线又是怎么回事呢？只有用更高灵性，可能是沟通灵界的法力来解释了。各种凡种俗物都有机会经过修炼而到达紫线。在得道之前，人也不一定比动植物，微生物高级。万物皆有灵，大家都可以轮回转化，就像地铁系统里有各种交汇的中转站一样。而我的愿望，一直都是变只猫妖，所以紫线就是我的天堂！

我觉得切换到这样游戏般的心境，会比较开心。我害怕又掉进时间点上永远的禁锢，刚才钟面下最深最深的地狱。

三. 无生无灭的无识——六月下旬的意念空劫

那一整夜我没有睡，因为无家可归。

因为，家，不是六面壳、床、柜、桌……那么简单。这些我也到处租得到。

我捧着一个自己画上地铁系统图的，椰子壳，像捧个木鱼发呆的尼姑，坐在城市最不分黑夜白昼的地方。我忘了我在想什么，无疑是椰壳被掏空，又被塞满空气的各种问题。

这一站，绿线东端三号岔口末。四年前，我第一次来到这座城，惊鸿一瞥的沃土。今天我长成了仙人掌还是含羞草还是头脑蒸空的椰子壳？

我感到唯有生魂的植物，会比我们有了觉魂或灵魂的动物，更懂得永恒。至少它们可以矢志不渝、屹立不动，只为一个简单的信念——活着而活着。我们却得麻烦地，想清楚为什么……

四年前，天空那头，已经恍如隔世。我又把机场联想成这辈子的母体。

“如果你爱他，就把他送到‘纽约’，因为那里是天堂；

如果你恨他，就把他送到‘纽约’，因为那里是地狱。”——我真不想把地铁线路都想成地狱，我又划地为牢，打坐成了一株天堂鸟。因为这里是绿线，我们必须遵照规则，扎根生长……

谢谢你们前些天费心找到了我，否则我想我会开始抽条、淋雨、吃土……你们也无法证明椰壳世界的荒谬性，于是悄悄地替我订了回到上辈子的机票。

你们劝我说，那里有家。但家，不是你们为我想象的那样简单。那已是我郁结多年，已然嬗变的概念。

“一整个宇宙，换一颗红豆”——我频频念叨、屡屡引述的歌词。那一颗朱红，又装进自制的三面对角镜。你们怎会理解，我的世界，只是万花筒口，灿烁或蓄泪的眼睛？

四. 尾声——独至-独自-洪荒

谢谢你们站成一排，像发射卫星一样把我送进缺氧缺重的轨道。我都记不得我前世的状貌了。也罢，也不可能两次踏入相同的河。太空人、外星人、实验品……这些年我都适应了类似身份。

记得……

那年、那城的形状，

人群、草木的形状，

家园、梦想的形状，

……

脑内只能光怪陆离地闪现这些，通感转译后的张张扎染。世间的无数畅、痛被我无限次地降维，铭记，刻盘，带去。

从一轮日升守望到同轮日落，就不禁看透了恒河沙数场的成住坏空。我想“一念地狱”就是这样直达的。

那天当我物化地离去，说自觉宏大得像宇宙，微小地像原子。你眼中真有沉沉的泪。当我说将不在意，身在何处，因为心已洪荒……

李林珊

文学爱好者，目前就读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中文系。

在梦想途中—— 台大游记

陈彦熹

从平溪归来后我似乎长大了，我是一个总是能够在温存与感动中健康成长的孩子。这一次来台湾交换，对我而言并非理所当然却像是命运中事。台大并非我交换志愿的首选，我当初报的是美国学校，但其实台大却是我最想来的，于是我来了。我有一本盖满印章的旅行游记，我说赋予此书以荣耀的使命，记载我意义重大的台湾游学之旅，一些情绪，一些历程，还有那些我视若生命的人生态度。我反复提醒自己，此次来台不仅是来学习的，来旅行的，更是来寻觅的。

去平溪那日，我们一行十人风尘仆仆的样子。天气已经正式入秋了，习惯了赤道上的温度，一时之间对秋冬感到欣喜却彷徨。没有雨水的马路，没有阳光的天空，让人心神安宁，态度坦荡。我在平溪待了一整天，强忍了一整天的泪水，抑制得生疼。我觉得是越大越有这样子的感触，总是感动得触目惊心，却生怕周遭的人觉得你软弱，不能总是热泪盈眶的呢。

我写了张木板卡片给一年后未来的自己。我们几个女生人手一张，都将板子写得密密麻麻的，有许多未知的问题需要求解。我不知道她们有没有像我写的时候那样感触，但是我手握着笔人在颤动。一年后的今天，我早已离开台湾继续我的学习生涯，我找到我所缺失的了吗？世界末日将我们都毁灭了吗？“寻觅”这件事情对我而言是很艰难的。我从小就有自己每个阶段的目标，按部就班地走下去，每次都得到了全部自己想要的硕果。然而进大学后，这份对未来轨迹的定向就消失

了，我放松了两年，忽然又紧张起来。有些事情也许并非书籍、思考可解决的，因此唯有且行且寻觅，走着走着也许就觅到了光。

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却又不愿意随波逐流是一件痛苦的事情，我却执著于找寻到一件非做不可的事，而非有能力做的事情而已。同行的友人问我，她是否应该在新加坡读完生物的本科，再到台大来拿张兽医的本科文凭。我说身为女人，最害怕莫过于青春之流逝，但倘若你真心喜欢兽医这个职业，那么花费再多的光阴，你也去做。有时候我想女人应该遵循正常的轨道而行，大学毕业进入婚姻并相夫教子，还是保有自我的野心追寻自己的梦想。人是如此矛盾，比如说我看戏剧《最后十四堂星期二的课》深受启发，感叹戏剧真是我非常热爱的一块，而我深爱夜生活的高潮，想到就觉得全身滚烫；比如说我喜欢高雅的穿著，穿着白色飘逸的长裙风度翩翩的样子，然而喜欢摇滚风的铁制品与铆钉；再比如我居然在喜欢黑的前提下逐渐接受了白。这一切不相冲，却也绝对不相容，这些都是我渴望逐一化开的事情。

台湾的天很早就黑了，从热带国家来的我们总是觉得一天的时间很短。傍晚时分，我们选了一个紫色的、代表权利与智慧的天灯，开始酝酿感动。早在午后时分，就已经看到许多为中秋而放天灯祈福的人们，一眼望去，一切祝福语的共通点就是“合家幸福平安”之类的话语，虽然平庸，可是我难以抑制的两行热泪刷得一声坠落地面。除此之外的愿望不外乎“顺利考研”、“婚姻幸福”、“早日康复”，我想人的愿望都是一样的吧。我亦用毛笔写了一大版的愿望，其中包括自己、家人、爱人与世界。最后一句是“愿人间充满爱与梦想”，写完觉得如释重负。随后发了则语音给国外的母亲，说我是多么热爱我的家庭。我们还共同见证了大片孔

明灯的升起，像一片海洋，充满载有希望的船只，灯光闪烁非常。眼看直到不见，它就到达了未来实现。虽然有所商业化，但亲眼目睹这么多信仰筑建的灯火，是不可能不为之动容的，那不仅是美丽而已，还有善与坚强，突然觉得再没有什么比此时更脚踏实地的了。

我觉得读文学的人都是感性的，否则他成就不了小说成就不了散文更成就不了诗。进入大学后我认识了一群多愁善感的女子，她们的文字与泪水交织成影，化作许多灿烂的图腾，升腾在这飘渺的世间。她们有的是作家，是诗人，是导演，是艺术家。学生时代，那都是赚不了钱混口饭吃的行径，可那称之为梦想。我没有那所谓梦想，渴望的事情许多，然而我还在寻觅我的非做不可。我觉得人生着实需要那些个咬死的梦想，才会不同凡响。

台湾之旅总是要搭乘不同的火车，沿途看窗外倏然溜走的风景让人心旷神怡。我来自一个高度发展化的花园城市，但几乎所有的绿色都仰赖人工培植、维护，完全没有台湾的田野与高山，以及那淳朴的田园气息。一日我在台大上课，无意中望出窗外看到远处两座重叠的山，不忧得一惊，上课竟然看得到山，正如我去西子湾时瞧见临海的中山大学，觉得海市蜃楼那般。依山傍水的校园所培育出来的莘莘学子，也该是有远大梦想的吧。

从平溪回来，感觉是提前过了个完整的中秋佳节，所谓每逢佳节倍思亲，现在想来已足够充盈。摘录我旅行游记上的字句片段以作结尾，“我势必要找寻到真正能让我视作生命的追求，那才是我毫无畏惧站在大地上的筹码，彼时我的人生便不再一样了。且让我开始记录我走过的，我迷失的，还有我所渴求的。”

后记：

如今回归国土，台湾之行仿如一个梦里的气泡，“噗”的一声破裂空中，剩下一些气雾一样的东西，模糊了眼。

陈彦熹

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现就读于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汉学专业。
著有散文集《溢彩流光的青春》。

我家族谱里的记忆之 古县嘉定

宗心怡

这是我家族谱记录下来的故事。整个家族的故事就在老祖宗李茗茉的身上发生了改变。原本，作为江南的乡绅，我家世代兴隆。这一年，清兵入关对汉人实行了高压政策。他们或许认为江南人会柔弱地投降，没曾想却是一场举步维艰地持久战……

茗茉在屋子里梳妆，丫鬟慌慌张张地闯进来压低着声音说道，“主子，不好了。这形势看老爷是要跟着其他几位乡绅一起响应史可法老爷去反清。这接下来恐有大难即临。”话音刚落，茗茉的手一划，水粉便被涂晕开来。她继而又不紧不慢地将涂花的部分擦拭干净后，侧过身来，小声说道：“去把盛儿托给奶妈，赶紧连夜出嘉定县去投奔无锡的表亲。”丫鬟赶忙跪下，以更小声的声音问：“那小姐你是否随后也赶去？”

茗茉摇摇头。我想，老祖宗大概心里知道，县里没人会投降的。

茗茉起身，想要喊住已经夺门而出的丫鬟，可是手却停在了空中。

茗茉踮起脚走去客厅的后室，只见得自己的爹激昂万分地拍着其他乡绅的肩膀。她又回房将自己梳妆完毕然后从后门走了。

思绪万千地走在南翔的大街上，这是个现在卖着举世闻名小笼包的地方。茗茉环顾四周，周遭川流不息，人声鼎沸。这些纯良的人民必将无辜受难。走着走着，终于到了“绿竹猗猗”的猗园。茗茉用手轻轻触碰着古猗园的一砖一瓦。她竟然

滴下了一滴厚重地泪在青石板铺就的路上。竹林，菊丛，庭台，楼阁都似乎唤起了茗茉的童年记忆。她终是忠烈的，来到了簇拥在遍地繁茂菊花的戏鹅池一跃而下。湖水被划开了大大的口子又在瞬息之间合拢于一体。

就在老祖宗李茗茉投湖自尽后清兵大举入关三次将礪城也就是现今我居住的嘉定给屠杀三次。老祖宗的决定是对的。之后家族财产被彻底倾覆，城里所有的女子都被残忍的奸淫杀害。那些坚韧不屈的面孔给整个城都染上了红色的刺眼。

由于老祖宗把儿子送去了无锡，随后的几位亲人都生活在那里且非常贫穷。到了太奶奶那一代她便又回到了嘉定。这要从太奶奶宛琴偷偷去学堂听课说起……

因为清朝入关那会儿的流亡逃难，祖上便变的一贫如洗。宛琴有一日背着些刚挖好的螺丝优哉游哉地走在回家的路上。恰巧周围一个简陋的学堂在授课，诵读声，问答声，笔与纸张相摩擦的沙沙声。这些都是知识的声音。宛琴有些好奇，就蹑手蹑脚地在窗户外旁听。这窗户没有玻璃，上面沾着灰尘。秋天的风就没有情分地吹着，直到吹得里头的学生直打哆嗦，书也被吹翻了篇。

“我也想读书。为啥娘老是叫我嫁给村口的王二小子。”宛琴亲声自言自语道。宛琴想到这里，就健步如飞的冲回家了。

“娘，我也要去城里读书。”

“依说什么鬼话，快闭嘴去吃饭。再胡说看你爹不打你。”

就是这样寂静的屋子才更让人害怕。宛琴被指责了一句话也不说。她紧紧闭着双唇，拿起碗就大口吃起来。吃罢她并没有跟娘吵架，而是推辞说累了先去休息。

回到屋子里后，宛琴带上自己所有的积蓄和衣物就连夜赶

赴嘉定。她不要轻易的将自己的人生交付给一个“王二小子”，也不愿继续维持在那样“安静”的家里。宛琴没有流泪，她的脸上竟然露出了久违的微笑。

过了一段时日，宛琴寻到了一份零时工，是在嘉定镇上孔庙边的一户人家做日常的打扫。终得一日空闲，她来到孔庙。一到庙里，便可寻得三块牌坊“育才”“兴贤”“仰高”。宛琴靠着平日里抽空看书的记忆能读懂这些字，却也略有不解。她跨过三座平行的拱桥，继而走进孔庙的大堂。那是摆放孔子塑像的地方。右侧有很多是乐器，比如编磬，编钟，笙箫等。殿堂内画壁画。宛琴看一个个小金人排在两侧，便一一去数。原来有七十二个小金人。她惊讶的叫起来：“孔子有这么学生呀！”

“传言孔子有三千学生。”一个衣冠整整的中年男士在一边补充道。我和太奶奶都没有想到，这就是将来的太公公。

就这样你一言，我一语的聊了一个下午。一个是绑着绣花绳头绳的女孩，一个是过了婚龄的穷教书先生。两人的双眸一相对，就似以生命相托。过了没多久，两个人便如此“不负风月不负卿”的喜结连理了。

就在外婆出生一个多月的时候，日本人来了。

“南翔等地方被持续轰炸了好几天了，眼下局势如此艰险。吾很担心吾的爹妈。”宛琴说着说着眼泪就淌下来了。

“要不我送侬和孩子走吧！侬先整理下。”太公公说着就拿起篮子出门去挑些野果子。

怎知风潇潇来竟天人永隔。直到隔壁的邻居来告知去路口一看，才知道这乱世里追求的一点点繁华也是尽然倾覆。太公公爬上树采果子的时候被误认为是八路军而被一枪毙命。家中的孩童还在啼哭，宛琴只好未雨绸缪草草埋葬丈夫后逃亡嘉定的郊县外冈避难。自此便定居于那里。

听外婆说太奶奶一直都收藏了几本书，有空便取出来摸一摸，嗅一嗅。即使年华老去，岁月荏苒。那太公公好像未曾远离过，他的气息永会留存在泛黄的纸张上。太婆婆总感谢那些不期而遇，未曾怨过谁。

讲完我家的故事了，可是时光并没有静止不前。我此刻坐在嘉定秋霞圃的公园里，放眼望去。曲径通幽，桃花烂漫。想想那些恩恩怨怨，是是非非难道都只是付于说书人吗？如今的“猗园”更名为“古猗园”。孔庙也增添多许科举考试的考室。那些曾经鲜活的生命，好像化为了院子里的枫叶、荷花、杜鹃般不夺声色的缀染着。湖边，有一个小女孩侧过头来朝我莞尔一笑。我终于明白了，这个富有底蕴的古城又将续写它的历史了。

宗心怡

文学爱好者，现就读于新加坡义安理工学院。

甘榜奇旅

夕野氏

它因为甘榜的入口处有个早晨菜市场，故得了一个既简单又形象的名字：甘榜菜市（Kampong Chai Chee），是一个已经从新加坡地貌上完完全全消失的甘榜。说它完全消失一点也不夸张，不像其他消失了的甘榜，虽然时过境迁，但地形上还有迹可寻。

奶奶说要到甘榜的老家看看，我就陪她去了。上了2号巴士，我就不停的在收发简讯，一段路后，巴士忽然巅巅颤颤的，手机也突然收不到讯号了。我无趣的抬头望着车窗外的街景，才发现巴士是逆车流方向行驶在樟宜路上，而不是顺着沈氏大道东行。我百思不解，樟宜路已经在很多年前改成单向西行车道，什么时候又变回双向车道了？路旁的房子，一些很清晰，一些却很模糊，模糊那些都有一些影像，比较旧的房子外貌的影像，重叠在新房子上面。

我看了看巴士的内部，破旧不堪的锈铁框架木板的椅子，只有十几张，在又暗又小的巴士里，驾驶室和乘客空间是隔开的，只有奶奶和我两个人。这样的诡异现象，理应很恐慌才是，但不知为什么我却很自在，而且非常享受着这些残存记忆的重现，好像走进一部旧电影里。

巴士爬上一个丘顶，来到樟宜路的尽头，一个十字路口，它理应往前驶入新樟宜路上段（New Upper Changi Road）的，但却按照旧的路线，拐左进入菜市道（Chai Chee Drive）。这时，一个奇异的现象出现了，菜市道是一条从丘顶往下的下坡道，上方可以看到一条半透明的旧路，是消失了的樟宜路上段（Upper Changi Road）往爬坡的方向延伸。更诡异的是巴

士竟然走上了这条半透明的路，犹如腾空飞起汽艇，轻轻然的行驶在空中。

樟宜路上段是一条在山脊上，弯弯曲曲的上坡路，两旁往下斜的山坡上虽长满了树木，却不遮挡山坡下的景物。左边是几十年不变的私宅区，一大片矮层的独立和半独立的洋房瓦屋顶；右边可以俯看到一些五层楼高的早期单房式组屋的半透明影像，叠加在现代的工业大厦上，不难看出左右两边这些年来的变化。一路上景观开阔，树影重重，凉风阵阵，如果保留下来的话，肯定是本地最独具特色的一条马路了。

沿路走了大约半英里，拐了一个大路弯，经过一个标着5¾的水泥里石碑后不远处，巴士停下来了。奶奶快步的下车，我也跟着，看到就快要踩在那半透明的红泥土地面，我犹豫了一会儿，对那半透明，像薄膜一样的地面毫无安全感。然而看奶奶好像归心急切，头也不回的走远了，不知哪里来的勇气，一个闭眼一个跨步也下了车。这半透明的地面还非常坚硬牢实，完全感觉不到是个半透明体，虽然透过地面，我看到七层楼高的菜市工业厂房就在脚底下。地面的感觉也很真实，走起来粗粗沙沙的，就是这个感觉，甘榜的味道。

甘榜的路口要往回走一段路，这段路的两旁都是整排的木板墙锌片屋顶的店面，但是店里都是空空荡荡的，咖啡店里面也没有咖啡香。甘榜入口的那马路名称已经忘了，都叫它菜市路口，路也不长，只有百来米，全段是柏油路面，虽然有点坑坑洞洞的，两边都是和入口处一样的空荡店屋。路的尽头是一个Y字形的岔路，岔路的交汇点就是每天早上菜市场的据地，和所有日用品的商店集中地。这一切的景物都呈半透明状态，我透过半透明的黑灰色地面，看到正下方就是泛岛高速公路和勿洛北路的立交桥。

路岔口的左边是平安路，右边是平仪路，我们家要往平仪路的深处去，看见奶奶已经自己一个走得老远老远了，就慢慢的闲逛了。只有一车之宽的平仪路很长，但是却只有通到“平仪公立学校”的那一小段有年久失修的柏油路面，路灯也只拉到学校为止，其余的都是红泥土路，如果走到路尾，要好几公里，可以接到旧淡宾尼路。整段路崎岖不平，一会儿上坡，一会儿下坡，一会儿绕过小丘头。沿路上有许许多多无名的小道通往人家的住家。

甘榜的房子离甘榜入口处有一公里多，沿平仪路下坡走过一个露天电影院，在那里看的《小铃铛》和《蝌蚪找妈妈》，走过我的母校——平仪学校，在那里度过的小学生涯，然后过了一个小丘头，经过社阵幼稚园后的一条上坡的岔路，绕过丘头上的一户人家，就可以从屋子后面看到那间依坡而建的亚答屋。屋子的前面低坡是厨房；左侧下坡是冲凉房；再往左边一点的下坡是厕所、鸡寮和猪栏。房前屋后到处都是椰子树，也是在这种红泥土地上长得最好的树，零零星星的有一些红毛榴槿树、红毛丹树、杨桃树。走在这一切的即真实又虚幻的半透明世界里，明亮又赏心悦目，很亲切又很遥远。

我到家就立刻去看看冲凉房前一口井里的鲤鱼，还生龙活虎的游着，但仔细一看，它像是快活的畅游在下方的深处的勿洛蓄水池里。然后才看到奶奶已经忙着里里外外的在打扫。我就对奶奶说：“阿嬷，不用打扫啦，我们只是回来看看，这里就拆了，不能住了。”没料到奶奶抬起头来严肃的说：“我不回去了，政府屋我还是住不惯。”我听了心里一阵慌，正想要劝劝奶奶时，身边的半透明世界有如玻璃一样开始格嘞格哩的裂碎，一片片的掉落到下面的勿洛蓄水池里。

在勿洛蓄水池边的长椅子上乍醒，睁开眼睛望着水池的上空，隐隐约约的看到甘榜的屋子悬在那里，仿佛看到奶奶在向我挥手叫我回去。

夕野氏

末届华校生，从事消防器材销售及技术支持，《书写文学网》版主之一。

家园只在心中寻

骆宾路

我生于一九三五年。我的出生纸上注明我的出生地址是桥南路44号。如今桥南路找不到44号这栋楼宇。我呱呱落地之处变成了留在我那张发黄而破烂的出生纸上一个再也找不到的地址。

上世纪四十年代，二次世界大战前夕，我家从桥南路搬到中峇鲁齐贤街三楼一个二房一厅的单位。那年，我是六岁刚上小学一年级。

桥南路那段历史，印象已经很模糊了。只记得每到傍晚，祖父就带我到同济医院对开的草坪听说书人讲故事。老人家听故事，我就在草坪上跳跳跑跑，玩前滚翻。

听完故事，祖父会带我到同济医院一摊卖“麻糬”（糯米粉团）的小食摊吃“麻糬”。那个挺着个弥勒佛肚子的“麻糬佬”总是捏几粒大的给我滚上厚厚的花生细糖。

我在中峇鲁度过日寇占领新加坡三年八个月的最黑暗的日子，直到日军投降。可以说，中峇鲁是我一生中很值得一提的地方。

太平洋战争打响，我家屋前就落下去两枚日军的炸弹，一枚爆炸，一枚是哑弹。弹片击中了我家三楼露台与楼梯相连的玻璃窗。幸好我们是躲在二楼梯间，平安无事，虚惊一场。警报响，必有人死，这是战争岁月留给我们童年时代的恐怖阴影。

三年八月铁蹄下的日子，我见证了日军将英军战俘一串串拉倒我家屋前的草地上暴晒，让他们吃俗称“麻风蜗牛”的肉来充饥，见证那些战俘瘦得只剩下一张皮包骨的人体架子。

我和大人拿着粮食证到粮食局领取不到配给米的彷徨与无奈。

一九四五年夏，盟军机群凌空空袭新加坡日军军事目标。两军战机在中峇鲁上空交火，飞机尾部拖着一缕黑烟下坠，但不知是日军飞机还是盟军飞机。在空战中，和我家同住在齐贤街，杨协成酱油厂老板昆仲一家的孩子，在空袭中被燃烧弹击中，葬身火海。

一九四五年八月，日军宣布无条件投降。当年同在中峇鲁度过那段黑暗的岁月的患难之交者，计有后来成为新加坡话剧著名演员及编导的张维明（英年早逝）、政坛活跃人物庄日昆、前宏文学校校长杨先景、战后负笈英国扬名于国际的钢琴家郁君贻、报界名人傅无闷的公子傅超贤、南洋大学第一届史地系毕业生蔡肯俐、留学澳洲著名建筑师杨树萱等。《人闻月刊》创刊人杨明兴（鸣人，已故）。老一辈的师长则有南洋工商补习学校的教务主任余松年（已故）及夫人马老师、庄令昭（一说已故，一说尚健在）、校长陈国祥老师。

在欧南山依山而建的南洋工商补习学校是居住在中峇鲁的住民子女首选入学的学校。高峰期，学生超过四千人。校园环境清幽，园林式的校园是学子学习的好环境。

一九四七年，我家由中峇鲁搬迁至后港六英里淡宾尼一处椰林居住。我每天还是往返南洋工商补习学校念完小学。不知始于何时，等我由海外再返回新加坡定居时，南洋工商补习学校的校址已被原始森林所吞没。再也见不到它原来的面目了。我只能在心中去寻觅。

我五十年代和杨明兴、尹镜培（汀上红）、黄文泽（已故）在英云街创办的《人闻月刊》出版社社址，在我九十年代后期到英云街寻迹时，也是今夕非同往日。旧事如烟消失尽矣。齐贤街旧居也早已易主。童年与青少年的一切，现实中也已荡然无存，但心中仍有一些，挥之不去。

后港淡宾尼老家，在我重新回来新加坡落户时，已经贱卖出去。屋主易人，房子也夷为平地，重新依照新住户的要求，彻底换了新颜。从门牌淡宾尼289N，改为惹兰福财31B，已经是翻过千禧年了。

当年，家中那口深井早已填平埋在地下。屋前的几棵椰子树也早已被砍伐了。在我心里，人可以寻得后院里养的一群鸡鸭鹅。每夜和我睡在外厅那只较黑嘴的唐狗没见到我亲切像摇尾巴的亲昵貌。

我在房间里挑灯（因为没有电力供应）埋头写稿的情景，像一件铜器，一经铜油抹擦，越擦越亮。然而，又压抑不住一丝丝凄凉，啊，所有这一切竟然带走了七十八年的时光。

蓦然回首，路边丢下耄耋一老头。

骆宾路

原名杨书楚，近著有小说《变脸的男人》、《海与岛》等。

卢瓦河口上的望远镜

——四章散文，为让—吕克·丹托而作

杨炼
(中国)

—

圣纳萨尔在卢瓦河的尽头。我们的大楼在圣纳萨尔的尽头。

十层楼上那个MEET提供的套间，像座瞭望塔，从到达第一天起，我最喜欢做的事，就是站在它宽大的阳台上，用我在英国买的第一次世界大战时的老望远镜，眺望。

这只望远镜，一九一四年造的。它的白铜表皮，已颜色暗淡，磕碰得布满了坑凹。而镜桶外面包着的棕色皮革，依然柔软温润，精美得在今天能被叫做艺术品。它压在手裡沉甸甸的，告诉我，那质地是金属，真正历史的遗物。它身上那些硬伤，提示着当年的硝烟，和弹片纷飞。用不着太多想象，一个血淋淋的场景就会出现。一双手，从攥紧它到渐渐松开，抓不住了，终于垂下。它望见过多少沧桑变迁啊？我猜测，这只望远镜，即使摆在我伦敦的书架上，也没停止过眺望。

但此刻，我的眼睛，却沉浸在遐想中。圣纳萨尔，衔接起大地和海洋，是个天然的瞭望点。我的阳台上，前面，右面，是卢瓦河口，它渐渐开阔，好像对岸也是一只船，也在慢慢驶离。我的诗《河口上的房间》，绝对是一种“写实”：“总有一只船远去 目送着你 / 对岸在远去 天空是倒立的命题 / 字与字之间一条河流过”。这疑问每天困扰我：“大海从一个问句开始 它问 哪儿”。我只能更精确地描述：“房间像一只鸟站在船桅上 / 四壁漂流的地址 演奏桥的弦乐 / 手指与手指之间只有水不动”……水当然不会不动。不动的是我的眺望。向右、向大海

看，猜测船只的来历去向是一大乐事。正出海的，旗帜飘扬，一派迎击风浪的激情，消失在天际。刚刚返回的，却显得身心疲惫，船体上油漆斑驳，一望可知饱经大海中万里浪的肆虐。调转镜头，向左，“弦乐似的”大桥后面，是法国。一片郁郁葱葱的绿意，给卢瓦河水掺进泥土香。我是否能看见自己的感动？就像一次在苏格兰旅行，当我的朋友、苏格兰诗人Harvey Holton指给我看麦克白斯的城堡废墟，我突然发现，环球漂泊多年后，我几乎忘了，什么是在自己国家旅行的感觉了！这里，“自己的国家”一词，远超出“乡愁”的含义。它其实在提示：一个“自己之内的传统”，一种从个人穿透进精神之“根”的深度。对于这个“根”，没有陌生的土地。它不寄生于国家的名字，却全然依仗自我发现的能力。即使身在飘流之中，也该能够发明它。归根结底，一个人、一个自我，只要开拓，都能拥有一种考古学，一种植物学。而一首诗，恰恰意味着一次主动的生长，在到处，接通每块土地的血缘。

二

不知道是不是因为认识了让-吕克·丹托的关系，我在圣纳萨尔写的几首诗，都相当“好吃”。《十年》的开头就是：“时间像一尾鱼游向自己的美味”；《河口上的房间》：“鱼类俯瞰黄昏 眼眶中抠出灯塔 / 每天的镜子关紧一个葡萄酒味儿的 / 上游 黑暗像一盘海鲜逆流行驶”。这些句子里，溢满了海风，那略微发咸的海鲜味儿，从早到晚浸透了我的呼吸。当我在圣纳萨尔的海边散步，听防波堤下波浪拍打，一种比所有语言更深邃的语言，沿着我的耳膜、肺叶，蔓延进血液，充溢在那儿，如一首诗的海平面般荡漾。我写，我周围的世界就加入了这“写”。不止我，而是我们，在完成人生的诗意。

忘了是谁第一次介绍让—吕克，但她用的词深深刻在我的记忆里：“他有全圣纳萨尔最诗意的酒店”。之后，更重要的一句：“那是说他选的酒很有创造性”。确实如此，让—吕克在圣纳萨尔市场广场上的酒店，堪称一个卢瓦河流域精美葡萄酒的博物馆，在那儿，我不得不承认，自己经历了一次卢瓦河葡萄酒“启蒙”。原来，在耳熟能详的波尔多、勃艮地之外，潜藏着这么一条美味的大河！不知多少次，像把玩他家传的宝贝，我们一起品尝都兰（Tourain）、安茹（Anjou）、索米尔（Saumur）、曦浓（Chinon）、蜜丝卡黛（Muscadet）的精品。几乎每一支，都来自很小的酒庄，小得无法、也无须和工业化生产的、由超市全球覆盖的那些品牌竞争。我们能喝到它，仅仅因为一个“传统”还活着：美基于品味。艺术魅力，不在量而在质。内行分享的一口，胜过批发售出一箱！

卢瓦河葡萄酒，在让—吕克的介绍中，每一支都有自己的“出身”、自己的故事，都像一个家庭，在悠悠往事中缓缓讲述悲欢离合。大自然和人，在酒香深处活着，如一首流传久远的诗，一代代递增它们的韵味。或者，我享受的干脆就是中国古典的“知音”文化？伯牙子期，一善弹一善听琴，被听出的“高山流水”，使知音者成为知己者，于是子期死后，伯牙毕生弃琴绝响。只是很晚近，我才发现，法国葡萄酒和中国古典诗歌之间，真像有一种血缘似的关联。把这些法国葡萄翻译成中文的人，必定熟悉中国古典诗人爱酒的佳话。比如，长相思（Sauvignon Blanc），直接用李白的诗句命名，他不仅有“斗酒诗百篇”之美名，更有世界上最浪漫的死法：在船上喝醉了，去捞水中的月亮，由此一去不返！白诗南（Chenin Blanc），又由不得让人联想到李白之诗、和他漫游的南方。霞多丽（Chardonnay）、品丽珠（Cabernet Franc），汉字的玲珑剔透，在一点点渗入晶莹的酒色……这些名字并非仅仅投合诗人偏好，它们传达

了一种对精美品质的普遍认同。如我在别处说过：中文古诗之所以辉煌，并不仅仅因其三千年持续转型的“古老”，而是因为思想和形式上的“深刻”。美文一如美酒，形式的讲究就是内涵的讲究，聚焦在“深度”上。那不是在追求两个极端，而是同一个。最好的品味，深远、绵长、精妙地验证了一个文化的精神境界。

三

同一座大楼里，让一吕克在二层，我们住在十层。下面，卢瓦河明亮炫目的波光，铺开一片永不凝定的粼粼。一次又一次，从让一吕克家的卢瓦河葡萄酒系列大展中回来，每一道设计精湛的美酒佳肴，仍散发各自的香气，又汇合演奏出一种和声，让我在心里慢慢回味。带着微醺，我在阳台上，慢慢转动望远镜，我在望向哪儿？

对面，卢瓦河上游方向，就是出产蜜丝卡黛（Muscadet）的地方。我承认，来到圣纳萨尔之前，我根本不知道这种酒的存在，来了以后，也听说在卢瓦河众多葡萄酒中，它并非名列精品的前茅。可不知为什么，在我记忆里，蜜丝卡黛和圣纳萨尔，更深地连在一起。不是因为它有名，而是因为它更清晰地提示给我圣纳萨尔这个地点，是地理，更是心理。

卢瓦河流淌了上千公里，只有到圣纳萨尔，才终于拥有了海的气息。于是，我的诗——“它问哪儿”——是河在问或者海在问？无论谁，只有圣纳萨尔有资格问，哪儿是那条分界线？从哪里，大海开始？我举着望远镜，越搜寻它，越觉得它无所不在。空中，海面，一簇被风吹翻的海鸥羽毛，一只浇点儿海水味道才鲜美的牡蛎。或许，是一把撬开牡蛎壳儿的小刀，正在划定它？我记得，那次在市场上买牡蛎，老板见我们使劲掰牡蛎的样子太可笑，就把自己用的小刀慷慨奉送给了我

们，在美味里随手调进一缕亲情。这样，蜜丝卡黛酒、海鲜食品、一把牡蛎刀，像个仪式，组成了圣纳萨尔的“本地性”。是的，本地。根。都指向一种“非他莫属”的亲近。一种原版乡土味，不需要豪华名贵，却必须贴紧土地。我品尝蜜丝卡黛，感觉就是这样。它单纯得近乎简单，却又有一种辽阔透明的海洋气息。它活泼犹如村姑，细腻起来又能够无微不至。它不在乎德高望重，而是以青春朴素，还给我们久违的纯真。在它深处或在我喉咙里，河温柔向海致意，海深深对河思念，一切却又表达得如此贴切自然。一种最少修饰的湿润，总由某个深处泛起，浸润沐浴着我。什么能比得上大地似的纯真之美呢？

从一九九八年我第一次到圣纳萨尔，迄今十四年，“本地”这门课，我学了又学。即使在中国，以前没注意的，现在也突然显出奥妙了。每个地方，必须“品”四个层次：自然风景，当地烹调，方言口音，民歌或地方戏。一定有一个内在的“系统”，从自然到文化，一层比一层抽象，又互相关联着，揭示出自己的秘密。

卢瓦河，让我想到与长江交叉的大运河。圣纳萨尔，让我想到扬州，我曾祖父出身之处（他后半生都住在北京，家里却永远只用扬州厨师，只吃扬州菜，这一点，已令我极为钦佩他的品味！）。那里，友友父亲家的大宅子，今天成了买票参观的盐商旧居博物馆。

在中国美食烹调的群山中，扬州菜，被我称为最高峰。但那还不够，最高峰有个尖儿，它就是“富春茶社”这家百年餐馆。那儿的烹调，绝无装饰性的浓墨重彩，却是一幅中国水墨山水画，全部秘诀在一把盐。盐，像画家调进墨里的那滴水，轻轻一点，淡水河湖里原材料的鲜，就被拎出。淡雅的原味儿，全凭制作细致，朴素至极又妙到毫颠。我把富春菜称

为“文人菜”，与传统“文人诗”、“文人画”并列。它的“淡”，纯然是美学，越淡越雅，越雅越深，深到缭绕不去回味无穷。也因此，当谈到建立扬州菜的博物馆，我说，根本没什么笼而统之的“扬州菜传统”，要建就建“富春博物馆”，明确“富春传统”：一种“家风”，甚至一种“家法”！就像让一吕克展示给我的小酒庄，植根“本地”是一门学问，也是个方程式，学习深了，就能得到一张思想菜谱，让我们跨古今、也跨文化地衔接上传统的成熟，更衔接上传统的活力。

“时间像一尾鱼游向自己的美味”，关键要创造“自己的美味”，而鱼，来自长江还是卢瓦河都行！

四

世界漂泊者们的一大困惑，是对“失根”的焦虑。常听到海外中国人抱怨：“怎么办？我现在既不是中国人，也不是外国人，哪儿也不属于，哪儿都不在”！对此，我经常回答：“为什么你不能既是中国人，又是外国人，筛选每一边的好东西，组合出一个更好的你自己”？

“他者”已是当今世界一个流行词。但，什么是“他者”？那是否只意味着别人的文化？或“他者”也能在自身之内？例如，古典中国文化，其实正是一个我们自己的“他者”。或许因为汉字那么独特显眼，它让我们太容易想象有一条直线，连接着古今中国。这个一厢情愿美好而危险。它忽略了，当代中国是个文化大杂交的产物。古典文化锁在古汉语里，而二十世纪“发明的”白话文，带着百分之四十翻译概念词，是一个比美国英语还年轻的语言。“文革”之类的价值混乱，恰恰证明了传统和现代思想的双重空缺。

这是不能回避的处境。“根”固然美好，但当代中文文化之根，无法被动因袭而来。它必须被我们自己自觉地、超越

单一文化地创造出来。就是说，在这个遍布他者的世界上，我们得作一个“主动的他者”。多角度、多层次地使用望远镜，校正一重重的距离感：对中国而言，古典中文传统、近现代复杂的中外碰撞、当代的急剧变化，都应该成为思想资源，我们不是要（也不可能）“退回”古典，而是要变劣势为优势、变内部分裂为内在丰富地，创造出一个全新的当代中文文化。同样，中国、阿拉伯的巨变，也在造成一个“新世界”的新语境，迫使每个文化、每个人反思：什么是今天我该秉持的价值？是随波逐流、玩世不恭？还是面对更有挑战性的处境，坚持作全方位的质疑，去建立更深刻的自觉？“主动的他者”，使我们在利益全球化之外，还能建立一种思想的、美学的——诗意的全球化。我们得兼任我们自己文化的“内”、“外”两种角色，既是创造者，又是观察者、反思者。不仅如此，我们还得在不同文化间，创立一种新的“内”、“内”关系：不流于异国情调的肤浅接触，而是让不同文化的“内核”真正对话，相互激发。一句话，不追求空洞辞藻中的“国际”，而把“国际”建立在不同“本地”的深度间。调整望远镜的焦点，距离就在拓展一个人的精神空间，它的名字叫自觉。对“深度”的追求，不停扩展着思想的磁场。回到“根”这个题目，沉溺于乡愁，“根”就会患上根瘤症，就会萎缩，坏死。相反，“主动的他者”自己就是根，我们能够、必须扎进任何处境中，从泥土、岩石，甚至海水里汲取营养，保持生命的茂盛。

写下这些，我不能不感到，手中这只望远镜其实从来是反向的。不是我在眺望他人，是世界在眺望我，或我眺望自己。我向船上的水手们挥别，更在向自己挥别——那个在上一行诗里完成了的“自己”。我的阳台真够宽大，它是我一生中站立的每个地点，卢瓦河到处流动，明亮提示着我的航程，把过

去的一天，变成圣纳萨尔海边的沉船纪念碑，而新的每一天，不止更远，一定更深，让我重新站上“从岸边眺望自己出海之处”。

这只望远镜，也看见让-吕克“创造性地”异想天开：让不懂法国葡萄酒的我，写这篇恰恰应该很“专业”的文章。结果出乎意料，我的望远镜，望见了中文诗里的酒香，读出了葡萄酒里的诗意，“品”到了李商隐和勃艮地共享的唯美，杜甫和波尔多互通的沉郁，李白的月光有香槟的飘逸，而蜜丝卡黛的绝配，非得找到陶渊明、古风十九首、甚至《诗经》那儿，才能真正接通中文源头的水土和地气！

重新阐释过去，就是创造现在，就在滋长“根”！全球化的诡谲，正在于一边抹平不同“本地”，一边却激发了本地意识，甚至促成不同本地间的深刻互动。那么，谁说这只是臆想？在我眺望中，最精彩的扬州菜（富春菜），和最精选的卢瓦河葡萄酒，完全可以创造性相配，成就一个双重精美的中法文化创意！

从圣纳萨尔开始的这首诗，才刚刚获得灵感呢。

杨 炼

1955年生于瑞士，成长于北京。11岁起经历文化大革命。70年代后期开始写诗，是朦胧诗的代表人物，1987年，被中国读者推选为“十大诗人”之一。杨炼自“六四事件”后，开始流亡至今二十余年，足迹遍及欧、美、澳洲各个角落。著有：诗集《礼魂》、《艳诗》及散文集《鬼话》、《月蚀的七个半夜》等。2012年获意大利诺尼诺国际文学奖。

行走·故乡

马小璐

透过地铁车窗，睁开迷蒙睡眼，朦胧中看见雨后的温暖阳光，从薄薄的云层里撒落下来。窗外，是四野杂乱生长的葱郁野草，再陆续的，是一间间落错排列的瓦房。零落的铁架，用黑墨或红漆涂写的门牌号码，这里是废弃的或少机械的原始工厂……

从新加坡北郊回市区的路上，恍惚间，我的记忆一下子回到了金陵。对于石头城的印象，最清晰的莫过是火车驶入南京长江大桥的那一段路程。听着隆隆铁轨触摸到伟岸的大桥，那浩瀚的江面便俨然在身底了。那是一段第一次孤身远离家乡的路途，十七岁，我人生梦想停靠的首站：金陵。石头城的繁华过往，在秦淮河的桨声灯影里。金陵的姹紫嫣红，在玄武湖的春水涟漪里，在栖霞山的霜打红叶上。这么多年过去了，对于我，一个异乡的少年，印象最深刻的却是火车驶入长江大桥，缓缓驶入市区时那车窗外的风景：就是这样的绿意盎然，就是这样一片未被人工开垦的层层绿地，再渐次，就是那一段破弃的工厂，零落的行人，高低依偎在一起的旧瓦房。那是一段乡野变更为城市的路途，就像那年少时候的我，大学了开启我人生的第一趟旅程，引领我从鸿蒙未起到领略世界大千！

生活在持续，人生的路途也是走走停停，但从来都没有一个终点。最多的城市印象，当然还是家乡长安。这个城市历史太厚重，无论待得多久，你还会觉得很难体会入微。离开长安日久，最挂念的，是子午路上那两排年老的桑槐，在初夏的午后，阳光从细细碎碎的风吹叶片声里抖落下来，似乎你都能看得见它是透明的，水晶的，跌落在车窗上，甚至都能发出叮叮

当当的声响。还有通往终南山唐香积寺的那一段土路，落寞古寺，却依旧有“古木无人径”，悠悠河水在清唱岁月，少有行人，却会忽地扑楞楞飞出一只青鬃的白鹤，似乎只有它们熟悉那些沧桑岁月，听得懂那些晨钟暮鼓……

一直惦念江南，常常挂念的却是扬州那条瘦西湖，那条寂静的流水里，唱着“二十四桥明月”，唱着呼灯篱落。苏州温婉，几多俏丽园林似乎都是一个模子的丽人。尤引我时时回味的，却是落宿在民间客栈里的清晨，无车马喧嚣，只在清朗鸟声里，悠悠扬扬地响起了一句一句的评弹声，对于一个北方人，那咿咿呀呀的韵律里，流淌的音符就像是市井人家门前的水流，轻柔而不甜腻，抑扬却不铿锵。就像那个节气里苏州城里沿街摇曳的栀子花，闻起来让人全身酥软酣畅，回味时恰如一位邻家少女，袅袅婷婷，清丽可人。

过了香江，你才能真正感受南方。维多利亚港夜里的海风太凉了，简直有北方冬天的味道。相比于夜色里的繁华香港，我更欢喜去周日清晨拥挤的楼宇街角下的菜市场，那里有着最正宗的香港人的市井人情。不用去大酒楼，要吃地道的美食还是上离岛上去吧，南丫岛的海鲜新鲜，长洲岛有最地道的“抢包山”。坐着渔民的敞篷船，在丰饶的海水里游荡，数着新出水的海鱼海虾，看晚霞泻成水天一色！

最有味道的，还是春天来的时候，满树的木棉花，在红勘地铁站的那一头，每天上班路上，我看着那满枝木棉妖娆在春光里，直到它们毅然坠地，那一地的火红，简直能烧燃了一个春天……

南洋很少有季节的变迁，这里永远只是夏天。对于一个喜欢自然的人来说，恰如我，似乎是最适合不过。在这里，你日日都在大自然的繁华似锦里，大雨来袭的夜里，能听见海浪和风声一起澎湃的声音。在这里，春光和时日一起同在，不老。

但是，偶尔的时候，还是不免地，我会不经意回念起那些走过的城市，吉隆坡的夏天太热，云顶高原的温差却比得上华山之巅；曼谷的街头很像初夏的江南小镇，又有点初秋的青岛的味道，干净舒服让人心情舒畅……

那些走过的城市，就像你的成长经历一般，他们与你共度了一段或美妙或忧伤的时光，但都是你人生的精彩收藏。不管你以后会不会再回去，但无论什么时候想起，那些我们路过的城市，他们丰富了我们的生活，典藏了我们的记忆，它们永远都是我们生命里曾经的故乡！

马小璐

新加坡教育工作者。

狮城走马

飘飘
(日本)

短短几天的狮城之旅，终结于一本书，且余韵绕梁几日不散，是我不曾预期的。

计划狮城之行时，几个早就玩遍了新马泰，甚至欧洲几国都跑了几圈的朋友对我嗤之以鼻。以过来人的口吻对我说，仅仅星岛一处绝没有必要专程走一趟，还特地做功课查攻略，把好不容易得来的假期统统搭进去，简直是……朋友摇摇头，惋惜地叹了口气。

可我就是没药救了。对自己认准了的事，硬是几条牛都拉不回来。若问我为什么单单选了新加坡来度我的假期。我只能说：“我想去。”

就这样，我拿着地图，带着老公，倔倔地上路了。

飞机落地之前，对新加坡的印象仅停留在多年前看过的几部电视剧，还有月份牌上那狮子吐水的风景照上。真正的新加坡是什么样的？怀揣着一丝丝好奇，我和飞机一起降落在樟宜机场。人，身前身后各种各样的人。这就是新加坡给我的第一印象。让我吃惊的绝非人的数量，而是人的种类。也许是我孤陋寡闻吧。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多不同的人群，有着不同的肤色，穿着不同的衣裳，说着不同的语言，脑海里一定还装着不同的思想，心里也许还有着不同的信仰。他们居然都聚集到一起，脚踏在同一片土地上。

经历过国际婚姻，深知文化差异直接影响人与人的交往，虽相爱的两个人亦不可避免摩擦。然而，这么多不同文化背景的人们，究竟如何在这么狭小的国土上生存、相处？脑海里突

然闪现的问题，为我短短几天的行走定下了基调。我一步一步走过狮城的各个角落：从乌节路到牛车水，从小印度到阿拉伯街。亲临其中的真实感，让我再次感叹多民族共生的社会包容性。遗憾的是，预备知识的不足，终究只让我的感慨止步于浮光掠影之间。

同往常一样，每次旅途，我都会把自己的一部分时间交给当地的书店。无论是否有想买的书，我都会专门去寻找当地比较大型的书店。尤其是遇到有中文专柜的话，流连的时间就更长一些。在新加坡，我把一个下午的时间交给了乌节路上的Kinokuniya。这家日商经营的大型书店，不仅英文书籍齐全，还辟有很大一部分日文、中文专柜。中文书既网罗了大陆、港、台，两岸三地的出版物，又有专门陈列新加坡本土的华文书籍的货架。浏览之后，我毫不犹豫地购买了几本介绍新加坡风土历史的书籍和一本由新加坡作家协会出版的《新华文学散文特辑》。这是我第一次有系统地接触新加坡华文文学。

谁也不曾想到，惊喜出现了。翻遍全书，我再次体会新加坡的包容力。书中所选文章，不仅有文笔老到的名家，也包括初初学飞的中学生。有的文章，笔锋流畅，构思精巧，读来身心愉悦。有的文章，略有稚嫩拙朴之态，可想见其作者平时或不以华文为主要写作手段，文辞却另有一番可爱。如何能将这些个性丰富的美文同时收录在一本书中呢？其选文标准耐人寻味。从一斑窥全豹，热爱本族文化之心，拳拳可鉴。

为文不求名利闻达，旨在弘本族文化，传本族精神。编者其心其意，可谓良苦，令人为之动容。只有一个真正爱自己民族，尊重自己民族文化的人，才懂得包容别人，同时也礼遇他人的文化传统。新加坡社会的包容性，应该正是建立在这样一种热爱上。对自己民族文化的热爱，开启了对他人、对周遭世界包容的大门。广博的爱的姿态奠定了多民族共生的基石。

行履匆匆，走马观花，却为我再编一个梦想启程的理由。
美丽的狮城，可爱的星岛，我还会再来的。

飘飘

原名徐奕。生于上海，现定居日本。曾就读于日本早稻田大学文学研究科博士课程，现服务于汉语教育。

记忆里的故乡

凌江月

若把故乡当成一首歌谣，那是暖人心怀温热醉人的旋律，也是赏心悦目的画卷，更是荡气回肠的一首情歌！它犹如一卷录象带似的在记忆里不断重播。

那首故乡的歌谣，在年少的日子里，一唱再唱，不知不觉的岁月中成长，却悄然若失地远离，在我的脚步向南向北的移动中失散了。

往日的岛屿、山河、故园、家乡的人和事，还有父母亲搭建的小木屋都在依稀的记忆里存在着。惟有遥远的距离，使人和土地分隔了不同的领域。

故乡是小小的岛屿，在北方水域，它仿佛是一个小耳坠子，挂在马来半岛的耳旁，在洁白的沙滩围绕中，听风听雨听海浪。在老远的年代里，岛屿的槟榔金黄灿耀掉落满地时，槟榔屿也叫栢城的称号便自然形成。一个神奇的小岛屿却成长了一座2000多英尺的高山，升旗山为何升旗？在过去的年代里升起了殖民地的旗帜，他们筑起有轨缆车登山赏风景，美丽的山不因有缆车而美好，更因山上有花农菜农增添了山的清新气息。

槟榔屿在五六十年代曾经有极高的声誉，曾经有“东方花园”的美称，当年城市、乡镇、美丽的海滨，整洁的情况为人们所称颂！也是一个享有自中港贸易的好地方，在享有免税的情况下，物价都比其他地方便宜，于是便形成了一个马来半岛北方的购物天堂、旅游胜地。

教育学府在栢城曾经享誉全马，在五十年代尚在殖民地时期，以及独立后的六十年代，英文教育之盛行不亚于现在

的新加坡，政府英校、教会英校林立，华文教育普及，领首华校钟灵中学、中华、韩江、栢华、修道院等学府，这些华校也着重英文教学，鼓励学生报考剑桥文凭考试。在那个年代里政府机构、商业等行政机关皆以英文执行。当年全马各地的中学生蜂涌而至到檳城求学，他们都成了留栢学生，寄宿行业应运而生，家庭式寄宿比比皆是，由于外地寄宿生之多，交通工具也得依靠脚踏车来代步，每逢上学放学时段，便会形成脚车队伍，浩浩荡荡沿着路旁移动，穿着校服一群群脚车大队，总是络绎不绝。

栢城主要的政府行政区，商业区在岛屿的南部乔治市(George Town)，南部沿海地区的政府办事机构，许多殖民地时期建筑物，有些精致小巧的楼房令人一看再看，欣赏那种特有格式之优美。

槟榔路(Penang Road)就象乌节路一样，是主要闻名的市区道路之一。在记忆里也曾骑着脚车到槟榔路去购物逛街，令人不可思议吧！你怎么也难以想象，小小岛屿上竟有卖布一条街、卖鞋一条街、打石街、打铁街的情况出现过。

栢城小吃全马闻名，因地区靠近泰国，因多元文人民杂居之外，娘惹文化的影响也很大，因此这里的小吃与其他地区有很大的不同，食物口味着重于酸辣清爽口感，这些闻名小吃如阿参叻沙、炒粿条、咖哩面、鱿鱼蔬菜、娘惹糕点等，不是每一地区或每一档口都有好味道，要找对了地方才能尝到美好的滋味。

我家在那里？家在升旗山下，黑水河畔不远处，极乐寺近在咫尺，还有一座太上老君庙宇就在几十步之遥，因黑水(Ayer Hitam)这条河之故，这个地区小镇就叫做阿依淡，乡镇虽小却是五脏俱全，市区商店林立，政府区域行政部门、警察局、学校，还有升旗山和极乐寺两个闻名的旅游胜地，假日里阿依兰淡这一地区游客不少。

故居小房子是父母在朋友协助下搭建的小木屋，样子虽简陋却是独立式的房子，前后左右围绕着大片的土地，父母向有关当局租借作为耕地，开垦种植了不少果树、草药及香料科植物。果树以番石榴为主，因此也被人称为番石榴园，是特别品种的番石榴，如粉红果肉、淡黄果肉及白色果肉，是人们喜爱的品种，采摘后拿到市场去卖是很畅销的。其他水果如香蕉、黄梨、波罗密等也同样有收成，我们家四口人就靠着种植和售卖番石榴等水果，还有那些收成不是很好的草药和香料植物，度过贫困的年代。

凌江月

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自由写作人。作品发表于新马、台湾、中国等地区。著有散文集《迷离两树间》、散文诗集《文字花径》、诗集《时光之外》等。

梦回江南

石曙萍

江南好，风景旧曾谙。
日出江花红胜火，春来江水绿如蓝。
能不忆江南？

白居易并非江南人，只是年青时候短暂的游历及任职，对江南的眷恋却萦绕他直到白首暮年。而他对江南的情愫，却何止只是一个过客和旅人的惆怅？

而自幼长在江南的游子之情更何以堪呢？离开青山绿水、燕鸣莺啼江南转眼间已经十载了。身在南洋，却几乎夜夜梦回江南……

梦回江南，那个蝶儿成双柔情似水的江南……

江南，从来都是多情的代名词。才子也好，孝子也罢；小姐也好，民女也罢；甚至神鬼，无一不是以情为重，为爱而生！

放翁和婉儿的故事流传几百年了。而今沈家的花园柳枝又满宫墙了么？南宋吹来的东风依旧，春波桥上桃花人面依旧。只是那踏春的身影是否似曾相识燕归来？是谁的一双红酥手在举起那杯黄滕酒？又是哪一位痴情的白发公子涕泪泫然吊遗踪？而今沈园门口凭空而添的那块巨大的裂石，可是在脉脉诉说那永不能弥合的痛楚？儿女情长，却遇到母命难违，勉强休妻劳燕分飞，最后却是在“错、错、错”的悔悟中直到老死的刻骨相思。是陆母的心中爱子成嫉，或有着太多光宗耀祖的现实计较？还是放翁的剑中少了北方疆场的豪气，或是沾染了太

多江南山水的忧柔缠绵？唯独那一份爱的凭吊，冬去春来在小园香径间徘徊复徘徊。

烟雨朦胧，丝竹缭绕。江南啊，多情而且执着。儒雅小生如花美眷几百年来在乡间庙台上情意绵绵，也在都市舞台的提琴声中悠扬缠绵。十八相送步步关乎爱情的表白，有情人终能成为眷属。即使生前不能结为连理枝，化身翩迁的蝶儿也要成双。凡间的种种阻隔如何能够阻挡痴心一片？梁祝的这等浪漫又不知抚慰了江南多少痴情的心灵？

而西湖的断桥水边，是否还潜藏着修炼千年的蛇和龟？远远地，望得见雷锋塔依然矗立，其中是否依然还镇压着哪一位痴心不改的恋人？还是喝一口鉴湖水酿成的黄酒吧，把你醉倒的不知是善酿酒的醇厚？还是千年痴情的浓郁？或者你是迟疑再三，不敢贸然品尝，担心自己或许就是那个撑着纸伞行走在断桥上的痴情白娘子，一不小心就会显出原形，吓晕了那个傻傻的许仙？一碗吕洞宾的汤圆成就了书生和蛇仙千年的姻缘，抑或本来江南的才子就有着如此的幸运，百转千回间衬托着江南女子的为爱勇敢？

“镜湖三百里，菡萏发荷花。五月西施采，人看隘若耶”
， 浦阳江畔的浣纱石依然在水边，苏州城里的水井是否还记得当年回舟吴王家的女子？不论是牺牲也好，祸水也好，抛开功名浮华，与范蠡双双泛舟太湖隐居，做一个自由自在的陶朱公夫人。这又何尝不是最完美的故事结局？

水袖翻飞中，是六百年前昆曲唱腔中丽娘为爱而死又因爱还魂的精灵吗？苏州的园林里，那太湖石边闪过的可是又一位绰约婉约的林妹妹，要步上小舟漂向木石之盟的前生之约？寒山寺的钟声响起，石板桥上的笃落下的，可是赶去点秋香的唐寅的足印？长干里中，可是谁家的儿郎在骑竹马，又是谁家的妹子在绕床弄青梅？

江南啊，吹面不寒的杨柳风，正如湖畔诗人微醺的吟咏。
一枝杏花，三杯两盏淡酒，庭院深锁，梅子黄时雨，随处可见
爱和情的踪迹。

梦回江南，那个高山流水觅知音的江南……

江南，是关于灵魂的一处寓所。友人，在那个古代的江南
从来都不是一个可以轻易命名的词语。更多的时候，它承载了
灵魂相交的重量。如同阮籍把青眼留给了知音，把白眼留给了
凡夫俗子。江南四季分明，同样也爱憎分明。这就是江南的品
格。

幽篁的竹林中七子已然少了一位，《世说新语》里那位萧
萧肃肃朗朗清举的嵇康哪里去了？三千太学生不舍的七弦琴
嘎然断了，最后一曲《广陵散》却在尘埃中慷慨激昂地回荡
了几千年，可是嵇中散放达的心性依然在山水间寻寻觅觅知音
么？

又是谁在醉梦中举杯，对着清风明月与子猷身影共饮？会
稽山下二月春风似剪刀，乡音无改鬓毛衰的四明狂人正在向牧
童问路。长安城里的谪仙人却再也找不到旧日金龟换酒的贺醉
仙了。纵然千里梦回天姥山，纵然白发三千丈，潇洒太白又如
何找得回那个醉眼落水并底眠的一世伯乐，再度把酒言诗？却
只有独坐低吟：蜀道难，难于上青天……

知音相交，纵然只是一场酒、一曲琴的时间，却也足以让
彼此回味终身。惺惺相惜，灵魂互通，这其中的畅快欣喜又岂
是庸碌之辈可以体会得到的？

山阴道上的一场大雪，唤起王献之心中皎洁的寂寞。献
之就半夜起来，摇一船的诗意到剡溪访知交，到了故友门口
他却过门不入，只道“乘兴而来、兴尽而归！”献之何其自
信：苍茫人间有人能够同咏左思共赏夜雪！献之又何其幸

运：彷徨长夜百里之隔就有知交敞开心扉忠实守候！而遥想也好，近晤也罢，丝毫无伤彼此的心神共通。好一份东晋时代的潇洒！

“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一瓢浊酒尽余欢，夕阳山外山”。从红尘熙攘到青灯古佛的距离有多远？西湖边的一代宗师澄明通透，回归内心的自然本真。如果灵魂伴侣在清静之间，又何必必要像那位从翡冷翠回来的新月诗人一样，奔赴一场场没有终点的约会，而在云端开出绚烂悲壮之花？

梦回江南，那个柔美中充满了豪气的江南！

骏马秋风西北，杏花春雨江南。仿佛在人们的印象中，江南就是属于和风细雨，属于风花雪月的。但其实，柔弱如水，刚强如水。江南又是勇敢的，强悍的，勇于复仇的，却又不失机智与柔和。

上古时代的大禹，就是勇敢而机智的化身：以疏导代替堵塞，成功驾驭了滔天洪水。而三过家门而不入的故事就是发生在江南，千百年来被传为美谈。如果你今天去古越小镇的那座夏履桥，说不定还能找得到传说中大禹匆忙赶路间跌落的那只草鞋呢。

春秋时代卧薪尝胆的勾践也是在江南，十年刻苦，发奋图强，终于励精图治，出师伐吴。越国父老敬献家酿黄酒预祝旗开得胜，勾践却把美酒投入河中邀请将士共享！“一壶解遣三军醉，不比夫差酒作池”，那一条投醪河至今还在汨汨而流，掬一捧清澈的河水饮一口，也许还能品得出两千多年前越人同仇敌忾的士气与豪情。

江南自古多英雄：力拔山兮气盖世，是当年重瞳子项羽的霸王之气；火烧赤壁，三分天下，其中有着东吴孙权、孙策的一份鼎立；江南还有着带兵多多益善闻名天下的韩信，有不

辱使命出使西域的张骞。就连羸弱的文人也时常拍遍勾栏诉衷情：“当年万里觅封侯，匹马戍梁州。关河梦断何处？尘暗旧貂裘”。甚至江南的女性，从越女开始，到秋风秋雨中的鉴湖女侠秋瑾，也散发着剑气寒光。

现代的江南则有横眉冷对千夫的鲁迅，举文字以当匕首，句句是刺客的豪情。而“沧海一声笑，滔滔两岸潮”，那位从海宁潮水边走来的金庸大侠，更是天下英雄的始祖，编织了一代浪漫武侠故事：郭靖、令狐冲、杨过、萧峰、谢逊，甚至俏黄蓉，痴盈盈，等等，无一不是侠骨柔肠的英雄，他们的自由自在的豪情更是无数芸芸众生在想象中的自我飞翔。

梦回江南，那是历史的江南，文化的江南，诗意的江南！那是乾隆皇帝六次南巡流连忘返的江南，是茂林修竹间曲水流觞的江南，是俯仰天地笔走龙蛇的王羲之的江南；梦回江南，那是桀骜不驯的扬州八怪的江南，是东倒西歪屋中徐渭泼墨写意的江南，也是上大人孔乙己绍兴酒茴香豆的江南；梦回江南，是小桥流水、亭台楼阁、听雨赏月的江南；是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的江南……

梦回江南……

海峡那边的游子客居异乡，他也在一遍一遍地呼唤母亲，呼唤江南：

多寺的江南，多亭的
江南，多风筝的
江南啊，钟声里
的江南

(站在基隆港，想——想
想回也回不去的)
多燕子的江南

石曙萍

1975年出生于浙江省，复旦大学文学博士，现居新加坡。主要从事中国现当代文学研究。著有《知识分子的岗位与追求：文学研究会研究》。

午后

陈纳慧

午后总给我莫名的绝望之感。它不是该比一切已成定局的傍晚更呈希望吗？我猜不透。或许，正是这可能与不可能间的拉锯让人惆怅。慵懒暖日下的无力感焦虑了斗志，它像一块晒化了的巧克力糖，软绵绵地趴在墙角，很快就要污浊不堪，被蚊虫蚕食。

游走在大街上，这像妇人肥胖躯体般浊闷的阳光和带着荔枝汽水清冽气息的风，让我在故乡徒生乡愁。不仅仅是乡愁，它是乡愁瓶里最底层的那部分，松软的沉积沙土中有神秘的微生物滋生，那是乖孩子和野孩子的童年。

我似乎找到了这种绝望情绪的由来。午后是禁锢活跃小身体的时刻。当不安分的眼睛充满厚厚的红色绒布窗帘，我的一天似乎就要结束了。小伙伴们都像小动物般躲进了自己的洞穴，只听到知了的无聊嘶唤一声声拉扯，磨得心也空洞了。我被父亲命令午睡，那张有着幽秘木头体味的棕榈小床，是我奇思妙想的发源地和坟墓。我将润凉的缎面朝向自己的皮肤，蜷缩着，以在母亲怀里的姿势。抬眼所及，玻璃柜里那些不可轻易碰触的陈设物，它们的脆弱总比呆滞的塑料玩具更令我神往。还有那不透明的木门后的柜中之物，我总是以一种初恋之心探究或怀念着它们。

这静止的漫漫时刻是各种念头在我的小脑瓜里上蹿下跳的嘉年华。但我还是佯装很快入睡，我已学会在演出前快乐地等待，这是父亲在无意间对我训练而成的最好习惯。但有时我也哭闹着反抗，那老黄色的牛皮沙发缝里盈满了我真的假的眼泪。

为什么童年永不倦怠的昂扬热情依然历历在目，在这困顿的二十岁尾？

这似是而非，捉摸不透的午后，正像我此刻的人生。晨时的清风早已倏忽而逝，淡红色的娇涩微日亦已膨胀成了臃肿的巨兽躯体，张牙舞爪，撕破了想象的天空。一日还有大半，但饱腹和饱嗝压住了斑驳的双腿，它跑不动。我看到鹿的杏仁状眼眸，安静地淌着泪河，一眨不眨。

我躲进被窝午睡。人生还有大半，但未来只在梦里被镀上奇幻色彩。在现实中，纵使那些我再也无法实现的愿望，也已如藏了太久、也被拿出来爱抚了太多次的珍爱之物，有了陈腐味和风尘气。我迫不及待地阖上干涩的眼睛，仿佛稍作停顿就会瞅到承托着它的黑眼圈。

醒来时，我不愿再察看窗外的风云。我知道，天地都已失色。像童年时佯装入睡一样，我佯装黑暗中的一切都与我无关。我被一屋子的灯光左拥右抱，在这恍惚的人造光亮里筹划着夜晚的活色生香，这是九点钟就必须睡觉的童年所没有的夜晚。

有了这样的夜晚，我的一日变长了，憧憬变短了。我终究明白，这是没有悬念的故事，因为我已似乎看到了它的结局。

陈纳慧

浙江大学经济学学士，香港中文大学人类学硕士，现正攻读南洋理工大学的历史学博士。

杜鹃花城

心水
(澳洲)

二十八年前的初临小城，心情沉重、像有块无形的铅铁压着灵魂，怎样挣扎也摆脱不了无处不在的忧虑纠缠。尤其与病入膏肓的妈妈重逢，目睹她那一身瘦骨，往昔熟悉的慈亲像换了个陌生人般。在惊慌失措中还要强忍泪水，有如挂上了两个面具的戏子；时而欢笑时而悲恸，真情卻狠狠的掩饰起来，无非不想老母担心。

陪父亲漫步小城，虽然繁花招展，美不胜收，但根本不知人已在花城中。那映眼的累累鲜花，居然视而不见，仿佛天上的白云，风过处再无踪迹。唯一留下奇怪印象的是民居的屋顶，竟然以三、四十度的倾斜屹立；像美女要夸张她圆融高挺的双峰，故意穿上蝉翼薄衫，任人观赏。

几年后再去，时值冬季，在零下二十七度的苦寒中，大部份时间是在温暖如春的室内和汽车内。映眼景物都是一片纯白，几乎再无其它色彩；犹如原本画好的一张彩绘被顽童把白色颜料倒了上去。街道整天都是寂静无声，像是在时空错位的旷野里，自己也不相信这块清凉世界何以称之为花城？

意外惊喜的是那天中午与老父散步前往墓园，在宁静无声的白茫茫雪花飘飞中；见到了那些倾斜的屋顶，缓慢的积雪轻轻的滑流而下，好像怕惊动空气中的精灵一样的小心。啊！终于明白为何小城建筑物顶上瓦片要那么倾斜，不然积雪会无情的堆叠终至压垮房屋。

在闹市中心附近的坟园，千百个的大小不一的德文墓碑群、竟然有块中文碑石孤寂鹤立，那些德国幽魂无论如何都读不懂方块字的内容。先慈想来也无法明白那大堆德文墓碑的记

载，正好彼此无所拖欠。老父指著墓前已被冻僵的泥土上插著的大堆烟蒂，对我淡淡的说，天气好的时候是他给老伴点燃上的香烟所留下。

居然不是炷炷清香，而是烟客们放在嘴上抽的香烟。望著身边寂寞而深情的老父，经常步行几十分钟前来墓园，只为了给老伴点燃一枝香烟。我的泪水忍不住的涌出，仿佛被感动的是我灵魂的神祇，我是无权制止我肉体的泪泉。

回程时、无意瞄见高高的梧桐树，伟岸的矗立街道两边，每颗树的上半身处，都挂著一个比碗更大的圆盘，像树胶园的橡树挂著小碗、好让胶汁流下。但这些是梧桐而非橡树，问父亲，也说不出个原由来。

第三次重临小城，是欧洲的仲春时节，不冷不热的气温；走在路上，有种解脱松弛的美好感觉，心情格外的愉悦，有如赶赴情人约会的轻松和期待。弟弟已搬家，新屋门牌是一号，有个美丽的街名，叫做“杜鹃街”。还没到达时，在飞机上已浮想翩翩，弟弟居处附近必定像个大花园，整条马路也肯定全是杜鹃花了。

抵达后急不及待的就问弟弟，为何街名叫杜鹃那么好听？住久了的二弟一点诗情也没有，笑著说小城本来就是有名的杜鹃花城；为期一周的年度杜鹃花展才过去，年年都吸引著欧洲的无数惜花人。我有点生气、犹如面对的不是我的弟弟而是没有半丝美感的外星人？有如此诱人的花展居然不事先告知，反正要来好让我赶上花展期，岂非一举两得。

在那几周中，微曦初现、整个小城都沉睡未醒时，老父与我经已轻悄悄的出门，唯恐吵到仍然在甜梦中的弟弟一家人。父子在清新凉风中漫步，飘送来的花香若隐若现；这时、才讶异于杜鹃街果然名不虚传。其实不但是这条几百户的小街，从二弟家前往安葬先母的墓园，所经之处，庭前莫不种满各色各

样的花草，最妙的是几乎所有围墙竟全是由杜鹃树做成，而不是用木条、铁枝或水泥围绕。

时值仲春，正是繁花争艳斗丽的季节，生平对杜鹃花所知不多，也从没有见过如此之多的同类植物。刹那中、杜鹃花排山倒海似的形成了一堆堆花浪，在我的眼前涌来，令我有点手足无措，有点痴迷有点惊慌和忙乱。像骤然被众多妖娆艳丽的美女包围著，欢喜中不知如何是好的感觉。

细细观赏，杜鹃花的颜色七彩缤纷，有纯白、有淡黄、有粉红、有淡红、有紫色、有黄中带白、还有浅蓝。不是一朵朵而是一累累，一累中挤迫著七八朵，或八九朵，好像穿上了新装的少女们；急不及待的争著要向你展示，让你眼花缭乱，无所适从。

从这家到那家、靠近每户庭院前的围墙，细心的观赏，让无数杜鹃花喷出的芬芳吸入我的肺腑，滋润我那被震撼的灵魂。满街的杜鹃花莫不争著向我这个远方的异乡人展颜欢迎；树上除了盛开的累累鲜花外，还挂起了数不清的含苞花蕾，等待著热情的开放。

再路过那两边植满梧桐树的横街，听闻或长或短极之幽美悦耳的鸟声；仰望中、意外瞧见竟有无数的黄莺和麻雀，振翅缭绕在树上悬挂的圆盘上，伸著鸟嘴不断的在吸水。原来那是放水的胶盘，德国居民恐怕鸟儿找不到水喝，定时把清水放上胶盘，他们那份爱心和对万物的关怀，真令我感动。日耳曼民族之能如此强盛不衰，除了科技进步外，更重要的是文化教育及博爱精神。

第四次到杜鹃花城是初冬，老父已卧病榻上，再不能和我晨起散步了，那七周留欧目的是做人子对严亲的侍奉。每天陪伴父亲，侍茶倒尿外，并为因糖尿病影响视力的老父读书报和讲解金刚经内容。冷冷的欧洲寒冬里，室内却洋溢著一份如春的温馨亲情。

翌岁再莅小城，虽是春末，眼中再瞧不到似锦繁花，因为奔丧心情犹如世界末日般的凄怆。半年前才与老父朝夕相处数十晨昏，如今已天人远隔；面对的是老父冰冰冷冷的遗骸，赶到殡仪馆，握起父亲僵硬之手，禁不住滚落盈盈热泪。

杜鹃花城位于德国北部，离开百里梅(Bremen)机场七十多公里，小城名字叫做Westerstede (即德文杜鹃花)。在闹市附近的幽静墓园，先父母就在刻有中文石碑的墓地安息了。

数年前二弟已迁离了杜鹃花街，在“贝多芬路”购买了房子。若前往德国时，是会再到杜鹃花街漫步和徘徊，像是同在天之灵的先父早已订下之约似的自然啊！

去年五月参加荷兰的“中西文化文学研讨会”后，再莅德北的杜鹃花城，为先父母扫墓。杜鹃花街的美丽杜鹃花盛开成一片耀眼花海，踟躅街头巷尾，只有我这个异乡人的脚步，留下孤寂的跫音……

心 水

原名黄玉液，现定居墨尔本。著有诗集《温柔》及微型小说集《养蚂蚁的女人》等。

北大坑

赵明宇
(中国)

在我们家乡，水坑就是池塘，是村里人挖土留下的洼地。农村没有排水设施，水坑就派上了用场。夏天一场接一场的暴雨，家家户户的雨水流进巷子里，再流到低洼的水坑里，盈盈一汪水聚在一起，很快就有了此起彼伏的蛙鸣。

水坑里有了水，也就热闹起来了。鸭子成群结队来游泳戏水，岸边的草丛中，偶尔能找到几枚鸭蛋。村姑们说说笑笑来水坑边洗衣服。此时的水坑更是孩子们的乐园，尤其是村北的那个大水坑，水不是很深，却水面宽阔，四周生长着郁郁葱葱的柳树，被村里人称作北大坑，是我们小时候的娱乐天堂。炎夏的午后，人们都在午休，只有蝉在树梢上聒噪，有了北大坑的诱惑，小孩子怎能睡得下？悄悄溜出家门，到北大坑洗澡去。

我就是在北大坑学会狗刨、学会扎猛子的。在我的小伙伴中，水上功夫最好的要数二蛋。二蛋比我大两岁，常常用棉絮塞住鼻孔和耳朵，爬到柳树上，然后像青蛙一样跳进水里就没了踪影，憋上几分钟才从另一个地方露出脑袋。

有一年，我们突然不再去北大坑了，原因是北大坑的水面上漂浮着一个死人，是二蛋的大姐。听人说，二蛋的大姐给二蛋的大哥换媳妇，在婆家经常挨打，就跳了北大坑。二蛋的大姐被人捞上来，我们跑去看，肚子鼓鼓的，脸和脚被水泡得泛白。我就想二蛋娘一定会哭得非常伤心，可是二蛋娘没有哭，反倒骂二蛋的大姐傻，死也不会死，死到了娘家门上。

我们再也不去北大坑洗澡了，走路都要避开北大坑，总感觉二蛋大姐的影子在那里飘荡。

转眼间到了冬天，北大坑结了厚厚的一层冰，我们才把二蛋的大姐淡忘了，到北大坑溜冰、打陀螺。陀螺都是我们自己用木头刻制的，顶上涂上各种颜色，用鞭子抽打，陀螺就会在冰上旋转起来，一道道花纹非常漂亮。

上学、参军、到省城工作，离家多年了，每次对家乡的魂牵梦萦，总是从北大坑开始。今年过年回老家，专门到北大坑看看，周围围上了铁丝网。原来，北大坑被二蛋承包了，养鱼养虾，很是赚了一把。听说我回来了，二蛋请我喝酒，说是难得的空闲，开了春，他就忙起来了，还要放鱼苗，准备大干一场呢。

赵明宇

1970年出生于河北。现为河北省小小说艺委会副主任，《当代小小说》杂志主编。多次获全国奖项，著有小小说集《鸡毛蒜皮》、《元城故事》等。

诚品之 T城情结

蓝郁

诚品，每回到T城待个数天，必定兜几圈。扔下行李箱，第一件事就是往台北车站内的诚品钻。这家分行不大，却有最新最畅销的书籍和杂志，能够轻易掌握这座城市的阅读品味。清晨七点半开门营业，我喜欢闻闻书香，早餐慢慢来，先补充精神粮食好上路。

最近也跑了敦南路24小时的诚品及信义旗舰店，人气好旺；看书问书买书的人尚在，感受到阅读的热闹。擦身的顾客问起章诒和的书，正好路过的店员很快指引所在书柜，接着还尽兴分享创作心得。这是书店该有的优质服务与氛围，T城孕育这样的修养品德。

熟知诚品首次跨出家门，颇有声势登入H岛。我皱起眉头，自私地盼它原地踏步，让我有最好的理由时不时往T城晃荡。嗜书的朋友们不约而同问道，可否也来S城开枝散叶？我说不不不，最好别来，免得走味，坏了心中的乌托邦。

有媒体报道，诚品在H岛“水土不服”，不仅书籍售价比T城昂贵，有当地人将它视为集合点，聚合之后拍拍屁股走人，并非为阅读而光顾。更有不少人在书店内大声聊天、使用手机和拍照，丑陋行为与诚品的优雅形像不搭。

纵然售价不是最便宜的，诚品在众多爱书人心中乃T城的文化坐标，根深蒂固。也因为这个优良品牌，每一次的旅程有更深层的意义。如今诚品入驻H岛，不禁撩起人们的遐想，诚品的下一海外站会在哪儿？

果真诚品有一天不小心落入S城（我是说如果），我们的商场能腾出多少空间容纳这个霸级书店？我们又能确保这样的素

质不会变质吗？S城书店近年萎缩已是不争的事实，加上中文阅读风气低迷，一家纯中文书局要以什么方式求存？相信爱书人都不希望任何书局为了迎合本地市场沦落到同时售卖课本和工具书。

那年当兵到台湾受训，利用观光日到敦南路的店面大开眼界。当时诚品刚起步，仅此一家，未有目前的规模，独树一帜的文艺气息叫人流连忘返。我很清楚自己对T城的眷恋因成品油然而生。20余年后，它遍布全台，书籍以外，兜售生活雅致。

时代变迁，诚品的深绿色袋子依然。袋子上密密麻麻的分行地址愈列愈长，成了一个逛书局的版图。每当购书付款时，店员客气地问需要袋子吗，我总不假思索，又带点虚心回答，要。颇有质感的粗纸袋子数十年不变，“誠品書店”工整字体格外醒目，捧在手上犹如阅读的时尚品。

诚品与T城皆属一体，宛如脐带紧系母体。手捧诚品买回来的书籍，字里行间，在页与页散发的书香间，闭上双眸，竟是对T城满载的思情。

蓝 郁

原名麦专程。专业平面设计师，业余写作人。作品散见报章及文学刊物，目前为《联合早报》的“新汇点”版做专访报道。

带一本书 去远方

贺泽劲
(中国)

不是那种阳春三月闲坐庭下看细雨的女子，也就不敢贪图文艺范小清新这些词了。可某个下午坐在书桌前，想起带一本书去远方的日子，从书柜找出《客厅里的欲望列车》，又读扉页用繁体字写的那段话：买了这本书好长时间，却没料到是在旅行中读完。拿这本书的陌生人，你好，在无聊漫长的旅行中，愿我的书可以陪你去旅行。这是我最后一次离开曼谷时从客栈书架上带回的书，作为交换留下丹·布朗的《达芬奇的密码》，扉页上写着：想象的理想状态和醒悟的自由感觉。

热爱逛唱片店和书店的人必定会在背包放一本久买又未读的书，我站在书柜前大概三分钟后，抽出丹·布朗的书即刻出发……带一本去远方，在飞机上，汽车上或海滩边，和书一起旅行，如同有另一个人的人生相伴。

旅行和阅读都是很私人的行为，不需要刻意讨好谁，若行囊中有一本书的位置，那每个人所带的书一定不会相同，有人读《在路上》，有人就会读《建筑学概论》，也有见过带《十万个为什么》躺在苏梅岛的沙滩椅上看得津津有味的人。这个世界就是这么奇妙，带上一本书有的人是图解闷，有的人是跟着书去旅行，有的就是想放松片刻看回书。

曾经我也不知道自己属于哪种人，又或者根本不需要把自己画圈圈框起来，旅行根本就是一种自我追逐的过程，走着走着自然就会有“我是谁”的答案。

离开曼谷我就去了缅甸，在这个更难看见中文字的国家，随身没有一本书相伴，会觉得连时间也在满怀恶意的流淌，幸而还有交换来的《客厅里的欲望列车》，原以为是个香艳故

事，不料通篇讲的都是火车收藏。昏昏欲睡的茵莱湖午后，总有一场如期而至的雷雨，能读些自然干净的文字该多应景，我翻开客栈角落堆成小山的书堆，一本本的细找，泛起边角皱巴的《南行记》就躺在最底层，抽出书拍掉灰翻开扉页——我喜欢读扉页，那里的空白大都留有书主人的几行字。果然，留书的女子写下她的话：一个人的旅行，雨后的莱茵湖，清冽如丝的日子，我会记得。作为交换，留下一本带走一本，我开始重读《南行记》。文字虽没有温度，却又传递出暖日般的和煦，旅行突然多了两个伴儿，一个是短发齐肩眼神忧郁的留字女子，一个是眉淡善目娓娓而谈的宗璞。

兜兜转转又从缅甸回到泰国清迈，考虑着把手里的书送给谁，每一本书流转过的主人都写过他的收获，让只有铅字的书有了更特别的价值，会想珍惜的将它传递去更远的地方。清迈城里的几个中国人打算聚会过端午节，我带着书就去了，几个人凑一起把包里的书拿出来，我忍不住笑得出声，那本《客厅里的欲望列车》又出现了，翻开扉页，看看它离开我后去了哪些地方，辗转了什么人，一时语噎——我带着它去了缅甸，它周游了缅甸，又去了印度，再回到泰国，比我去的地方还要多得多。我开始认真的读《客厅里的欲望列车》，一个从童年开始就迷恋火车的人，历经各种故事收集火车模型，当以为人生山穷水尽时又终遇柳暗花明，收藏之路也恰如人生旅程。看完书后我抱着书睡着了，在旅行的另一种意义之端，那天我就是一本书。回国后，这本书被放在书架一角，偶尔抬着看见，它的旅程和我的旅程如幻像浮现眼前。

到今天也不知道那本被我放在曼谷的《达芬奇的密码》流浪去哪里了，曾托人去客栈书架看，得知早已不见踪影，或许它去了它的远方，一个我再也不会遇见它的远方。我仍有时想起，带那本书去见过的阳光、大海和建筑。

蔡康永说：带书，对旅行很重要，读书的美好时光帮我们更深入世界，或更深入自己。毕淑敏也曾说过：要么旅行要么读书，身体和灵魂必须有一个在路上。我想说，让身体和灵魂都在路上，让旅行这颗种子来唤醒自己，看清世界温柔的冷漠，残酷的善良。

贺泽劲

职业旅行家和摄影师，“俭游天下系列”旅行人文指南的策划人及主笔。

外乡人在天涯

章良我

一位作家曾经在一篇题为《永远的家乡》的文章里写道：

“告诉爱儿爱女：作为现代人，‘家乡’是个模糊遥远的梦；而生于这个世代，寻求乡土的根早已是我们负担不起的奢望。科技日新又新，土地面貌瞬息多变，我们的感情怎能寄托于对一片土地的爱恋。我们住在哪儿不重要，重要的是把我们深厚原始的感情，种植在哪一种文化的土壤里。只有华夏文化，是我们永不消逝的家乡；只有那经由文字和语言递传下来的历史文明，是一脉源源不绝的活泉。”

我是1965年生人，与新加坡共和国同龄。然而，我不是出生在由李光耀总理流着泪哽咽地宣布独立的狮城新加坡，我是出生在毛泽东主席即将“炮打资产阶级司令部”挥手发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前夕的中国大陆。

41年前的元宵节，我的家乡上海迎来了一批特殊的美国贵宾：美国总统与他的访华代表团。学校的老师叮嘱我们，如果在大街上碰到这些“外宾”，要面露微笑，要有礼貌，但千万不要接受他们给的糖果：总之，要做到“不卑不亢”。对于我们这些刚上小学的孩子，怎样才能做到“不卑不亢”，还真是一个难题。

上海是我的出生地，但是居住在“下只角”的我一直把自己看成是“乡下人”。只到上高中之前，我还都不会开口说上海话，在参加“高考”前的一个暑假，我才第一次走出“大上海”去看其它城市。那个年代的上海人，一律将上海以外的地方视为“乡下”。

后来出了国，十多年前，在美国硅谷短住。当时没有驾照

的我，宛若一个瘸脚的残废。周末，我独自走上半个多小时的路程，到附近的商业中心去理发、吃饭、购买生活必需品。找到给我剃头的理发师傅是从越南来的，买到我吃的饭菜是从中国人的外卖店来的，购买杂物的店铺是南亚人开的。在经受了不小的“文化震荡”中，我慢慢地在拼凑对美国以及美国人的认识。

数年前，在瑞士居留。有一次到城区的周末市场采购一些农家直销的新鲜果蔬。在挤满了洋大婶的菜市里，我一个落单的东方人显得特别地突出。女摊主对排在我前面的妇人说了一句我听不懂的瑞士德语，就顺手揽过我手里的珍珠西红柿，过了称报了价，让我免去了排队等待。站在我一旁的另一位妇人对着懵懵然的我说道：“她说让你这个外乡人先买，你就可以早点离开这里。”我一边付钱一边玩味着瑞士人阿尔卑士山式的幽默、以及瑞士这个国家对收拢其他国家难民的慷慨人道之举。

而在瑞士领受到的最大的精神震撼，却是在我工作场所附近的道路旁发现的。那是一个小村落的一角，公路一边孤零零地竖立着一座有遮雪盖的木棚，里面置放了几只藤条编织的篮子，篮子里是用布遮盖着新鲜出炉的烤面包，每个篮子前都标明了面包的售价，柜台的一端一只铁盒子是用来收放卖面包的钱的。这无人现场看作的“自动”售卖面包柜台，就是瑞士人朴素、诚实品质的象征。

古老中华子民，历来以身处礼仪之邦而自豪。江河日下，大浪淘沙。也曾经怀念年少时生活场景的简单，待回到故乡上海流连一番，却发现整个街区除了街名，全部已是人事皆非。

退而求之，兹念百种米养百种人，优秀的人类文化到处滋润着追求真善美的心灵。已经安身在靠近北纬1度的岛国狮城的我，没有一点古人沦落天涯的感喟。虽然偶尔都市城邦里传来

些许的喧嚣及杂音，然而都市里的大隐之隐，却也能让人觅得一点半点陶渊明式的心情。

我的视线又回到《永远的家乡》：

浮生匆匆，多少寒暑，让我们一家人在各自的海角一隅安身立命，不就凭靠着那永远的家乡。真如宋朝大诗人苏东坡所言：“此心安处是吾乡。”

章良我

文学爱好者。

新诗

专辑

城市记忆·地方书写



桥北路，某夜

杨 炼
(中国)

一根头发在测量哪儿是北
桥 烫伤你的手 像夜
铸成钩子 拉近看不见的海面
死火山摆进纵身跃下的景致

雨停得突然 刹住一座老房子
吻别 像它用一口咳出的灰
诀别 头发细细软软拈起
十月 你听见路灯亮晶晶碎

到心里 一道记忆的桥栏分隔
又是衔接 一首诗稳稳递上我
不在的窗口嵌着不变的风暴
那光记得 鬼魂触摸的一刻

丝质的方向上丝是小方言
早等在这里了 一瞥中的蓝
织成约定 无限延长一座桥
爱上从眼睛到眼睛延长的远

爱会惊醒 当宇宙的密码拨动
北悄悄围绕着你 这盏路灯
照耀嶙峋的海底 我们幸福地
拥有黑暗和发梢那么轻的启程

蝴蝶——柏林

杨 炼
(中国)

父亲的墓地 被更多墓地深深
盖住 塌下来的石头像云
夯实的重量里一只薄翼意外析出

一跳一跳找到你 当你还英俊
细长 着迷于花朵摇荡的小扇子
公园中器官烫伤器官的吻

空气的阻力也得学
墙 死死按住彩绘的肩膀
暮色垂落 反衬小小明艳的一跃

当你的心惊觉这一瞬
一座城市已攥紧你绝命的籍贯
老 没有词 只有扼在咽喉下的呻吟

才懂得反叛越纤弱 越极端
一种长出金黄斑点的力
推开水泥波浪 只比世界高一寸

海蝴蝶 不奢望迁徙出恐怖
飞啊 塔玛拉和父亲 粼粼
扛着身体 轻拍下一代流亡者入眠

灰烬的目录没有最远处
你栖在醒来 就脱掉重量的住址上
树叶暗绿的灯罩挪近

当你 不怕被一缕香掇住
成为那缕香 遗物般递回一封信
打着海浪的邮戳：柏林

按：诗写柏林——即杨炼现在之处。此诗背景是纳博科夫的回忆录《说吧，记忆》，书一面是极端的沉重，纳博科夫堪称二十世纪第一代流亡者，他父亲（开明俄罗斯贵族，当过资产阶级民主政府司法部长）上世纪二十年在柏林被一个俄国“爱国者”枪杀；但书店另一面有极端轻盈：纳氏著名于收藏蝴蝶，美丽的蝴蝶翩翩飞翔于每一页。这两个极端，把握住了一切无家之家的命脉。诗中的“塔玛拉”是纳博科夫为他初恋情人杜撰的名字。

杨 炼

1955年生于瑞士，成长于北京。11岁起经历文化大革命。70年代后期开始写诗，是朦胧诗的代表人物，1987年，被中国读者推选为“十大诗人”之一。杨炼自“六四事件”后，开始流亡至今二十余年，足迹遍及欧、美、澳洲各个角落。著有：诗集《礼魂》、《艳诗》及散文集《鬼话》、《月蚀的七个半夜》等。2012年获意大利诺尼诺国际文学奖。

看不见的节

——小写竹脚

竹脚
没有脚
许多生命贫安走出来
TEKKA孕育了什么方言人
殖民还是移民
妇孺医院移动后
谁都没料到
热潮可以将高潮催到690度
连警署里原本清凉的短裤马打
也得悄悄改装改道
梧槽河与小印度之间
只有巴刹无须像十年车般被生硬刹住
新建的小贩中心
只喝外劳及UNCLE的老啤酒
解暑
在看不见的节里

董农政

曾担任新加坡《联合晚报》副刊编辑，现从事堪輿行业。著有诗集《一抹芙蓉泣断水乡外》（1980），《心雪》（2002），微型小说集《没有时间的雪》（1999）及《董农政微型小说》（2004）等。

徜徉玻坦尼花园

所有的植物都伸向天空
争取更多的空间
叶子与叶子们开始争执
谁是最适合生存的族类
蓝色的穹苍发出冷冷的笑
为了一点点阳光的温暖
彼此可以出卖同类

走在植物园的幽僻小径
树冠为我布施阴凉
几滴昨夜的露水
抖落在我的右肩
我开始忧虑
七百万拥挤的人口
是否还有我生存的空间

拐了几个弯来到湖畔
三五只不知愁的白翎天鹅
还在漾漾的水中交欢
激起的涟漪
以圆圆的形式扩散
游客忙于拍摄
化为面子书上无聊的话题

种植昂贵花卉的收费角落

拒绝的我进入

入口处的职员说：

“鹤哥，只有空气是免费的。”

我快快离开不属于我的贵族地盘

一拐一拐地步向风景平淡的草丛

看纷纷凋落的金急雨花横尸地上

* 玻坦尼花园：Singapore Botanic Gardens，通译“新加坡植物园”。

* 鹤哥：Uncle，新加坡人称年纪较大的男人“鹤哥”。

南子

祖籍福建永春。1969年毕业于南洋大学，曾任职于新加坡教育部课程发展署。著有新诗集《夜的断面》（1970）、《苹果定律》（1980）、《生物钟》（1994），小说集《惊鸟记》（1997）等。

交叉记忆

林 高

记忆是有色彩的，沉郁的亮丽的颜色像蔓生的藤；感觉呢，像蔓生的藤爬树的枝干。当不同的记忆碰头，是什么情景？谁知道呢，说不定闹闹就相好了。有一天，分不清哪个兴高采烈对你说：你看，我们昨夜交织出来一株千年的树。

杜鹃花

从我的记忆
台北探出头来
对我说，杜鹃花开了

三月里，总有一天
当众鸟都争鸣
众耳朵都聆听
傅钟还没敲二十一响^①
杜鹃花便开了
灿灿烂烂我便到了椰林大道
到了台北
神游

蝉

当当……

傳钟敲醒午后的鼾声
正好盛夏两点，在第23教室
方老师在台上，我在窗口
骆宾王在吟，我在听
蝉鼓噪了，响得
枝繁叶茂的杜鹃全呆住，在声音里
方老师忽哎一声
说，风多响易沉^②

月留下我独个儿
椰林大道浸透了
我浸透了
风多的寂寞
悄悄我揽一把清辉回去
温州街的家，收藏在
唐三百首

水龙头

从我的记忆左下角
库藏里，冷不防
静山村探出头来
对我说，静山村不叫静山村了

静山村不叫静山村了
改名叫Ang Mo Kio
静山路崎岖三公里
改名叫Ang Mo Kio Ave 3
左转改名叫Ang Mo Kio Ave 10
你知道吗，你不知道吧
旱季到了60年代，到了静山村
崎岖三公里过了桥有个水龙头
南顺桶就排长长的队
竹扁担就排长长的队
哗啦哗啦盛满60年代
唧唧喳喳扛起60年代
静山村就叫静山村了

静山村就叫静山村了
我回过头来，对记忆说

注①： 傅钟为纪念傅斯年校长而铸造。每次响二十一下，因傅斯年校长认为“一天只有二十一小时，剩下的三小时是用来沉思的。”

注②： 骆宾王《在狱咏蝉》诗云：“露重飞难进，风多响易沉。”

林 高

原名林议精。曾负笈国立台湾大学并考取文学学士学位，服务于教育界，现已退休。90年代担任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著有散文《不照镜子的人》（1974）、《被追逐的滋味》（2000），小说集《笼子里的心》（1997）及评论集《倚窗阅读》（2012）等。

三个世界

我没有忘却：
狮城的三个“世界”
是哪一个最老
哪一个最璀璨
是哪一个最传名
我没去追捉
但我的心中
对三个“世界”都刻有记忆

或许你要追问她的名字
还有她的历史身份
最无情的是时代击垮她的身躯
是哪一年哪一月哪一天
我全没有记忆
今天只是偶而走进原处的门槛
就想起她忆起她的面容她的内在世界
三个“世界”都有各自的奇异故事

我曾在一个凄风苦雨的早上
想起我新新的“身份证”被人扒去
又令我忆起那一处的“世界”
真是个大千世界
那一天到警局报案

诉说：身份证随着钱包一起失踪
接着又一名青年走前投诉……
今日 这家警局也被迁走无迹

这三个“世界”是我的年龄分水岭
首个“世界”是偎近我的贫家
她的名字叫着：“大世界”
我童年走进她的胸膛一回又一回
偷看著名摔角赛 站着看和听歌台
窜进闽粤剧院“隆邦”坐鬼车
观过《人鬼恋》和《花外流莺》……
留下很深的记忆 也浮现许多哀伤

第二个“世界”名曰：“新世界”
她带给我：惊慌、恐惧和难堪……
那一个傍晚，和新婚妻第一次去排队购买门票
门票就到手了，可钱包却失踪
守门员说：此刻你是第六位了
“新世界”的内在世界是什么？
我只知道它是大千世界的标帜
虽然它已消失但我记忆犹新

我和“世界”有缘尤其第三“世界”
这第三“世界”先后取名“快乐”与“繁华”
为何把“快乐世界”易为“繁华世界”？
是不是华灯启亮则快乐指数减少呀！
我曾在这“世界”里不知用过多少次午餐
也在这里看过不知多少场的

国术擂台赛、国际篮球赛、排球赛和著名歌舞演出……
我也曾在这里写下自己的工作记录
回忆自己的记者生涯……

烈 浦

资深作家，现为大士文艺促进会主席，《大士文艺》主编。著有《烈浦诗文集》。

南方吟

蔡志礼

东，即是动
一个永不言败
激励生命活力的磁场

西，即是息
一个心灵疗伤
收容困倦身躯的温床

北，即是背
一个背靠着背
允许心事偷渡的港湾

而南方呢？
这一片我们生于斯长于斯的
大好江山

传说南方是
二十四节令鼓撼动旷野的厅堂
痴情孔雀双宿双飞偏东的取向
草木引爆万丈豪情的大地疆场
圣人聆听天下心声的最佳面向

传说南方是

父亲撑起一片蔚蓝晴空的手掌

母亲哼着童谣轻轻摆渡的摇篮

孕育过无数热血儿女温煦的床

所有南洋游子眼泪的指定梦乡

我们的南方

没有千年古迹可展览

没有挡风遮雨的港湾

我们一遍一遍把传统吟唱

忠孝礼仪廉耻仁爱的南方

我们的南方

宽宽胸襟如江海般的舒展

柔柔的眼神眺望赤道前端

我们一遍一遍把传统吟唱

吟唱记忆里最珍贵的典藏

蔡志礼

美国威斯康辛大学东亚语言与文学博士。现任南方大学艺术与设计学院院长兼创意教学中心主任，也在新加坡国立大学以英语教授古代中国文学史，担任国家文化奖得主英译作品系列顾问。编著语言教学、数码科技与文学艺术类书籍数十种。属于自由游走于教学科技与文学创作的学者型作家。

秀实诗两首

秀 实
(香港)

夜间

夜如一个披著黑色头篷的老者终于蹲在岔路口
我流落在这个小镇并怜惜著一个温暖日子的消逝
抛上钱币换回一些树干上的成熟岁月
有葡萄的甘甜香蕉的苦涩与乎杂果治的热带情怀

抱著的仍旧是空虚，整个空间仍旧是空洞
不发一言的睡与醒间，便感到中年身躯的颓坏
如果是游戏那我最终会扬起被褥宣告投降
忽然静下来的老者，他点起了香烟
我看到夜间的脸孔，同我一样的苍老

旅馆秋月

我看到那月亮吊悬著整个盆地的秋意
我看到那摩天楼灯火焚燃著这个城邦
在斑马线前我的思想不再有影子追捕
这个夜晚，让旧年的落叶铺满了寂寥的台阶

能勾起了任何一段往事和悲怆
酒酣夜别，所有的脸容都苍白如霜
日子当然美好，设想秋后有一场漫空大雪
寂灭了当日那些言笑晏晏的雨声

流动的云和流动的岁月无疆
围困著我的是层层叠叠的苍老山脉
佝偻的背影，爬不过旅人寥落的月台
背著这个城邦我肢离破碎的苟存下来

不在远去的怀抱，那一袋永恒的橘子
在深夜的旅途中从无人的座位上滚落
那些路过的城镇都有相同的月台
都有落拓的背影在月下走到渺远

回归到那幢静寂的旅馆
窗外整个城邦消黯如一醒秋醪
我采撷一生的果实酝酿不成
在书枱前静伫夜话的，瓶与罍

秀 实

香港诗歌协会会长、香港圆桌诗社社长兼《圆桌诗刊》主编。著有诗集《昭阳殿记事》、诗评集《刘半农诗歌研究》等。

文明三首

周德成

文明1

车子驶于一条新建的高速公路
父亲回头对我说：
那是你曾祖一百年前躺过的
坟地

文明2

一尊雪白的莱佛士
戴着历史的墨镜，穿着最流行的牛仔裤
一身雪白的政治服
是后殖民风尚的
在河岸，在对岸
袖着手，观着彼岸
站着沉思
思绪如樟宜机场第四航厦一朵云的起飞

文明3

起了皱痕的忧郁
你轻轻用熨斗的微温
通通烫成平稳的前方

日不落的余温
日出东方的青天白日

一列上世纪的火车
拖着一条辫子
那是历史的鞭痕
还是历史烦恼的烟魂

周德成

新加坡人，现任南大教育学院亚洲语言文化系特任讲师，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新加坡书法家协会评议员。曾获2009 金笔奖华文诗歌组冠军。著有诗集《你和我的故事》。

鸦片山岗的雄狮

——敬阿南少校为首的马来兵团

华英

淋着满身上苍的泪水
在雄狮的铜像前低泣
与那一千四百名马来英魂的热血
来洗洁鸦片山岗米旗下的污名

畏缩在太阳底下的英女皇子弟
也只能发抖的听着你们的名字
是如何冲向那十三万对侵略者的眼睛
叫每一颗眼珠都看清
那硝烟背后
真正属于这土壤的狮子心



阿南少校的铜像

甘榜万国的隐士

华英

是什么魔法
能让急促的脚印
在这里倒退
把记忆也拉了回去

时间的线条
被轻松的拨弄着
那原是体内紧绷的血管
却温顺的躺在你的手心

别急，别急
这古早的咒语
依然坚守着隐士们
最后的领地



甘榜万国其中一间马来同胞的屋子

听不到
任何一句担忧的叹息
只见你，隐士之首
用生命之火
扶持了，这每一寸土地的温度
也暖了我
被城市冻伤的眼睛

华 英

自1987年从工院毕业后，曾加入春雷文艺研究会，后在文学组一起举办文学331，也在那时开始写诗。2010年开始在《随笔南洋网》、《新加坡文协网》和《缅甸新文学网》刊登作品。

王彬街的记忆 及其他

王 勇
(菲律宾)

王彬街的石狮子

面对天主教堂
守在街头
早已忘记移民的身世

脚步迈不动
眼睛张不开
耳旁尽是达达的马蹄声

回忆

从前 这路
总走不到尽头

如今
把脚步叠起来
把整条老街
叠起来 背走

王城遇黎刹

教堂老去
钟声远行

风雨中
您仍握笔续写
社会毒瘤
贪婪的统治

注：黎刹为菲律宾民族英雄。《社会毒瘤》和《贪婪的统治》是他唤醒民族性的两本小说书名。

教堂钟声

钟声不响
枪声响

恶魔缠上旅巴

钟声响自
枪口的十字架

舞狮

我是南狮
你是北狮
在王彬桥头
偶遇

一开口
都是菲律宾话

中秋月

一半照故乡
一半照异乡

一个 月
照两个我

王 勇

菲律宾华文作家协会秘书长、菲律宾博览堂总编辑，著有《王勇诗选》、《开心自在》、《冷眼热心肠》、《王勇闪小诗选》等诗文选集。

五月的雨

游长樱

五月的江南
淌着瘦瘦的雨
青瓦灰墙的故乡
粽子正飘香

祖母的小脚
母亲的围裙
父亲的笑声
还有你
手中那把大大的油伞
全都写进
三坊七巷的青石板

五月的狮城
下着温润的雨
红瓦白墙的异乡
粽子也飘香

女儿的花裙
落入飞溅的雨
那笑声
轻盈地回转
撩动了一地雨花
独留花伞下
惊喜的我
还有
按下快门的你

这一个初夏午后
忙碌的细雨
苏醒了唐诗宋词元曲
醉了你我的梦想

游长樱

笔名樱子、三坊七巷。作品主要是文学报道和书写南洋风土人情。2012年获得“蔡丽双杯赤子情”全球新诗大奖赛·成人组特等奖。

狮城的雨

史小杰

巴士车上
我默默向你挥手
走入热情拥抱我的寒风
夹杂阴冷雨丝

留恋地目送你远去
在朦胧的清晨
惊醒失去一个破碎的梦

在皮影横行的舞台上
我反复打量你亮丽的假面
光的箭穿过雨雾诱人的谎言
射向远方未合的伤口

我在梦里焦灼不安
在不安中焦灼地做梦

像风般徘徊在大地的表层
徘徊并且坠落
坠落如连绵的雨水

交叉路途上行人于风中疾步
重叠的藤蔓使树的脸庞扭曲
扭曲如灰暗的天空

我在等待一个等待我的人
一起走近一个逐渐远去的世界

史小杰

1989年出生于中国江苏，2012年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

丹那美拉海边

朱德春

渔火点点似幻非幻的丹那美拉海边
随梦时常浮现在我的脑海里
我寻获久失多年的童年双桨
把风雨舢板划向海中的奎笼

奎笼当时是遥不可及的地方
只有捕鱼人在上面生活作息
他们嘿哟齐力拉起神奇大网
就有活蹦乱跳的鱼虾装满筐

物换星移一切已成历史巨轮下的点滴
不知哭过多少遍的渔火奎笼舢板海滩
最后是埋葬在填海工程的滚滚黄沙下
也淹埋了这里曾是本岛最美的海滩之一

注：奎笼（Kelong）是五、六十年代，新马一带的渔夫为了捕鱼，在海上建立起高脚屋，设陷阱捕抓海鲜的建筑。

朱德春

1975年南洋大学中文系毕业，著有诗集《砂话》、《把话藏在年轮里》。

摩天楼

陈欣蔚

赶走森林的热闹
带来城市的冷清
我独立地被罚站
看着一栋又一栋在我眼前呈现
替代了自然
成为人类或缺不了的归宿
看着一栋又一栋被淘汰了
取而代之是新式的高楼大厦
我仍然存在
存在为人类服务
服务他们的记忆
与子孙比较我逊色的很
曾是队伍中最高的我
成了个小矮人
观望四周
看到的只是背对着我的子孙们
还有它们的影子
像乌云一般
笼罩着整个天空

陈欣蔚

90后，新加坡人。淡马锡初级学院毕业，目前待入大学。

一座古城及其他

北 城
(中国)

古街

往事，淡出视线
在对面，站成一坡苍凉
一条消瘦的古道
把我领进一条破败的古巷
那份宁静，轻到不忍触碰

一簇幽兰，站在废墟上
点缀这含泪的风景
繁华焉附
谁在梦中无数次重温
路过的爱恨，已被岁月收割
运往更远的远方

古道

走出树下的阴影
任风筝从手中挣脱
我需要一支烟
来校正方向

这条路
长度有限
不同的人
却走出不同的距离
你也不例外

古寺

月引古寺深处
钟敲青色烟雨
顶一朵云
燃一炷香
虔诚地闭上双眼
把浮云挡在门外

放手昨天
就真的能放飞自己吗？

古树

两棵相望的树
一同经历风雪
一同渡过春秋
只能相望却不能相依
颗颗新泪打湿旧伤
根，却靠得更近了

对饮夕阳
影已无痕
风，了却了旧怨
雨，淋湿了新叶
留一段距离
书写生命最美的遗憾

古画

灯下，展一轴笔墨江南
一眼便认出你的影子
就再也没能合上

沿着画中的街巷
寻找另一半迷路的月亮
就再也没能回来

结局，从开始就已注定
留下的遗憾
只能让夜来填满

北 城

本名郭海。作品散见于《诗刊》、《中国诗人》、《诗潮》、《诗歌月刊》《山东文学》、《中文诗刊》（美国）《海外诗刊》等。

路过乐山沫若广场

林宗申
(中国)

狂飙突进的时代
一群群疯狗奔驰而过
地面布满爪印
你的影子深陷其中
凹凸不平

那时的天狗
像是患了狂犬病
只咬清风，明月

今夜，我路过广场
看见很多狗
都穿上了衣服

林宗申

1986年生，四川人。诗文发表于《中国诗歌》《中国文学》《青年作家》《延河》《北方作家》等国内外刊物，多次获全国征文奖。

城市记忆

彭世学
(中国)

重庆磁器口

盖碗茶泡出
明清风貌的街道
一条龙窜出
宝龙寺的禅院
说书人一拍惊堂木
接头的华子良
从一栋穿逗房子
走进中统的视线

金钱板一敲
徐悲鸿的奔马
穿越战争的阴霾
跃动在凤凰山上
一声川江号子
江州古城万盏明灯
商贾云集

古玩 瓷器 三宝★
璀璨着古镇的历史
香脆的陈麻花
将八方游客的心
终身锁定

*三宝：指磁器口名特小吃：毛血旺、软烩千张、椒盐花生。

泉州西街

各式各样的自行车
滚过西街
发光的车轮
旋出古朴 宁静
和我的叹息

描绘彩云的手
描画陶瓷
画着画着
一只鸟腾空而起
向一棵高高的梧桐
翩然飞去

彭世学

重庆市作家协会会员，梁平作家协会副主席。在《诗刊》《诗潮》《中国诗人》《新华文学》《ASIA POEM》《秋水诗刊》《圆桌诗刊》等国家与地区刊物发表文章。作品被收入《世界汉诗年鉴》等诗选。

袈裟飘舞

张德明
(中国)

午后两点。
大街一片喧闹。
红绿灯闪烁不定
行人车辆，请注意安全。

突然，眼前一片绛黄。

袈裟飘拂
在红尘滚滚的马路上

一位僧人
一位年轻的僧人

正不紧不慢
不慌不忙地
穿越红绿灯

他的步履坚定，沉着
而又轻捷，仿佛
有一种力，将他轻轻托起

没有人多看他两眼
他也没看任何人

包括那些飘然欲下的
广告美女

此时此刻，他是否想起
师父的告诫，女人是老虎
是否心中默默念叨着
火，火，火……
色即是空，空即是色……

一团绛黄
一个虚影
渐渐飘远

红绿灯闪烁不定
行人车辆，请注意安全……

张德明

浙江大学世界文学与比较文学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国际比较文学学会会员。主要从事世界文学、比较文学与文化研究。出版有专著《人类学诗学》、《批评的视野》、《西方文学与现代性的展开》，诗集《打水漂》等。

文学创作

新诗

白鹤远去，心中栖息

张彦

新加坡华语电影节影片《告诉他们，我乘白鹤去了》观后感

这一生，
是要飞去，
还是停息，
这土地，
到处是沉沉的叹息，
甜甜的冰糖粒儿，
攥在岁月的手里，
融化成苦的泪滴，
泪眼迷离，
满目疮痍，
是否沉入大地，
就不再有哀愁和欢喜。

看天际，
晚霞依稀，
炊烟升起，
那白鹤，
就是我满满的希冀，
执着的寻找自己，
伴着彼岸的晨曦，
还有盛开的芙蕖，
尘埃拂去，
渐渐清晰，

何必纠缠悲喜，
用尽生命所有的力气，
白鹤远去，
却栖息在我心里。

张彦，文学爱好者。

告诉他们， 我乘白鹤去了

那个七十三岁的老人走了
那个才七十三岁的老人走了
那个已经七十三岁的老人走了
那个老人，有谁知道吗？
他——已经走了

阳光透过树叶的间隙洒落在地上
玩纸牌的，看纸牌的，
还有不玩不看纸牌的，
大家都还是一副老样子
平静岁月中，日夜都显得漫长
没有谁记挂着谁
没有谁不被遗忘

告诉他们我已经乘着白鹤飞去
就是黄昏时来湖边喝水的那一只
就是说过无数遍传说中的吉祥鸟

当传统象芦苇一样被锋利的镰刀
从根部哗哗隔断，芦苇消逝了
涉水的人群齐刷刷没有了表情
白鹤也不来了，白鹤不来了
你将如何乘着白鹤飞去

传统，终究还是
城边一缕升起的烟

- 首届新加坡华语电影节，看了一场电影，《告诉他们，我乘白鹤去了》，编导/监制/剪接：李睿珺，据说是一个八零后年轻男生。
- 电影几乎没有曲折跌宕的情节，是乡村生活的平实记录，可能没有专业演员，据说是李编导自己村子里的大叔大爷，邻居家人，所以谈不上演技，生活是不需要搬演的，就是如实记录就好。
- 如果真的就是如实记录，那就能成就一部影片了吗？显然不行，需要编剧更需要剪辑。据说这是根据著名作家苏童的同名小说改编，希望有机会能够找到原著好好阅读。
- 主要故事情节是讲述乡村人们观念还很保守，不能接受火葬，就是被送到城镇边上的火葬场，火化成一股烟。老马和老曹是一对老搭档，一个负责制作棺材，一个负责在棺材上画画，棺材上就画着吉祥仙鹤，老曹先走了，家人接受他的请求，把他安葬在自家玉米地里，工作队的人来了，还是强行把入土为安的老曹的棺木挖出来送往火葬场，留下惆怅老马，常常想着自己百年后是不是也要被送到火葬场，而他的心愿就是装在会有吉祥仙鹤的棺材里，他想让来到村边沼泽地的白鹤把他带走。

- 影片令人惊喜的是漂亮的画面，和土的掉渣的方言，以及从头到尾永远抖不干净的泥土尘埃，一如乡村生活的本来面目，砥砺粗糙干涩厚重。
- 电影看完了，有点压抑，有点沉闷，有点回味，有点不解，有点小小的困惑与不安，大概就是想找个明白人聊聊吧，没有对错，只是需要一点厘清。但是“文艺”本来就不是用来厘清的。
- 一起看电影的小雪快手快脚传来一首观后感小诗，意蕴婉约令人心思触动，我在深夜展读，暗暗欣赏不已。我也写一点感想吧，当传统被政府“革命”了，谁也别想飞了，化作一缕烟。

邹璐，祖籍中国，现定居新加坡，曾任高级审计师，财务策划师及讲师等职，现从事东南亚文史研究工作。著有新诗集《时间，一条美丽的河》（2006）及艺文集《爱在他乡》（2009）等。

下山

周 昊

——给Kiko

而你瞳孔中的风雨
终于有了归宿

在高山上流浪的日子
归顺了夕阳
你从容下山
带着雨伞与鸟声
平原上一栋木屋在等你
木屋里有双手
在等你

你足不出户了
有时将鸟声放回山里
回荡几圈又收回
自己守着生活
幸福，你说



周昊，1989年出生，2007年开始诗歌创作。

现就读于南洋理工大学中文系。

八角亭

安诗一

榭叶点染 回忆中的青石砖
轻风 把旧时随手画下的乱云 吹散
枫岭残 古道断 重修几番
却拼凑不起断续的风景线

巍峨 在雾中若隐若现
总不是如今脚下的丘山
拂晓霜寒 云雀的歌声都黯然
清冷的空气或许有些类似于昨天
能再将失色的流光 呼唤

八面飞檐 是谁翘首的企盼
黛瓦红柱的亭中 换谁阔论高谈
襦袷中梦正酣 爷爷在旁打太极拳
鹤发执手蹒跚 二八大单车融入画面
鹰形纸鸢 满载呼啸而过的童年
遥远成苍茫里失真的图案

信笺 折叠起那段 如梦似幻
红柱上依稀的文字 深深浅浅
交错重叠 刻下了华年
而下山路的迷惘不堪
还是要 一个人走完

笔下的婉约，惹了辞树的叶

我笔下的婉约 被时间扭曲了慢慢倾斜
雨幕滴答成的音乐 唯美了入秋的江南水榭
古色老街 十分契合厌倦了喧闹市井的视觉
让漫无目的的奔波放慢脚步 稍作停歇
凄迷芳草也终于 停止了蔓延 回忆里堆叠
水墨色比例不均匀的 岂止是月迷津渡的夜
宣纸上泼墨晕开 看不分明的情字何解
为何 落笔便惹了辞树的叶 徒伤离别

安诗一，诗歌与歌词创作者，就读于义安理工学院。

曾获第十四届新加坡大专文学奖诗歌组佳作奖。

中草药

宋晓杰
(中国)

是中国的草以及植物
也是中国的体贴和甘苦
手捧粗瓷大碗，照不见影子
却深知生活的浓度……

就那么多了，我们不会比古人
更善于攀援和行走，不会比穿行于
深山老林的他们，认识得更多
草和植物们脾气各异，是否合得来
都要亲手试一试、亲口尝一尝

手搭命脉，就走进身体的迷宫：
这儿是主干道，那儿是小分枝儿
哪一条都得仔细清扫，不许有落叶
也不许走走停停。整套的机组严密而庞大
却需要草本、木本的温良，去抚恤润泽
请准备好文火、耐心、适度的水
如豆的火苗舔着锅底——
请交给我隐痛的心，请把身子放平！

多难啊，煎熬变着花样儿，仍在继续
这一个清热解毒，那一个止血化瘀
……谢天谢地，日子终于用旧了！
像那个熟读《本草纲目》的乌黑瓦罐
用震荡的裂纹，颤巍巍地问道——
知母不知母？当归不当归？

宋晓杰，1968年生于辽宁，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曾获第二届冰心散文奖、2011年度华文青年诗人奖、“2009冰心儿童图书奖”等。
已出版诗集、散文集、长篇小说等各类文集十二部。

瓶亦奇

叶 竹
(印尼)

(外一首)

在画师笔下
瓶亦奇
粗糙在飞
阳光不会欺瞒你
洒满了花枝
亮成一丛花香
两个赤诚相拥的人
抱出一幅万紫
千红,不以水灌溉
而是满腹诗情
数笔滑动
不见有花
奇就奇在风亦有声
炼出来的缤纷
锦花散发芬芳
而我已是萦绕不去的蝶了

无声的开示

叶 竹
(印尼)

盘坐的一群比丘
闭目而观照
蹙过自己
有形与无形的泥沙
老僧默默
以手开示
不用拈花
众尼丘无言
想说的已太多
拾起一粒禅
便是一格的阶
前方佛光照见
心无旁鹜
空溶于色
合什的广袤里
尼丘坐着上佛梯

叶竹，祖籍广东潮邑，出生印度尼西亚廖省群岛。现任

《印华诗刊》执行编辑，泗水千岛日报《千岛诗页》副刊主编。

著作有《叶竹双语诗》（2004），与北雁出版合集《双星集》（1及2集）（2004，2013）等。

落日书简

费 城
(中国)

(外一首)

蛰伏的落日终将被全盘否定
一只鸟努力飞入一块岩石，当翅膀 折断
一些事物正在破土而出
一些杂草扑向墓碑的乱石
生命尚未完成表达
一只夏虫，便交出了年老的蜕
花园被一碗凉水盛上宴席
被另外一些柔软的阳光炙晒着
一个人渴望在内心呐喊
一只空酒杯促使我陷入沉思
一个女人在水面写下抒情的文字
没有一阵风能够把我带到高处
没有一滴露水能够成功抵达
一个异乡人内心的贫穷

词与物

费 城
(中国)

整个下午，你在窗前练习拔枪
瞄准一个个空洞的词语
这些缺编的副词，介词，连词……
码在一起，像一个个弱不禁风的士兵
你站立，劈腿，面对空白张牙舞爪
前进，后退，一个词的间隙
顷刻间，你洞悉了某个下午的诗意
你开始翻阅天气预报。赶往
城郊的某个据点，寻找一个可疑的
标点符号。一辆破旧的中巴车此起彼伏
哐当作响的尾音，卡在一个句子
稚嫩的尾巴上。你开始拨弄打火机
一支烟的功夫，切割，钻刨，一些词语
有棱有角，被扭转到某个句子的反面
另外一些破旧的名词被敲碎、踏扁
一些滚动的词语碎片被重新集结
哦，这些多余的，副词，介词，连词……
一支等待整编的列队。站立，瞄准
整个下午，你面对一队词语发号施令
像个谙熟敌情、纸上谈兵的将军。

费城，1984年生。青年诗人。广西作协会员。作品发表于
《诗刊》《星星》《诗选刊》《北京文学》等刊物。

雏菊的心语

雏 菊
(中国)

父亲

突起的青筋度刻着，日子的诘难
与沉疴。皱褶里潜藏的辛劳
盘根错节，哑在岁月深处的沧桑
缄默了风雨无常

头顶的雪花，从落下的那刻
就拒绝融化。固执了多年的白
一次次灼疼，我的眼
我的心

走遍天涯海角，也走不出
一介血脉的绵延与传承
远离了故土的女儿，心底留出的
一块净土，只用来承接
父亲喊她的每一次乳名——
沾着庄稼与泥土的气息，高一声
低一声

每一声都是不会熄灭的灯盏
穿越万水千山，照亮远方的子女
归家的路

一棵树

在冬天，学习一颗树

卸尽浮华，留一身清骨
撷萧冷，喂养，旷世的
静淡与孤独

守住内心。不怕风把它的刀子
磨得，再锋利一些

雏菊，文学爱好者。

文学创作

小说

黑乡香

君盈绿

如果是今天，现代。她们就是最好的麻将牌搭。然而那是贤内助的从夫时代，为丈夫做事就是她们的宿命。

四个人的名字都很形象：坡底嫂、锅仔英、高脚婴、矮仔婆。坡底嫂自然是住在坡底的，自然也是她最细皮嫩肉，穿戴得当然也特别好。那年代，坡底是乡人闲时想去的地方。坡底人尤其是坡底女人，是山巴妇女总在艳羡的对象。

锅仔英原名阿英，只因为总爱拿着一个小锅子，不是淘米煮稀饭就是煲绿豆汤，嘴里喃喃地总唠叨着大家这样辛苦，不煲点稀饭绿豆汤给你们吃怎么行之类的。正事倒帮不上什么。

另外两个，顾名思义。

她们的关系有点奇妙，既非亲戚，也不是朋友。或者说，她们是合伙人吧？因为生意上的往来，所以她们就凑合在一起了。其实也不是她们的生意，她们还没这能耐。应该说，是她们各自的丈夫，合在一起进行一种买卖，这买卖有点见不得光，不能假手他人，所以老婆是上选理事。

火烧般的晚霞慢慢地熔在苍天，渲染成一片朦胧的橙黄再漫成蓝紫。夜色逐渐靠拢，椰树上归鸦的聒噪迫不及待地要把月亮喊出来。乡人早已在门前的石阶上，把被太阳晒了一天的热度坐成了微凉。这时候，路口有两盏大灯朝这小小的山路上摇曳而来，乡下少有的一辆汽车正逶迤着爬上小山坡。没有修饰的泥地早已被过往车子压出了一条蜿蜒平坦的路面，车轮碾过的两旁是光秃秃硬邦邦的土路，车底下的路面免受侵犯地长着青溜溜的野草。多亏了这样的一条车路，方便了平时出入的乡人。

车子在路尾的大本营前停下，坡底嫂提着两大袋东西下车，她老公就把车子掉了头开走。这时候，锅仔英拿着招牌小锅迎出来，殷勤地问今晚要煮什么当夜宵？其实她也不需要人家的回答。

坡底嫂走入屋子后边另建的一个厨房，厨房就掩映在两棵老芒果树下，阴凉阴凉的。厨房里已点上白亮的大光灯。另外的两个女人早已升起炉灶上的火，灶上端坐着一个大面盆，里头有一盆黑褐色的液体。坡底嫂放下手上的袋子，女人们很有默契地把袋内一根根如甘蔗般的管子拿出来，然后用刀子细心地剖开，再仔细地把一片片内里带黑的竹片削下投入面盆里。

“今天还真不少哦！”高脚婆熟练地手口并用。

“就是咯，他们说鸦片要起价了，所以赶快找些旧烟枪来煮，跑了好多间鸦片烟馆才找到这些呢！”坡底嫂是主角，她就得负责较高档的物品，只见她打开一大包生烟土，切成块状投入褐色液体中，让它一起融化胶黏。

“哇！这些煮出来应该有好多哦！”矮仔婆边说边拿了长勺子在盆里轻轻翻搅着。

“要过年了，分到钱后我想去剪些布料来做枕头套啊窗帘啊还有衣服。”

“我会去买几只小猪咯，养大了可以卖钱，我要钱生钱！”

“我会去买条金链子吧？昨天经过金店看了一下，有很多新款的。”

四个因为合作而产生默契而变成朋友的女人，手里忙着，嘴里也没闲着。

旺火慢慢地把翻煮着的液体煮滚，她们细心到近于虔诚，有的仔细地翻搅，有的忙忙地添柴火。大家都汗湿了，但是没有抱怨，一手拿纸皮扇风，一手也没敢怠慢。赶快，仔细把这

一大锅值钱的东西煮好就是她们的重任，布料小猪金链子都靠它了！

厨房外面的夜色渐浓，鸟儿已歇息，人们也回屋里去了。山巴的夜除了虫声，偶尔一两声的狗吠，就是一片无声之音了。但是山巴的味道，在晚风中流荡，那是一种甘香的回旋，在空气里逐渐地逐渐地弥漫侵蚀。乡下的夜是黑色的，黑乡里有甘香的余温，偷偷地，却又藏不住放肆本色地四处飘摆。睡不着的乡人渐渐地嗅着这样的味道入梦，还没睡的斥责着：又煮鸦片！也不怕清丁来抓！¹

睡吧！清丁来抓也不关你的事！

哼！看他们住的屋子越翻越大间，女人穿戴得越来越体面，我就不服气，怎么不关我的事！

不然你想怎样？你叫人家让你去煮鸦片卖鸦片？

另外一个才不得不静下来。

闷热的厨房里，四个女人依然细心耐心地在对待着那一大盆褐色的东西，眼看煮得差不多了，她们合作无间地把那一大盆液体慢慢过滤到另一个大盆子里。这时候，新盆子里的杂质都没了，只有褐色的液体，再把纯液体扛到火炉上，继续翻煮，不再加火。

月亮已爬到椰树顶，一轮清辉照亮大地。树是静的，屋子是静的，大地静悄悄的。人睡了，牲畜睡了，花草也睡了，不睡的狗散漫地四处溜达，东嗅西嗅，就是嗅不懂那甘香的味道是怎么回事？

月亮清辉照不到的厨房，女人们吃着锅仔英煮的红豆汤提神润喉充饥。当然连喝汤都得轮流：那盆所有的希望最重要，现在它已逐渐浓稠成膏状，更不能不翻搅。火势渐小，浓香不必四处飘散，它就那样明明白白地往感官里钻。啊！嗅着嗅着怎么倦意齐涌？！

终于大功告成，合力把盆子搬到地上，让它稍微冷却。这时候就可以放心地喝红豆汤，开玩笑。熬了一个晚上的鸦片膏等着冷却装瓶去换钱，熬了一个晚上的女人想到马上就可以到手的希望，倦意不见了，看着窗外，只觉得今晚的月光特别明亮。

¹ 清丁：毒品稽查员的俗称。

君盈绿，文学硕士，新华作家。曾任职于新加坡电视台为电视剧编剧。现为自由撰稿人、驻校作家。新加坡作家协会及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理事。著有散文集、小说集多本。

黑暗中的沉沦

陈 畅

她浑身在哆嗦，汗水湿透了全身，从她发梢一点一点往下淌。

小木屋混浊的空气令她窒息。她瞪大眼睛，感觉一阵眩晕，伸出惨白的手抓过桌上的纸巾，开始拭擦地板上一个嘤嘤啼哭，瘦小的，浑身湿漉漉的东西——她刚生下的婴儿。

一阵风吹来，晃动了木门，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像某种看不见的人在开门。阿雅惊得一跳，浑身的血液似乎停止了流动。她侧耳倾听，只见那门晃了又晃，嘎吱嘎吱的声音间夹着起起落落的风，让这个暗夜可怖又凄凉。

她缓过神来，开始思考怎样处理这个婴儿，她不喜欢这个可怜的东西。桌上的蜡烛越燃越短，苍黄的烛光下，要不是那微弱的啼哭声，那浑身还沾着血迹的小东西看上去毫无生气。紧张和焦虑像无情的爪撕扯着她断弦般的神经，纸巾从她手上滑落，她瘫坐在地上。

在这忽明忽暗的烛光中，过去这几个月经历的一切像某种幻境，从她眼前闪过——她越来越大的肚子，同她一同服侍主人的侍女们嘲笑恶毒的眼神，为了躲避怀疑而一次又一次编出的谎言……她恨这个婴儿，恨他毁了自己名节，恨他给自己带来了无限痛苦。

她开始哭泣，歇斯底里。阵痛伴着瀑布般的泪水敲击着她，一阵一阵，她簌簌发抖。蜡烛一点点地变短，最后那烛光萎了下去。

没有蜡烛的暗夜，到处都是化不开的黑暗。黑暗中，阿雅

摸索到婴儿的脸，将一团纸巾塞进他的嘴，又将自己的外套严严实实地包裹住他。推开门，她一步步向河边走去。

黑暗中，她做的一切似乎都明晰起来。找石头，系石头，她使出最大的力气将这婴儿和石块抱起，一步一步向水中去。她似乎听到了包裹中的啼哭声，手猛地一抖，石块牵着包裹坠下。

黑暗中的河似乎混浊粘稠沼泽一般，吞噬坠下的一切，没有激溅出一点水花，只有咕噜一声，似魔怪的打嗝声。她呆呆地站着，半身浸在水中。

河面不知什么时候起了雾，惨白的雾像幽灵一般向她漫来。蓦地，她似乎听到了某种声响——是风声，还是婴儿的啼哭？

她望着黑沉沉的水面，内心突然产生了不能描绘的空洞和恐惧。她将手伸入水中，感觉一种无形的引力在牵拉着她——水中是她的孩子，她的孩子在水中不能呼吸。

她俯下身子，向下坠去。

陈畅，文学爱好者，现为在籍学生。

榜样

蔡中锋
(中国)

这些年来，我只做了一件事，就是天天白天从城里的垃圾箱里挑拣可以卖钱的东西，晚上分门别类整理好，然后就抽空拉出去卖点钱。

一天，我正在一个垃圾箱里挑拣东西，一个三十来岁的男青年走了过来：“大爷，您干这行几年了？”我说：“快二十年了。”他又问：“拣这东西也能挣到钱吗？”我自豪地说：“可不是吗？我靠干这个活，不但供我两个儿子上完了大学，家里还盖了五间新瓦房呢！”让我没有想到的是，第二天一早，我的大幅照片和勤劳致富的事迹就上了晚报的头条。

过了几天，我又在一个垃圾池里挑拣东西时，一位年轻漂亮的女人拿着一个话筒找到了我：“大爷。您干这活不累吗？”我说：“不累啊，我现在感觉浑身是劲呢！”

那位漂亮的女人又问：“那您感觉幸福吗？”我高兴地说：“幸福，我非常幸福啊！”又让我没有想到的是，到了晚上，我就从我拣来的那台破电视机上看到了那位美女采访我的镜头。

此后，我就经常上报纸和电视，成了大家学习的榜样。

今天我刚到一处垃圾箱开始挑拣东西，就发现一个中年女人拿了一台照相机在不远处拍我，我非常高兴，忙整理了一下衣服，摆好了姿势让她拍。

等那中年妇女拍完，我走了过去，笑着问她：“这次又让我上哪个报纸啊？”

更让我想不到的是，那中年妇女说：“不好意思。我的儿子不好好学习，我是拍了你的照片去教育他，如果他再不好好学习，就让他像你一样一辈子拣垃圾……”

老师，您莫怕

蔡中锋
(中国)

张老师有心脏病。

有心脏病的张老师退休之后，又被聘到一个山区小学教四年级。

所以，在张老师在这所学校所上的第一节课快要结束的时候，他从前口袋里掏出了一个小葫芦瓶子，对着全班30个孩子说：“这个小瓶子里是速效救心丸。这个小瓶子我就一直放在这个上衣口袋里。如果哪天老师我突然发病了，或是晕倒了，无法拿出这个瓶子，你们就将它找出来，将里面的药倒进我的嘴里。这样，过一会儿，我就会没事了！如果不能及时找到药，你们就再出现不到老师我了。”

同学们都齐声说：“好！老师您放心！我们一定保护您！”

在此后的半年中，张老师果然发了两次病，一次是他感觉不对劲，自己忙掏出药服了下去。另一次是他突然晕倒了，是学生们将药从他身上找出来，倒进了他的嘴里。所以，张老师这两次心脏病发作，都没出大的事情。

有一天，张老师的病又一次发作，他朝上衣口袋里一摸，药却不在口袋里，不由叫了一声：“坏了，今天没有带药！”

这时，全班30个孩子齐声说：“老师莫怕，我们身上都有药！”

说完，他们全部从自己的上衣口袋里掏出了一个小瓷葫芦

……

蔡中锋，中国闪小说学会副会长，山东省作家协会会员。已经出版小小说、寓言、摄影作品集《人在仕途》、《蔡中锋寓言》、《与生命对话》等二十余部，主编《2012年闪小说精选》（四卷本）等选集。曾获得2009年“中国首届闪小说大赛”金奖、2010年“中国首届汉语蚂蚁小说”金蚂蚁奖。

斩断贪官的脏手

张记书
(中国)

曾担任过县长的卜世仁，因贪污巨款，被送进监狱。在监狱里，他心情抑郁，不吃不喝，似要走向死亡的大门。

狱警带他到医院检查，医生说是患了急性脑萎缩，应保外就医。

在医院治疗数日，不见效果，医生便建议将他送回家，由他妻子看护。

他的确病的不轻，连妻子也不认识了，不是喊她妈，就是喊她梁秘书。

妻子给医院医生打电话，问这样的病该如何治疗。医生说：“没有好办法，惟一的办法就是对他进行强烈刺激。比如，他入狱前喜欢干什么，你就还让他干什么。”妻子想半天，现在的官儿，不都喜欢吃喝玩乐。就到最好的饭店订外卖，然后配上本地的名酒，让他吃喝。不想，他连看都不看一眼。妻子又从“十元店”叫来小姐，给他按摩，他也熟视无睹。妻子很无奈，只有跟着感觉走了。

清明时节，妻子买来不少冥币，要去上坟。他看到冥币，眼睛一亮，迅速抓过一沓，数了起来。且越数越兴奋，笑容立刻爬满面庞。于是，妻子又买来成捆百元、千元、万元、十万元、百万元大额冥币，供他去数。他越数越快，越数越窃喜。病情一天比一天减轻。

当他彻底恢复过来，又要被送进监狱去服刑时，他才对自己犯下的罪过悔恨不已。就在狱警给他重新戴上手铐之前，他突然拿起菜刀，砍掉自己一只手，并十分痛心地说：

“只有这样，才能斩断贪官的欲念。否则，反腐倡廉比登天还难！”

张记书，中国微型小说学会理事，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先后任《新作家》杂志编辑，《小小说月报》、《社会博览》杂志执行主编。著有微型小说集《怪梦》、《醉梦》、《情梦》、《梦非梦》和《无法讲述的故事》等。

论述

文学心灵的四重奏

——读林高评论集《依窗阅读》

盛夏的绿地旅舍的落地窗外一片漆黑，只有远方的农舍的星光点点；笔记本视屏上一篇篇的文学论述如萤火虫般地散发着光芒，指引着一个刚启动思绪的读者，放弃原先某种特定的阅读方式，朝论述者的那一套逻辑思维体系探索去。前方是浩瀚的东海，电视屏幕上的气象报道一再强调，台风海葵近日即将登陆。

此刻的窗外是宁静的。在这之前的路上，我们还与一片盛开的韭菜兰不期而遇，黑夜掩盖了桃红的香气，以及这无从预防的天气。而我怀着平和的心境，来了解这一册散发着睿智的评论集。

《依窗阅读》建构了一个阅读心境，是以从容、休闲、纯粹的心态来进行一场超文本的解剖与解读。这当中，林高对作品的观察与观感，所涉猎的文体呈多元化（新诗、散文、微型小说、短/中篇小说），所涵盖的时段皆为近期创作（80%发表于2006至2009年之间），所影响的层面宽广（80%定期发表于早报），其中，80%的论述对象是以新加坡的作家及作品为主。这一份对新华文学的执著、信心与推动，是跨入新世纪近十年来沉默的异类推手。

收录在集子里的45篇论述，归四大类（如音乐里的四重奏），以赏析、分享的心态来进行，不以过去某种“置之于绝境”的文学暴力形式来抗衡；少了一些心灵的伤害，多了一些提示与关怀。论述者对原文的细琢，适度地置入文学理论，展现原文深邃的艺术内涵，赋予作品另一层次的美学想象。

林高在论及生命、情爱、死亡、历史的主要课题时，都有独特的视角与表达策略；我们的脑海里总会按图索骥，把文字还原成原著（文）里的叙述场景，从中了解他的文字意图及本土化的信仰，至于对他产生更具颠覆性言论的期许，也许会有所落空；更多时候，是充满理性、内省及协和的语境，引导读者一起到“江上数青峰”，分享其感悟与感动，也避开了感性沉溺与修辞空洞的处境。

林高的论述展示了一种理性与感性兼具的新风格，他不曾为了表达客观、理性而压抑细致的感怀，亦不会为了强调感觉的释放而忽略了知性的批判与思索。他拒绝当一个小翼翼地诠释文本的旁观者，而是一个随时得面对他所描绘的情境，及接受这些情境所带来的冲击。林高笃定地挑战一个看似权威的文学王国而义无反顾，这册评论集里的诸多论述，是对新华文学的细心解剖后所陈列的美学精品。

寂静窗外的旷野如荒废的古驿站。我在翻阅电池本业的资讯之际，逐感觉一个优秀的论述者——如电池里的电解液，在溶液状态中可离解为正、负离子而进行导电；通过在电解液中安插两个电极（读者与作者），用电源在两电极间加上一定的电压（作品）时，电解液中的正离子移向阴极（读者），负离子移向阳极（作者），从而形成电流（交流、互动）；电流通过电解液而引起化学变化的过程，称为电解。——林高正在扮演这种“电解液导电”的功能，超越仅仅是一种透明的桥梁作用。

窗下一盏明灯。翻阅，翻到《风雨山店夜》里的一种深雪难归的地域乡愁，作者、论述者的心中皆有风，有雪，“山店夜化为宣泄沮丧情绪之象征意象……；微醺下山，茫茫然有投奔大雪的感觉”。面对《重构南洋图像》，关于寻根，林高除了觉得是“很个人的事。无根，是新人类的特征。……历史镜

头有意使图片不清晰，把单纯的探索生命终极意义的哲学问题复杂化、政治化”。在生活中苦练《九九神功》的过程中，“省视的是人的权威意识。权威者也，自有它无可捉摸的心理幻境和逮住人心的逻辑”。而一首《历史将我们击沉》的诗的力道，是“来自内心的历史，不是外在的历史”，在林高的无可奈何的现实中，“只能无奈地观察人性中的贪婪与无知逐渐使历史失重”。《日本四章》里深知作者虽“纵情名山胜水，却仍步履沉重”，触景，却一再触痛历史的伤口。有时，痛也是一种无以名状的呐喊。

相对于其他区域的评论家，林高置身于新华文学的历史现场，能直接地观察与探索整个浮城的文学生态，同时也以一个作家的身份，深入、积极地从事文学论述与反思。“轻轻判断是一种快乐，隐隐预见是一种快乐。……然而只宜轻轻、隐隐，逾度就滑入武断流于偏见，不配快乐。这个‘度’，这个不可逾的‘度’，文学家知道；因为，不知道，就不是文学家。”¹对于只问耕耘的艺术工作者，植根于浮城的原创评论文学，与其说是在弱势的母语学习环境中的异类，母宁是在孕育一种精致的文字结晶，在反复的抒写、阅读及验证之后，形成一股漂移海外的“大中华文化”的传承与延伸。

“然而我们还是快乐的，在越来越异国的气候。”数天后气象情况令人深感不乐观。“我们知道/今晚或许会有狂暴的风雨/会有寒意刺骨”，我想起窗外远处那顽强生命力的韭菜兰，是否还在“等待风雨的到来/在一个准备受伤的夜晚”²。

在台风来临之际收拾心情，从东海飞到南中国海；我依然循着论述者布下的轨迹，认真浏览这座浮城亮丽的文学景观。其实，我们都是上一个世纪的人了，所幸属于人文疆土里的纯粹状态，还没完全过去。我确实明白文学可以很轻，也可以很

重³。这也许是那一代文学守护者深植的文学信念，在状似日渐荒芜的南方文学王国里，寻访那曾经辉煌的昨日。——这当中总有一些触动人心、启动人性的著述，一如这册集子，以文学的四重奏，冷静地陶冶这看似枯萎的心灵。

¹ 摘自木心散文集《即兴判断》（1988）

² 摘自杜南发诗集《心情如水》（1991）

³ 嘉义女中二年级的黄群茵在参观了台湾文学馆后所书写的文学感触。
（2012）

希尼尔，新加坡作家协会会长，曾获得新加坡文学奖、文化奖。
著有微型小说集《认真面具》等。

废园中挺立的华胄兰

——读南子诗集《打击乐器》

福州地区出产一种佳果叫橄榄，粒儿不大，大小只有人的拇指，嚼时先有种涩味，细嚼慢咽后便满嘴生香。南子的诗便如同这南国佳果橄榄。

《打击乐器》是南子的第五本诗集。集子中收有南子1987至2005年的诗作113首。其中我最欣赏那首题为《仙人掌》的诗：

孤立沙漠中
我寂寞

移植陶盆中
我寂寞

除了一身绿
满身的刺
我还是寂寞

许多人写仙人掌，大多着眼于它一身尖尖的刺，南子却独具慧眼。它很短，只有7行，33字，比近体诗七绝只多5字。诗虽短，却写出了新意：寂寞。也许诗人是用它比作新加坡诗坛的现状，也许是诗人目前心境的真实写照。对此，我深有同感。写诗是需要寂寞的。没有寂寞写不出诗来，愈是寂寞，写出的诗愈有新意。许多作家成名后再写不出好作品来。什么原因？缺少寂寞。试想：一个人如果整日被“鲜花和掌声”所包

围，他还能写出好作品吗？“抗拒寂寞，是诗人生存的不二法门。”（南子语）的确是这样。要想当一个诗人，第一关要过的就是要忍受寂寞，几乎与世隔绝，过一种苦行僧似的生活。如果做不到这一点，那就免谈，趁早“回头是岸”。

紧挨着仙人掌的是《昙花开放》，也写得很有新意，堪称姐妹篇。昙花：梵语音译词“uduwmbara”的简称，常绿灌木，老枝圆柱形，新枝扁平，花生于枝的边缘；花的外围淡红色或紫绛色，夜间开放。我家的大院中至今还种着一株昙花，有半人高，奶奶当初从朋友家折下一枝带回家中插在土里，它就活了，如今根深叶茂。每到开花节季，许多邻居都跑到这家院子里观赏来了，最多时一夜二十七朵花苞竞相开放。那花瓣淡白色，薄如蝉翼，清香扑鼻。虽说花期极短，数小时即谢，但它仍旧无怨无悔，用它美妙的姿容和清香证明“生命的存在”：“清晨的露水/滴落在/它萎倦身躯/它淡淡地表白/我曾经有过灿烂。”

吟的是花，写的却是人。生命的价值不在长短，而在它的质量。人的一张臭皮囊在人世间不过生存数十年上百年，死了就化为一抔黄土了。只有诗能超越时间与空间。与平常人相比，诗人是不幸的，但又是幸运的，因为他在生前给人类留下永恒不朽的精神食粮——诗。

同类题材的诗还有《木麻黄》、《金椰子》、《水仙》、《观叶植物》、《向日葵》、《青龙木劫》、《芭蕉》、《香蕉》、《芋叶伞》、《水梅悲歌》、《猪笼草》、《鸟巢蕨》等。这十余首诗，每一首都是精品，异彩纷呈，更像那姹紫嫣红的春天的百花园。其中我最喜欢《木麻黄》：“仿佛又站在木麻黄下/草坪的边缘/钟声回响/用手抚弄针状的叶子/风一阵阵在林梢穿窠/一簇又一簇的针雨/落在双肩。”

一读完它，我的眼前马上浮现出海边成片成片的木麻黄防

沙林。有了它们才有了钟声、草坪、针雨，有了它们才有了鸣鸡吠犬和温馨的家。站在木麻黄下，脚下的土地是坚实的，身背后也有了依靠，迈出去的步子格外坚定有力；即便是远方的游子，只要站在木麻黄下，就会听到亲情的呼唤，因为高高的木麻黄就是母亲的化身：夕阳西下，一个母亲坐在石屋前，两个孩子，一男一女，一左一右，嘴里叨着母亲的奶头，静静地偎依在母亲怀里……

木麻黄还是一剂醒世良药，只要站在它下面，“不能医治的病症”可以治愈，“破灭的幼想”也可以“拼凑成一幅完整的图画”。“只有记忆里的木麻黄/永远年轻、高大、倔强。”

只有这样的诗才称作真正的诗，只有写出这样诗的人，才称作真正的诗人。

《给夜留一盏灯》是赠给林方的。其实它是赠给所有写诗的人的，自然也包括我：“我们不必恐惧/黑暗的势力/历史将会证明/我们的努力/不会唐捐/不会随潺潺的流水消失……也许有人靠掌声过活/靠吹嘘夸大成就/但我们不会气馁/他们干他们的/我们干我们的/等待秋天的果实累累。”这两段诗有点像街头诗，句子虽短但掷地有声。让人在拼搏中看到“秋天的果实累累。”

最精彩的要数结尾那段诗了：“给夜留一盏灯/留一豆希望的火苗/留几行呕血的诗句/留一股不肯妥协的正气/当所有的人偃伏如草/跪拜虚构的偶像。”

“留一豆希望的火苗，留几行呕血的诗句”，这两行诗写得何等好啊！写诗的人就是靠这种信念支撑着，在寂寞中写着自己想写的东西，为人民而歌，为时代而呼，直到心脏跳动停止了才放下才中的笔。这得需要多大的毅力呀！

另一首《未带地图的旅人——焚寄萧乾》读后令人悲愤交加，是浸泡着血与泪的诗。把萧乾比作“未带地图的旅人”，这

题目本身就很新颖。建国初期，一大批海外游子怀抱“报效祖国振兴中华”的赤诚之心回到“北京城老旧的城墙内”；然而迎接他们的却是一连串“斗争、打击、下放”。我们家也在劫难逃。我的父亲建国前在上海一所私立新闻专科学校读书。上海解放后，还是学生的他就毅然穿上军装随军“南下”。1957年，因为说了几句不该说的话被划为右派，35岁就含冤辞世。那个年月谁不是夹着尾巴做人呀！用一句已故诗友的话：即便是条疯狗也不敢大声咆哮。“我们是不幸的一代/国家的苦难/民族的创伤/一齐往我们头上栽。”这是我在那个难忘的岁月偷偷地写下的几行诗。就像南子说的那样：“生命的能量/耗损在一场又一场/禁忌的游戏里。”

幸运的是萧乾挺过来了。

“当所有空洞的口号/被证明是虚假的话语时/你以不死老兵的斗志/重新握笔/唤醒乔哀思/以及昔日生命的点点滴滴。”

如今，萧乾走了，但南子还在，相信他会接过萧乾传下来的那支巴纳斯山的芦笛，吹出时代的强音。

而《关于诗集出版的合法性》则更像一首打油诗，读过后让人欲哭无泪。人类出于自私贪婪的本性滥伐森林，把鸟儿放逐到“无限的长空”，虽说“可以任由翅膀遨游”，然而“小小的脚趾，没有一方寸空间可以逗留。”

跟鸟儿的命运相似，诗人呕心沥血写出的诗要结集出版时竟被阎罗似的判官“暴虐地否决”，使“可怜”的诗人“幼嫩的心灵”一再遭受摧残。在诗末尾，含泪微笑的诗人完全是用调侃的语气嘲笑物欲横流的当今世界：“有人以金钱衡量艺术的价值/有人以产量代替精致/有人以喋喋的声音代替真理/于是，大家一起举手/人多必定势众。”

读完这诗时，我的心头显得格外沉重。它使我想起戈培尔的一句谬论：谎言重复多次就能变成真理。然而我却要大声喊

道：谎言就是谎言，永远成不了真理。别说重复多次，就是重复十万次也变不了真理。墨写的谎言掩盖不住血写的事实。这就是真理！

现在该回到正题，谈一谈诗了。记得去年，上海一位诗友打电话告诉，说他现在连诗也不看了。天哪！这话从一位从事一辈子新诗研究的资深研究员中说出来的确有点匪夷所思。在经济大潮冲击下，中国大陆诗坛开始大滑坡。用上海那位评论家的话：乌七八糟，全是文化垃圾。话是重了点，却是事实。目前诗坛上出现一种怪圈：写诗的人比读诗的人还多，而写出的诗却没人看。说出来不怕人笑话：全长乐76万人，订《诗刊》的只有我，省城福州书店很少有卖诗集的，书报亭也见不到诗刊。新加坡诗坛估计也差不多。即便在逆境中，南子依然没有放弃诗。用他的话：“诗人不创作是一种罪行。”他又说：“真正的诗人并不因为诗集没有销路，读诗的人日益减少而停止创作。”他在《废园之一》中曾悲哀地唱道：“那些孤挺花/老师称之为华胄兰/仍然孤苦地挺立着/支撑着整个被遗忘/被漠视的文化。”如果把废园比作当今的诗坛，那么诗就是孤独地挺立在园中的华胄兰了。

这华胄兰就是南子。

一株孤苦地挺立在新加坡诗坛上的华胄兰。

“当铲泥机开始吞噬/四周的风景/以及辛苦营造的木屋时/你开始打算/从最后一道战壕撤退/撤退，不是投降/是为了下一次更激烈的/战斗。”

读到这里，我想起了阿垅，这位因诗而蒙受冤屈的诗人在囹圄之中仍不肯低下高贵的头：“我可以被压碎，但绝不可被压服。”

压碎的是肉体！

压不服的是信念！

这信念就是诗。

“……不屈的灵魂，从来没有低矮过。”（南子《打击乐器，废园之二》）

《夜过汨罗江》中，南子怀念楚国大诗人屈原：“……千百年后/有一个不眠的人/在南下的车厢中/寻找一种湮没不存的情操。”

情操就是气节。

而在《精卫》一诗中，诗人颂扬精卫：“仍以不屈的意志/不知疲惫的身躯/以卑微的力量/抗拒/永恒的不公平。”这精卫就是诗人南子的化身。

《夸父》一诗副标题，作者明确地写道：“兼给追求光明的失败者。”

倒下的是夸父

站起来的是它的手杖

手杖伸开双手

化为枝化为叶化成郁郁的一座森林

森林“以它累累的果实/供养一个又一个的/不怕倒下的，倒下又站起来的/第二个夸父，第三个夸父/第四个夸父，第五个夸父/乃至恒河沙数的夸父。”这夸父就是诗人南子的形像。

石在，火种是不会灭的。

南子诗中的“流星雨”是那么地耀眼明亮：“焚烧！/燃起灿烂的烟火/照醒夜空。”似十万只孔雀开屏，又似节日街头燃放的烟花。流星雨，焚烧了自己，把美丽的瞬间留给人间。比流星雨更壮观的是火山的爆发：“愤怒，终于愤怒/从地底下/发出一阵悲郁的叹息/不，是怒吼/将千百年来的闷气泄出。”

（见《火山灰》）流星雨，火山都是自然界的奇观。沉默是暂时的，或许若干年后，流星雨将再次划亮漆黑的夜空，而火山

喷发时滚滚升腾的烟尘，也将给大地以毁灭性的打击。这样的诗读起来令人荡气回肠，这样的好诗近几年并不多见，如同流星“带着满身灿烂的光华”点燃华文诗坛。

收在集子中的诗作是题材很广，关涉环保、信仰、历史、科技以及生存的印记。一篇短文不可能做到面面俱到，有些诗作过去已经评论过了，如《众神默默》、《昨日药香》、《石狮泪》等，今天在这里就不再老调重弹了。众所周知：南子是以诗步入文坛的，他的诗数量不多，质量却很高。多未必就好。论诗，数乾隆皇帝写得最多，至今有几首流传，张继一首《枫桥夜泊》使他享誉诗坛。李白的《静夜思》只有20个字，却传颂千古而不衰。现在有些写诗的，人还活着，诗却已经朽了。这样的诗还是少点好，免得害己害人。我把南子的诗称作“孤挺花”，同时告诉他：他并不寂寞，在中国大陆，在港、澳、台，他有许多志同道合的伙伴。我就是其中一个。

张端彬，福建省作家协会会员、福州市作家协会理事。

新加坡作家协会

2012/2014年度理事会名单

- 会务顾问：何家良博士、白振华、马炎庆
- 学术顾问：杨匡汉教授
- 法律顾问：蓝璐璐
- 名誉理事长：傅春安、周颖南、陈军荣、胡清山、曾也鲁、
沈克嵩、张兼嘉
- 荣誉会长：黄孟文博士、王润华教授
- 名誉会长：烈 浦
- 会长：希尼尔
- 副会长：艾 禺、郑景祥、学 枫、刘瑞金
- 秘书：钟韵宜（正）、沈斯涵、王文献
- 财政：学 枫（正）、蔡宝龙
- 出版：刘瑞金（正）、周德成、君盈绿
- 学术/讲座：李叶明（正）、王永炳博士、郭永秀
- 总务：陈华淑（正）、穆 军
- 查账：王丽珊、南 子
- 受邀理事：廖建裕博士、林 锦博士、寒 川、董农政、
杜 红、林得楠、柯奕彪、林 高、黄兴中

《新华文学》第80期征稿

“短篇小说”专辑

第80期的《新华文学》，将推出“短篇小说”专辑。

作品的题材不苟，以反映社会生活、刻划人性的内容为佳。欢迎作家、文学爱好者把6000字以内的作品（包括微型小说），寄来与读者分享。

截稿日期：2013年10月10日

来稿请电邮至《新华文学》编辑部
contact@singaporewriters.org.sg

或上网查询作家协会的网站：
<http://www.singaporewriters.org.sg>

新加坡作家协会

《新华文学》稿约

- 举凡文学评论、短篇与微型小说、诗歌、散文与散文诗、报道与文讯等，一律欢迎。
- 本刊园地公开，不设截稿期限，先到先得。
- 论述文章，以评析东南亚（尤其是新加坡）文学/作家为主。
- 来稿及照片恕不退回，请自留底稿。九个月内未获信息者，可自行处理该稿。来稿如不愿被删改者，请注明。
- 来稿请详写中英文姓名、地址、邮区、电话、或传真、电子邮箱址等，以方便联络，并于稿末附上作者简介。游记、报告文学等请自供照片。信封上请注明文类（如文学评论或散文或小说等）。
- 本刊的出版仍需热心支持文学活动的机构与人士资助，一般不发稿酬。

作协网站投稿

<http://www.singaporewriters.org.sg>

e-mail: contact@singaporewriters.org.sg

- 或《新华文学》主编

SINGAPORE ASSOCIATION OF WRITERS

13-B SMITH STREET, SINGAPORE 058927

A watercolor illustration of a large, gnarled tree branch with green leaves. Several white birds with blue beaks and orange-tinted faces are perched along the branch. The background is a soft, yellowish-green wash.

雨停得突然 刹住一座老房子
吻别 像它用一口咳出的灰
诀别 头发细细软软拈起
十月 你听见路灯亮晶晶碎

到心里 一道记忆的桥栏分隔
又是衔接 一首诗稳稳递上我
不在的窗口嵌着不变的风暴
那光记得 鬼魂触摸的一刻

——节录自杨炼《桥北路，某夜》